

金燈臺之光



何衛中牧師文集



金燈臺之光

何衛中牧師文集

金燈臺之光——何衛中牧師文集

作者：何衛中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34號豐盛中心B座1313室

電話：(852)2694 9598 傳真：(852) 2692 4694

網址：www.GoldenLampstand.org

版次：2009年初版

The Light of Golden Lampstand – Anthology of Rev. Paul Ho

Author: Rev. Paul Wai-Chung Ho

Publisher: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Room 1313, Block B, Veristrong Ind. Centre,

34 Au Pui Wan St., Fotan, N.T., Hong Kong

Tel: (852) 2694 9598 Fax: (852) 2692 4694

URL: www.GoldenLampstand.org

ISBN: 978-962-7597-49-0

Cat No.: GL146

© 2009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出 講道集是件勇敢的事，原因是時代不同，人們對這類書的需求不再像從前般熱烈，加上網路通暢，甚麼名牧行蹤，甚麼名牧文章，均垂手可得。

另一個原因，很多著名傳道人口才好，有講道恩賜，聽他們講道很得幫助，但有講道恩賜未必有寫作恩賜，所寫的文章吸引不了人。

何衛中牧師是位有講道恩賜的傳道人，許多信徒喜歡聽他講。一次他來本埠禮拜堂，內子和我有機會參加。會後我問內子何牧師講得如何？她說真是好。內子榮任牧師娘一輩子，甚麼大名鼎鼎的傳道人都聽過，早已登上聽道家名堂，能得到她說真是好甚不容易。我自己是個老傳道，也覺得何牧師講得真是好。

何牧師不但講道好，文章也寫得好。不會使人讀後覺得浪費時間，是使人如羊來到青草地，心頭歡喜。

金燈臺有此遠見，把何牧師所寫的收集成書，乃主內兄姊的福氣。感謝金燈臺出版社各位同工，也感謝何牧師用了許多寶貴的時間寫了這許多屬靈的好文章，願榮耀歸主。

林治生序於美國加州橙縣

2009年五月

朱序

何衛中牧師是個文字老兵，為主寫作超過四十年了。（于中旻博士憶述：早在1967年，便已在美國的福音月刊上讀到何牧師的作品。）何牧師的文筆流暢，易讀易明；他在金燈臺發表的文章，都是依聖經而寫，加插例子，比喻，自身經歷等，增加文章趣味的同時，真理的生活應用更是躍然紙上。他是個“點數牧師”，不論講道或寫作，都是將真理一點點的列出，每次三至七點的教導，點點讀入讀者的心中。

與何牧師相識，正是因為文字工作。1987年，我受恩師陳終道牧師之委託，與幾位教牧同工組成金燈臺香港區委會；同一時間，何牧師也答應陳牧師，在華府擔任金燈臺的美國代理人。此後這二十多年來，我與何牧師彼此都在金燈臺的事工上有分，我在香港一直服事，而何牧師無論去到哪裏，從華府開始，到奧克拉荷馬州滔沙市，到加州聖荷西，也一直擔任金燈臺的代理人。直至他來香港牧會，應邀成為本社董事；到退休返回美國，更進一步挑起擔子，在應該享受耆年之樂的日子，擔當金燈臺的總幹事直到如今。

文字牧養的果效廣大深遠，但特色是不會顯然易見。何牧師一生在文字事工上默默耕耘，深信他日必會看見果子纍纍，滿滿載於他天上的帳上。

朱志偉序於香港

2009年七月

敬愛的何衛中牧師，多年蒙主重用，在牧養教會，宣教事奉和文字工作上不遺餘力。弟早於三十年前已開始拜讀何衛中牧師的文章，包括1978年由宣道書局出版的五十靈筵，其中一篇“靈程五座山”，當時對我的靈命帶來幫助。時至今日蒙主恩待，小弟能夠於宣道出版社參與文字的事奉，更覺這事工的重要和寶貴。

何牧師熱衷文字事奉，自1986年金燈臺創刊至今，皆定時發表大作，給讀者在靈性上帶來裨益，今更集齊七十二篇文章印行成書，實在值得感恩。求主堅立何牧師手所作的工，不論在講台，牧養，宣教或文字上，繼續成為華人教會深遠的福分。

小弟特此推介他這大作，深願每位讀者都能藉此得益，在事奉上恩上加恩，力上加力！

許朝英敬序於香港

2009年八月

楊序

當我們還是孩童的時候（那時我六歲），我和何牧師衛中哥便已相識，至今已經超過六十年了。自從我信主開始，就在教會裏與他一同成長，之後更有機會與他一同事奉。在我信主的初期，他好像屬靈導師般幫助我，使我在信仰的基礎和對神的認識上，都得着很大的益處。我今日能夠擁有救恩，又能夠參與事奉，既是神的恩典，也是何牧師一直扶持和鼓勵的成果。

何牧師牧養教會已經超過四十載，他二十多年來在金燈臺所發表的文章，絕對值得信徒閱讀，因為必能造就屬靈生命。這本文集得以出版發行，實在是神施恩典將這麼珍貴的靈糧賜下。盼望信徒好好研讀，在靈性上長進，將來能加倍被神使用。

楊梵城序於香港

2009年六月

蒙 神憐憫，衛中被揀選作祂全時間的工人。自1961年神學院畢業之後，先在香港牧會七年。1967年移民美國，定居於紐約，創立了華人基督教會於皇后區法拉盛。以後神一步步帶領，去了不同的教會學習事奉。例如在三藩市的金巴崙長老會，加拿大多倫多的華人福音堂，馬利蘭州的華府中國教會，奧克拉荷馬州的滔沙市華人基督教會，聖荷西的南灣中華浸信會，香港的中環潮人生命堂。於2000千禧年從香港退休返回美國馬利蘭州，又再被華府中國教會徵召回去牧養兩年，並於2002年再次退休，遷居到中南部德薩斯州的曉士頓Houston定居。2003年蒙金燈臺錯愛，擔任該出版社的總幹事之職直到如今。

自金燈臺創刊之1986年起，本人已開始在金燈臺期刊發表文章，至今已二十三年了；但真正多寫的，都是在最近六年內。現擬將以往在金燈臺發表過的七十二篇文章，收集印發單行本。過去內人何李梅麗曾出版過兩本書，八千里路雲和月遊記及火柱雲柱萬里行傳記的印刷費都有楊梵城會佐全數贊助；這次出版是自籌印刷費，本來擬將贊助人名單金額刊登書內，但因部分兄姊堅持不表姓名，故此全部不在此列出，但求神親自報答各兄姊愛心的資助。

本書能夠付梓，要多謝金燈臺執行編輯陳梓宜小姐及其他同工的協力完成，在此致萬二分謝忱。又得

林治生牧師，朱志偉牧師，許朝英社長，楊梵城博士等撰寫序言，在此一併致謝。但願本書的內容能幫助海內外信徒，在認識真道上能更進深。

願將一切榮耀稱讚歸給至高的父神，並祂的愛子耶穌基督，並聖靈三位一體的真神。阿們！

何衛中序於美國德州糖城市

2009年五月

靈筵

基督徒的七種香氣	14	
基督徒的七個“一件事”	20	
基督徒的七重世界觀	24	
基督徒的思想	28	
新年立新志	31	
從籃球哲學看基督徒的人生	35	
獻身的活祭與熱心的事奉	39	
君尊的靈祭品	45	
神眼中的教會	49	
異象與使命	57	
福音五個的呼聲	60	
論到基督，你的意見如何？	64	
及至時候滿足	67	
女人的後裔	71	
基督復活的七大證據	75	
信徒靈命健康的祕訣	79	
不要過空白的人生	84	
良心	87	
金錢萬能？	91	
挪亞的日子	創4:19-22	94
以諾與神同行	創5:21-24	98
一位敬畏神的父親	創22:1-18	102
當將你腳上的鞋脫下來	出3:1-5	106
人生的評價——摩西	民12:1-8	110
迦勒的心志	書14:6-12	113
高人一頭	撒上9:2	116

信徒靈命的經歷.....	詩23篇.....	121
人生的七個“不可”.....	詩49篇.....	125
從九一一事件看人生.....	詩90篇.....	129
從七個“當”看信徒事奉七個總綱.....	詩100篇.....	135
讚美的人生.....	詩150篇.....	139
從約拿書第一章看人生的信仰.....	拿1章.....	142
你們是世上的鹽.....	太5:14-16.....	145
你們是世上的光.....	太5:14-16.....	148
末世的徵兆——主必快來.....	太24:1-14.....	152
大時代大使命.....	太28:16-20.....	156
那九個在哪裏呢？.....	路17:11-19.....	161
認識基督（一）四福音中的基督.....		165
認識基督（二）約翰福音中的“我是”.....		169
認識基督（三）耶穌是道路.....	約14:6.....	176
認識基督（四）耶穌是真理，生命.....	約14:6.....	181
保羅生命的更新.....	徒9:1-22.....	186
一個模範教會——安提阿教會.....	徒13:1-4.....	190
庇哩亞人的心.....	徒17:11-12.....	194
心裏着急.....	徒17:16-34.....	198
保羅的罪名.....	徒24:1-9.....	202
保羅書信中的五個“第一”.....	羅1:8.....	205
賽跑的人生.....	林前9:24-27.....	209
使徒保羅其人與其言.....	林後5:17.....	213
福音的七個“無論”.....	加1:6-12.....	217
基督徒的軍裝.....	弗6:10-20.....	221
從約翰叁書看信徒的平衡生活.....	約翰叁書.....	224
拔摩海島上的七福.....	啟1:3.....	227

人子七榮耀的異象.....	啟1:9-20	231
主耶穌對七教會的自我介紹.....	啟2—3章	235
啟示錄中的七新.....	啟2:17	240

靈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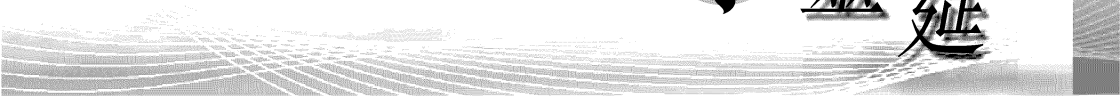
福音的能力.....		246
我們所需要的復興.....		248
一夫多妻的苦果.....		251
從歲首到年終.....		253
約伯的人生.....		255
約書亞與迦勒.....		258
日月停止的神蹟.....		261
一幅美麗的救恩圖畫.....		265
窮寡婦的奉獻.....		267
默默耕耘的約基別.....		270
女士師底波拉.....		273
明亮之星——以斯帖.....		275

靈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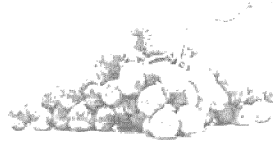
聖地見聞錄.....		280
迦南美地.....		283
總幹事的話：夕陽無限好.....		294
金燈臺之光，照遍全球.....		297



靈筵



基督徒的七種香氣



吾師陳終道牧師撰了一篇鴻文“基督的香氣”（本刊109期），詮釋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後書第二章14至17節的經文，說明如何因認識基督而有香氣，信徒如何去彰顯基督的香氣。如今我這個作學生的也來湊一下熱鬧，也來講講基督徒因認識基督而帶來的香氣。

查考聖經，發現我們作基督徒的有七種香氣。主耶穌曾對門徒說：“你們是世上的鹽。鹽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鹹呢？以後無用，不過丟在外面，被人踐踏了。你們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人點燈，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燈臺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13-16）主耶穌的這段教訓清楚說明基督徒在世上有兩種作用：作鹽，鹽有調和百味，防腐和醫治的作用；作光，照亮黑暗，又帶給人溫暖和熱。那麼，甚麼是基督徒的鹽和光呢？主耶穌也清楚說明：是基督徒的好行為。那麼，甚麼是基督徒的好行為呢？這就是本文所要講述的七種香氣了。

一· 衣服的香氣

他〔雅各〕就上前與父親親嘴。他父親一聞他衣服

上的香氣，就給他祝福，說：我兒的香氣如同耶和華賜福之田地的香氣一樣。（創二七：27）

你的衣服都有沒藥，沉香，肉桂的香氣。（詩四五：8）

我新婦，…你衣服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香氣。（歌四：11）

以撒在給雅各祝福之前，叫他前來與他親嘴，親嘴時聞到雅各衣服上的香氣，就叫他老人家滿了興奮和喜悅，說：“我兒的香氣如同耶和華賜福之田地的香氣一樣。”衣服在聖經中常指信徒外面的行為，一個人的衣服如何，常代表那人如何，否則便成了衣冠禽獸了。在啟示錄有兩次記載到主耶穌要我們儆醒洗淨衣服，就是要我們留心自己的行為，過聖潔的生活。

二·膏油的香氣

你的膏油馨香；你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所以眾童女都愛你。（歌一：3）

我妹子，我新婦，你的愛情何其美！…你膏油的香氣勝過一切香品！（歌四：10）

膏油的香氣代表愛情，書拉密女享受情郎之愛，而良人也享受書拉密女之愛，兩情相悅，這是一個愛主的人所發的香氣，如同伯大尼的馬利亞將一玉瓶的真哪噠香膏全部倒在

主的身上，以至屋裏滿了膏的香氣。有愛的地方就有香氣，就有吸引力，教會若沒有愛，就沒有吸引力，並且變成死氣沉沉，了無生氣。故膏油的香氣就是愛的香氣，一個基督徒充滿愛心，就是充滿香氣，就叫許多人受吸引，也就彰顯神的榮耀。

三·園內的香氣

你園內所種的結了石榴，有佳美的果子，並鳳仙花與哪噠樹。有哪噠和番紅花，菖蒲和桂樹，並各樣乳香木，沒藥，沉香，與一切上等的果品。…北風啊，興起！南風啊，吹來！吹在我的園內，使其中的香氣發出來。願我的良人進入自己園裏，吃他佳美的果子。（歌四：13-16）

書拉密女栽了一個果園，園內滿了各樣的果子，這些果子發出各種不同的香氣，這就是信徒的果子。主耶穌要我們多結果子，教會就是一個果園，裏面應該結滿各種果子，好讓主享受，基督徒若不結果子就是白佔地土，白佔地土就會被砍掉。要使園內的果樹能健康的結果子，就得常常看守修理，並且要防備小狐狸（歌二：15）。甚麼是小狐狸？就是一件小罪，一個小謊言，一個小嫉妒，一件小貪心，都會破壞整個葡萄園的美好，叫它結不出果子來。

四·香柏樹的香氣

他〔以色列〕的枝條必延長；他的榮華如橄欖樹；

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香柏樹。（何一四：6）

香柏樹極其幽香，又是極其耐寒的冬青樹，在苦難及試煉的環境中仍不變色，這代表信徒落在百般的試煉中仍不變節，照常發出香氣。香柏樹是愈寒愈放香，歷代也有許多信徒落在諸般的苦難中，沒有放棄信仰，例如約瑟，但以理及他的三個朋友；我們中國有王明道，倪柝聲等屬靈偉人，他們都發出如同香柏樹的香氣，榮耀神的名。

五· 酒的香氣

曾住在他蔭下的必歸回，發旺…，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酒。（何一四：7）

酒是從水來的，它的過程就是經過改變（不是改造）。水是淡而無味的，廣東人把“差勁”稱為“水皮”；酒卻充滿香氣，因中間經過改變。主耶穌在迦拿的婚筵上用水變酒的神蹟，充分表明這生命改變的真理，我們原是淡而無味的人生，經過主的改變就成為充滿芬芳的人生，改變得讓人發出驚嘆。

（約二：9-10）基督徒的人生就是經過主奇妙的改變，使本來污穢不堪，臭氣沖天的人生，變成了芬芳撲鼻，花香滿溢的人生，發出了酒的香氣，讓人陶醉，滿足，享受，欣賞。

六· 香爐的香氣

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各拿着琴和盛滿了香的金爐；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祈禱。

（啟五：8）

這是禱告的香氣，是最能打動神的心的一種香氣。挪亞一出方舟就獻燔祭給神，那是一個感恩的禱告（創八：20-22），神聞了那燔祭的香氣，就得到極大的滿足，發出恩典的應許，更賜福挪亞一家。禱告的香氣能帶來神的賜福。我們經過外邦人拜神的廟宇時，還未到廟門，遠遠就聞到燒香的氣味，表明那廟宇香火鼎盛；反觀現今許多教會卻不能叫人聞到禱告的香氣，禱告會的人數小貓三四隻，不足以讓人聞到禱告的香氣。

七· 基督的香氣

感謝神！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裏誇勝，並藉着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因為我們在神面前，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或滅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氣。在這等人，就作了死的香氣叫他死；在那等人，就作了活的香氣叫他活。（林後二：1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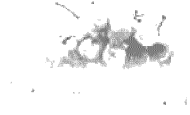
這是基督生命之香氣，這段經文是保羅替自己解釋，表明他無論到哪裏都有一個目的，就是要叫主的名得榮耀，他的腳步是由主帥領，故能在各處顯揚基督的香氣。本節也有當時的特別背景：當時羅馬的軍隊，如果將軍打勝仗回來，他就走在士兵和戰俘的前面，然後凱旋進城，在遊行時，群眾要燒香歡迎，保羅就借用這個背景來描述基督的戰士，順從基督的帥領而得到勝利的情形。這基督的香氣有兩面作用：對信的人，成為叫他活的香氣；對不信的人，成為叫他

死的香氣。基督在十字架成就了救贖，為世人捨了自己，當作馨香的祭物和供物獻與神，對信的人就成為活的香氣，對不信的人，這基督的香氣對他有何益處呢？就像十字架上那個不信的強盜一樣了。

從來香氣是最吸引人的，不論甚麼香氣，都有一種吸引力，引人入勝。香氣的反面是臭，甚麼是臭？中文的“臭”字很有意思，上面是自己的“自”，下面是“大”字，在大字旁邊加上一小點，那就成為“臭”了，一個人如果自大，只要一點點就夠臭了，真是臭不奈，叫人退避三舍。但香氣就不同了，叫人聞之興奮，享受，充滿吸引力，主耶穌就是要我們活出充滿香氣的人生，來榮耀天父的名。

(第111期，2004.5)

基督徒的七個“一件事”



曾經在某個場合，看到了這樣的對聯；“知事少時煩惱少，識人多處是非多。”這兩句話含有深遠的人生哲理：你知道的事越少就越少煩惱，你認識的人越多就越多是非。我們對世上的事物人物誠然可以如此的態度處之，但在屬靈的事物上卻是恰恰相反；在屬靈的事物上卻是要知道得越多越好。以下有關基督徒的七個“一件事”，我們要知道得越多越好。

一· 所要知道的一件事：救恩（約九：25）

這個生來瞎眼的人，蒙主開了他的眼睛；那些法利賽人不單沒有為他蒙恩得醫治感恩，反而諸多為難他，迫問他如何得醫治，並說那醫治他的人（耶穌）是個罪人，因為他在安息日行了這事。但這個瞎子卻說：“他是個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從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見了。”何等乾淨利落的回答。今天我們可以甚麼都不知道，但救恩卻是一定要知道，正如這瞎子的見證：從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見了；從前我是失喪的，如今蒙拯救了。

二· 所要祈求的一件事：與神同在（詩二七：4）

大衛的禱告：“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裏

求問。”大衛向神恆切尋求，是求能與神常常同在，一生一世。一生親近神，享受神的同在，瞻仰神的榮美，也可隨時向祂求問，這是何等寶貴的福分。今天許多信徒向神求這求那，卻從不求與神親近同在，就失去了許多屬靈的福分。

三·不可缺少的一件事：聆聽主道（路一〇：41-42）

馬大，馬利亞熱心愛主，主很愛他們（約一一：5），也常到他們家作客。這次主又來了，馬大為要讓主吃一頓豐富晚餐，就在廚房忙得不可開交，但她的妹妹卻安靜坐在主腳前聽道，馬大可火了，跑來向主抱怨，她以為主會同情她，叫妹妹來幫忙，不料主卻對她說：“馬大！馬大！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馬大以為預備晚餐讓主享受，如此服事就能得主上好的福分，哪知主卻稱讚馬利亞坐在祂腳前聆聽祂的道，已經得了上好的福分。今天許多信徒往往也將次要的事當作首要的事，將最重要的當作次要的，本末倒置，難怪忙亂了，忙到怨天尤人，卻不知安靜坐在主腳前，聆聽祂的道才是上好的福分，而且是沒有人能奪去的。

四·還缺少的一件事：奉獻及跟隨主（可一〇：21）

這個少年的財主，很有追求的心，趁着耶穌路過的時候，跑來請教耶穌，問怎樣才可以承受永生。他真是問對了人，在永生之主面前求教永生之道，那是再恰當不過了。耶穌問他有沒有守誡命，他說從小就遵守了，耶穌看着他就

愛他，對他說：“你還缺少一件：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沒想到他聽見這話臉色就變了，“憂憂愁愁的走了，因為他的產業很多”（可一〇：22）。我們讀到這裏的時候，很為這個少年的官可惜，他是很優秀的人：是少年的官，有地位；是財主，有錢；有品德，自小守誠命；有智慧，懂得求問永生。他還得到主的愛，何等美好。卻不料在最後一關，他沒有通過，就是他還缺少一件：去變賣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將財寶存在天上，然後去跟隨主。請注意，主並非要他的財產，只不過叫他將地上的財產轉移戶口到天上而已，因為他既然要求永生，那怎麼不將地上的戶口移到天上？正像今天有人從香港移民來美國，沒有不把香港銀行的戶口移到美國的；少年的財主卻對主如此的要求拒絕了，當然也沒有去跟隨主，就這樣在永生之主的面前失去永生。

五· 所要得着的一件事：天上的獎賞（腓三：13-14）

保羅這位偉大的使徒，一生勞苦為主工作，目的就是希望將來在基督台前得到獎賞。他對腓立比教會的弟兄們說：“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着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這是保羅屬靈的雄心大志。今天有許多基督徒在這世界上有很大的野心，但在屬靈方面卻沒有雄心；求主給我們有屬靈的雄心，得着天上的獎賞。

六·要彼此勸慰的一件事：復活的盼望

(帖前四：13-18)

保羅清楚告訴我們基督徒的人死觀：“論到睡了的人，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恐怕你們憂傷，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下面就論到死人會復活。現在死了只不過是“睡了”，既是睡了，就有醒來的時候，只不過這次睡得長一點而已，睡到主再來時就醒了。故保羅勸勉信徒不必過於憂傷，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並叫我們要常以復活的盼望彼此勸慰。死本是可怕的，也是絕望的，但基督徒因有復活的盼望，死亡就不再可怕。可怕的是人沒有基督復活的生命，就在絕望中。

七·不可忘記的一件事：主必再來 (彼後三：8-13)

自第一世紀開始，信徒就一直在等主再來，但主一直都還未再來。使徒彼得恐怕信徒忘記了，故提醒我們不可忘記，並解釋主為何還未來。第一，主計算時間與我們不同，祂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這是主的計算法。第二，祂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因祂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彼得恐怕我們忘記了主會再來，就在靈性上放鬆，因此提醒我們不可忘記。今天也有許多信徒很在意主的再來，常問說：主何時再來？但最重要的不在於主何時再來，而是主來的時候，你在哪裏？你能否得救？能否被提？那才是重要的。

以上七個“一件事”，巴不得我們件件都有。阿們！

(第124期，2006.7)

基督徒的七重世界觀



我們常談論人生觀，有人是樂觀，又有的是悲觀，這是由於人對世界觀的看法不同，才會有不同的人生觀。世人因為不認識神，他們多半會受世界環境不同的影響，而產生出各種不同的人生觀。但我們基督徒因有信仰，而信仰是根據聖經的啟示，昭示我們做人的道理，引導我們人生的方向，是有正確的目標。若要有正確的人生觀，就要根據聖經的啟示，對世界有正確的看法，然後才有正確的人生觀。本文根據聖經的啟示分述基督徒的七重世界觀：

一· 自然界的 world 觀

自然界的 world 觀就是對自然環境的看法。自然界是神創造的美好世界，花草樹木，山川河海，鳥語花香，都是賜與人類享受的（創一：1；詩一九：1；羅一：20），故我們要竭盡全力愛護保護，千萬不可破壞。如今各地產生許多天災人禍，天災具不可避免，但人禍卻是人類自己造成的，例如大量砍伐樹林，造成洪水，空氣及河流的污染，都因人的自私而造成的，可說是自食其果，故我們基督徒應盡力保護環境生態，使我們可以享受大自然環境。

二·物質世界的世界觀

這是有關生活衣食住行方面，主耶穌說：“你們要謹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貪心，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

（路一二：15）保羅也說：“然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因為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也不能帶甚麼去。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提前六：6-8）知足常樂，這是物質世界的世界觀。

三·邪惡世界的世界觀（約壹五：18-19，二：15）

使徒約翰告訴我們整個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試想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那這個世界還有甚麼好嗎？難怪他勸我們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約壹二：16-17）故保羅也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一二：2）我們要認識世界是邪惡的，才會不愛世界。

四·分別為聖的世界觀

在主耶穌的禱告裏面說：“我已將你〔天父〕的道賜給他們。世界又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約一七：14）“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

就是真理。你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

（約一七：17-19）主耶穌雖被差遣到世上來，但祂卻不屬世界，祂要我們這些屬祂的人，也要分別為聖。

五·愛世人的世界觀（約三：16；約壹三：13-18）

英文聖經約翰福音第三章16節是“God so loved the world”（KJV），直譯就是“神甚愛世界”。神怎麼愛世界？原來是愛世上的人，故祂勸我們要愛人如己，使徒約翰也勸我們要愛弟兄，他說：“我們因為愛弟兄，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沒有愛心的，仍住在死中。”因此，基督徒要愛人如己，這是我們從神所領受的命令。

六·得勝世界的世界觀

使徒約翰說：“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約壹五：4-5）保羅也說：“感謝神！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裏誇勝…”（林後二：14）整部聖經都給基督徒一個觀念，就是得勝的觀念，即使偶有失敗，但最終仍是得勝。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說：“成了！”就是宣告祂已得勝，得勝世界，得勝死亡，得勝魔鬼。

七·世界已死的世界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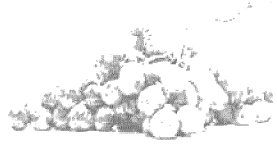
保羅將他自己與世界以十字架作分水嶺，他說：“但我

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14）這是何等的情操，表明他與世界勢不兩立，不是你死就是我亡，沒有妥協的地步。他看世界已死去了，世界已死，還有甚麼可留戀的？即使你最親最親的人，他若已死，你還會將他擺在家中嗎？豈不是盡早將他埋葬了？基督徒若認識世界其實已死了，已變臭了，還會貪愛它嗎？

以上是聖經啟示我們有關世界的世界觀，我們對它若有正確的認識，就不會落在世界的網羅裏面，就有一個美滿美好而得勝的人生。

（第110期，2004.3）

基督徒的思想



箴言第四章23節是一句非常精警的話：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
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

這確是一句曠世的名言，這句話涉及人生的思想。筆者為潮州人，潮州話有一句諺語：“正想千丁，倒想絕種。”意思是如果你思想正確，正面，那就亨通順利；如果思想歪，傾向邪惡，那就絕種，也即絕無希望。箴言這句論心的名言，就是提醒我們，思想要正確，人生才會有正確的目標，才會有好的果效。聖經在這方面着墨甚多，首先是創世記第六章5節：“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結果就引進了神要用洪水毀滅全人類。這是聖經首次論到人的思想敗壞而帶來可怕的後果。

而新約聖經更是鼓勵信徒要有正確的思想，其中最著名莫過於主的母親馬利亞。每逢神對她說話，她都是反覆思想。這也正是詩篇第一篇2節的教訓：

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

這就難怪馬利亞成為一個蒙大恩的女子，就因為她晝夜思想主的話，思想神的話帶來福氣。

除了思想神的話之外，我們要思想基督：

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耶穌基督〕，你們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來一二：3）

這節經文是一個屬靈的藥方。是醫治屬靈毛病最靈妙的處方，當一個人在靈性低沉，心灰意冷，意志消沉的時候，此時來到基督面前，思想祂的愛，為愛我們而甘心受十字架的苦刑，忍受罪人的頂撞，一想至此，不禁流淚滿面。靈裏就甦醒過來，生命就復興了。

另一個基督徒要思想的，就是思念上面的事：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西三：1-4）

壯哉！何等榮耀活潑的盼望。保羅這位偉大的使徒，自從在大馬色路上遇見了基督之後，他的人生就作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他自己見證說：“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着基督。”（腓三：7-8）以前保羅所追求的都是地上的名利地位，但因認識基督之後，他的思想改變了，人生觀改變了，他從思想地上的事轉而思想天上

的事；從思想看得見的事，改為思想看不見的事；從思想至暫的事，改為思想永恆的事。（林後四：18）這是保羅的人生觀，也是聖經要我們過的人生。

可惜今天有太多基督徒整天庸庸碌碌，都是思想地上的事，從未為永恆之事作過打算，整天跟世人一樣奔波勞碌，忙得團團轉，主日沒敬拜，平日沒靈修，聖餐記念主不知是多少年前的事了。曾經有這樣的一個笑話：一天清早三個男人匆匆忙忙趕到火車站要乘火車，火車尚未到站，三人談得十分起勁，及至火車來了，人山人海，大家連忙擁上火車，結果三人只擠了兩人上去，剩下一人不斷搖頭，身旁的火車站職員就安慰他說：“朋友，你們三人擠上兩人已經很不錯了，你不見還有許多人沒能擠上嗎？”他仍搖頭說：“不是的，要乘火車的是我，他們兩人不過來送我上火車的。”正是這個時代人們的寫照。大家都忙，但卻不知究竟在忙甚麼？忙得連人生真正的目標都沒有了。這就正如保羅所說：“因為有許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敵。我屢次告訴你們，現在又流淚的告訴你們，他們的結局就是沉淪；他們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們以自己的羞辱為榮耀，專以地上的事為念。”（腓三：18-19）

親愛的讀者，你心中常常思想甚麼呢？在新的一年裏，願我們都立志有正確的思想，活出正確的人生。

（第127期，2007.1）

新年立新志



新年又來臨了，又是一個新的里程碑。我們來到2006年的開始，總要有些檢討，檢討過去一年的得失，成敗，功過；然後要有新的展望，新的立志，新的計畫。但我們作基督徒的，應立甚麼志？基督徒應有基督徒的立志，基督徒的立志是根據聖經的話去立志，和世人的立志大大不相同；那麼聖經告訴我們，跟從主的人應該立甚麼志？

一·立志口中沒有過失（詩一七：3）

這是大衛王的禱告，大衛貴為一國之君，他沒有立志要成就豐功偉業，卻立志要口中沒有過失，這是何等高貴的情操。須知在日常生活中，最易犯錯的地方，就是我們的嘴脣：“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雅三：2）大衛懂得舌頭不容易控制，故要立志叫自己口中沒有過失；他能成為一代偉大之君，於此不無關係。

二·立志過聖潔生活（但一：8）

“但以理卻立志不以王的膳和王所飲的酒玷污自己，所以求太監長容他不玷污自己。”但以理雖被擄到異邦，

卻能潔身自愛，不同流合污，立志過聖潔生活，難怪他
在外邦蒙神重用。處此充滿淫亂的世代，基督徒立志過聖
潔生活，是首要的任務。使徒保羅勸提摩太說：“人若自
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
主用。”（提後二：21）

三・立志遵行主的旨意（約七：17）

主耶穌說：“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就必曉得這教
訓或是出於神，或是我憑着自己說的。”主耶穌這話的意思
就是說，神的旨意是不難明白的，只要有心遵行神的旨意，
就必能遵守。

四・立志傳福音（羅一五：20）

使徒保羅真是偉大的傳福音使者，他說：“我立了志
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稱過的地方傳福音，免得建造在別人的
根基上。”這是何等偉大的情操，他不願意與別人爭福音的
地盤，寧願前往從未有人去過佈道的地方，不像一些傳道
人，只要見到一塊福音的肥肉，就一窩蜂的爭相前往，結果
造成了很多的混亂，不單傳不了福音，反而失去了見證，讓
外邦人引為笑柄。保羅的立志傳福音，卻是開荒佈道，將福
音傳至更多地方。

五・立志作安靜人（帖前四：11）

“又要立志作安靜人，辦自己的事，親手作工，正如我

們從前所吩咐你們的。”初期教會有一班信徒，以為主很快要再來，便甚麼工都不作，終日游手好閒，專管閒事，東家長，西家短，故保羅勸勉他們要立志作安靜人，親手作工，守信徒本分。處此亂世，能立志作安靜人，避開諸多是非，未嘗不是一種福氣。

六· 立志要討主喜悅（林後五：9）

“我們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這是使徒保羅一生追求的目標，他自從在大馬色路上遇見主之後，人生觀作了一百八十度的改變：以前敵對基督，現在凡事討主喜悅。不單自己如此，他還寫信勸勉提摩太也要如此：“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他不單自己立志討主喜悅，也激勵別人立志討主喜悅。

七· 立志為主受苦（提後三：11-12）

保羅說：“我在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所遭遇的逼迫，苦難…從這一切苦難中，主都把我救出來了。不但如此，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處此亂世，到處天災人禍，兵荒馬亂，如果沒有一個受苦的心志，我們的人生就會過得很痛苦；立志要過敬虔聖潔生活的信徒，更是如此。使徒彼得在他的書信裏面勸勉信徒說：“親愛的弟兄啊，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

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你們若為基督的名受辱罵，便是有福的。”（彼前四：12-14）

新年立新志，巴不得每個信徒都能夠有以上的七個立志，並靠主站立得穩。阿們！

（第121期，2006.1）

從籃球哲學看基督徒的人生



筆者自幼喜歡打籃球，更喜歡看籃球比賽。記得當年在香港，常常到伊利沙伯球場看籃球比賽；及至移民來了美國，才發現美國的職業籃球比賽（NBA）是這麼的多姿多彩，自此便迷上NBA每場賽事了。看得多了，就發現籃球哲學和我們基督徒的人生有很類似的地方：

一．主帥

主帥也就是教練。一隊籃球隊的成功與否，這位主帥非常重要，因為他不但要教導球員籃球的技術，更重要的是他的策略。一隊籃球隊能否經常得勝，就有賴教練的指導。就如基督徒的人生，有主耶穌作為主帥。記得當年約書亞要攻打耶利哥城時，就看見“有一個人手裏有拔出來的刀，對面站立。約書亞就問他：‘你是幫助我們呢？是幫助我們敵人呢？’他回答說：‘不是的，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約書亞就俯伏在地下拜，說：‘我主有甚麼話吩咐僕人？’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對約書亞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的地方是聖的。’約書亞就照着行了。”（書五：13-15）自此之後，約書亞就征無不勝，戰無不屈。一個籃球員一定要聽教練的指導，按着教練的戰術去打球，否則的話，他很快便被冷藏起來。我們同樣要照着主耶穌基督的指示行事為人，這才會得勝。

二·主將

一隊籃球隊共有五名主將，是謂先發球員。而其中更有主將中的主將，就是球隊中的隊長了，是很重要的人物。教會也是這樣：牧師，長老，執事等是推動聖工的重要領袖，他們影響整個教會事奉的運作和推進。（徒二〇：28）

三·副將

籃球比賽人數是五人打五人。但一隊籃球隊不單只有五個人，它還需要許多副將，也就是板凳球員。這些板凳球員是當主將累了或是犯規太多被罰離場時，便上場代替之。這些副將也很重要，因為他們打得好，球隊也能取勝。基督徒也是如此，我們雖然不都是領袖人物，但若在自己所站的崗位上盡忠職守，同樣也能取勝。（林前三：9）

四·規則

籃球比賽有許多規則，如果不守規就會被球證處罰。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九章25節說：“凡較力爭勝的，諸事都有節制。”就是要守規則。籃球員不能犯規，犯規六次就罰出局不能再打了。基督徒也是，若犯規便被主罰出局外。

五·體力

籃球是一項非常消耗體力的運動，故此所有的球員都是年富力強的青年伙子。他們不單要有優良的籃球技術，還

要有充沛的體力，才能夠應付這麼激烈的競爭。基督徒也要鍛煉好自己的身體，才能為主作大事；保羅也提到要鍛煉身體，保持健康，才能好好為主作工。（提前四：8）

六·士氣

士氣往往是決戰成敗的關鍵，是得勝的本錢。許多時候看到一隊質素很高的球隊，卻輸給質素較差的球隊，是因“傲兵心敗”的道理。因為輕敵，認為對方不堪一擊，故此打起球來，漫不經心，沒有士氣，結果反而敗在弱兵之下，那才是令人十分痛心的事。明明看着可以勝仗，結果輸的不是被敵方打敗，而是自己打敗自己。（啟三：11）

七·觀眾

籃球比賽的觀眾，增添球賽的意義。因着這麼多的球迷，NBA球隊才會那麼多；許多青年伙子夢想以求望有朝一日能成為NBA球員，以圓其名利雙收的美夢。作為觀眾的我們，如何在球賽和球員上學習到人生應有的功課？先從球賽方面說：往往看到在開始上半場時就贏了許多的分數，但到最後完場終結卻輸得灰頭灰臉，就是以為一定勝出，鬆懈輕心，等到發現敵方發瘋追上時，已經來不及搶救，陣腳已不從心，投籃屢屢彈出，令人握腕。聖經說：“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奪去你的冠冕”（啟三：11）是真理名言。再從球員身上看：有些當初加入NBA時，還能戰戰兢兢，步步為營；過了相當日子後，可能經驗有了，名氣有了，金錢

也有了，不知不覺便放縱起來，酒色財氣搞到自己身敗名裂
屢傳醜聞者不知凡幾，甚至在NBA世界裏消失無形。基督
徒的人生也要小心，年壯時代要敬敬業業，年到老邁要莊莊
重重。若你窮乏時，求神給你有骨氣；若你富足時，求神給
你會爭氣，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免至晚節不保，羞辱主
名。（林前四：9）

（第124期，2006.7）

獻身的活祭與熱心的事奉



今天教會內經常重複思想的一個問題是：“熱心事奉”。每次重複思想這個問題的時候，不禁想起羅馬書第十二章，這章聖經最主要的信息就是論事奉。怎樣事奉呢？在未講事奉之前，保羅先提到一個先決的條件，就是獻身。他一開始就說：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一二：1）

可見保羅的“事奉觀”是先獻身，沒有獻身的事奉算不得事奉。今天許多教會出毛病，許多工作出問題，就是因為有太多的人，他們雖然很熱心的事奉，但卻沒有獻身，他們只憑着熱心，憑着幹勁，甚至也憑着愛心，但卻沒有將自己完全奉獻，沒有擺在祭壇上，結果事奉到了一個地步，熱心失去了，幹勁沒有了，愛心也冷淡了，也就在事奉的崗位上消失了。沒有獻身的事奉，他自己本身就是一個問題，他是憑着自己的喜好而事奉，人事都得按照他的意思，這件事不合他心意，他就不幹；這個人不合他心意，他就不合作。試想這樣的心態怎能事奉？怎能合神心意？因此，保羅在提到事奉之前就先提獻身。如果沒有獻身就沒有事奉，這是很重要的次序，先後不能倒置：是先獻身然後事奉，不是先事奉然後獻身。

現在我們來思想甚麼是獻身的活祭。“活祭”這個詞語的意思基本上是矛盾的，全部新約只是在這裏出現過，是保羅這位偉大的神學家，哲學家，思想家所發明的。保羅竟然能用這個矛盾的名詞來講明奉獻的真理：因為“活”就是活生生的，好像廣東人用“生猛海鮮”來形容活生生的魚蝦蟹；“祭”卻是表明死。那麼“活祭”究竟是活抑是死？這個似乎矛盾的名詞，就包含着深奧奇妙的真理。在舊約時代，所有的祭都是藉着“死”來表明，只有在新約裏是藉“活”來表明，因為基督已經一次為我們死了，祂就要所有接受祂代死和救贖的人為祂而活，因此，活祭的真理就產生了。故凡信基督的人就有義務為主而活，凡要事奉基督的人也就得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保羅說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活祭最少表明三方面的真理：

1. 活祭代表完全的奉獻，是百分之一百，不是只獻身體的某部分。
2. 活祭代表自動甘心的走上祭壇，不是被人推上去的。
3. 活祭既是一個祭，就是表明“死”的意思，那就是沒有了自己，因為死人是不會有自己的意思及主張的。

這就是整個活祭所代表的真理，今天許多事奉主的人，“活”是有餘，“死”卻是不足。

我們談完獻身的活祭之後，現在來談談火熱的事奉。保羅在第十二章11節的另一句話：“殷勤不可懶惰，要心裏火熱，常常服事主。”有了獻身的活祭之後，就需要有

火熱的事奉，因此保羅就鼓勵我們要心裏火熱，常常服事主。談到事奉，就一定要火熱，因為神不喜歡不冷不熱或半心半意的事奉，祂要的是全心全意火熱的事奉，祂對老底嘉教會說：

你既如溫水，也不冷也不熱，所以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啟三：16）

可見不冷不熱的事奉是主所厭棄的，為甚麼事奉要熱心呢？有六個原因：

一・聖父是熱心的

為我們預備救恩的熱心：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祂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祂必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祂的國，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從今直到永遠。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賽九：6-7）

祂為憐憫百姓熱心：“耶和華就為自己的地發熱心，憐恤祂的百姓。”（珥二：18）祂又為耶路撒冷發熱心：“耶和華如此說：我為耶路撒冷為錫安，心裏極其火熱。”（亞一：14，八：2）以上四處經文，都提到父神的心極其火熱。神既是如此火熱，事奉祂的人怎能不火熱？

二· 聖子是熱心的

詩篇第六十九篇9節預言到主耶穌為神的殿心裏焦急，如同火燒。馬太描寫主的工作：“耶穌走遍各城各鄉，在會堂裏教訓人，宣講天國的福音，又醫治各樣的病症。”

（太九：35）馬可形容主工作忙到連吃飯的工夫都沒有（可六：31）。路加記載主一句非常寶貝的話：“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一九：10）約翰記載主耶穌一句話：“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五：17）四福音記載祂為耶路撒冷悲傷，為聖殿焦急如同火燒，為拉撒路的死哀哭，為這不信的邪惡世代嘆息！這些都說明主的心是火熱的。主既如此火熱，我們豈能不火熱？

三· 聖靈是火熱的

提到聖靈，我們就想到五旬節聖靈降臨的火舌，聖靈所到之處，我們就看到火，那是焚燒的靈。初期教會的大復興是聖靈的工作，門徒能夠從軟弱變為剛強，那是聖靈的工作。一切的復興運動，非聖靈不行，聖靈這焚燒的火使人從冷淡，消沉，懶惰復興過來，變成火熱的心。

四· 使徒是熱心的

如果使徒不熱心，第一世紀的福音工作就不可能傳得那麼快，那麼廣。保羅有一句話可以成為使徒熱心的代表：“我也為此勞苦，照着祂在我裏面運用的大能盡心竭力。”（西一：29）

五·世人是熱心的

所羅門王有一句形容世人的話：

…日光之下有一件虛空的事：有人孤單無二，無子無兄，竟勞碌不息，眼目也不以錢財為足。（傳四：7-8）

我們眼見世人終日勞碌奔走，為財，為名，為地位，為學問，為各種所追求的目標而熱心努力，犯罪作惡的人也是盡情熱心犯罪，運動員拼命訓練為要得能壞的冠冕，反觀信徒卻不為永恆的冠冕發熱心。

六·魔鬼是熱心的

聖經有一句驚心動魄的警語：

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8）

魔鬼在害人的工作上，是日以繼夜，不眠不休地在尋找可吞吃的人，只有火熱的信徒，它不能吃，也不敢吃。基督徒只有熱心，才能抵消魔鬼的熱心，否則就被它吞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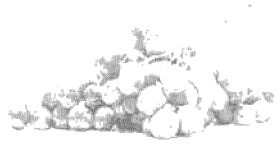
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弗五：16）

時間不斷地逝去，我們就得把握時間和機會事奉主，預備將來，積成美好的根基，因為我們一生的時間就是這麼短暫，也只有這麼多，用完就沒有了，故得好好為神所用，

免得浪費了。親愛的兄姊，但願我們在有生之日，好好事奉主，先將自己獻上當作活祭，然後求聖靈給我們火熱的心，熱心地事奉，阿們！

(百期紀念特刊，2002.7)

君尊的靈祭品



在舊約時代，祭司是特別揀選的族類，惟有利未人才能擔任，大祭司還要神特別選立的；但來到新約，是全民皆祭司，根據彼得前書：“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彼前二：9）雖是如此，卻不是全民皆先知；先知是需要神特別呼召的，正如今日的牧師傳道，他們經過神的呼召，然後獻身作全時間的傳道人。故新約時代是全民皆祭司，卻不是全民皆先知，千萬別混淆。

我們既是祭司，那麼就有所獻祭，新約聖經給我們看到有七種祭是應當獻上的：

一·獻身的活祭（羅一二：1）

保羅在羅馬書第十二章講論基督徒的事奉，但在事奉之前要先獻身，就是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活祭”這詞是保羅發明的，新約聖經中惟一在這裏出現，這詞妙到毫巔，根本上是矛盾的：因為講到獻祭，所有的祭都是死的，保羅在這裏卻說獻“活”祭。活祭中“活”的意思是：

1. 是自動甘心的自己活生生走上祭壇，不是給人擺上去的。

2. 是全部的，不是局部的，不是只獻隻手或隻腳，而是身體的全部。
3. 是全時間的，不是部分時間，不是只作“禮拜天的信徒”。

而祭就是死，若不“死”，就不能事奉：我們的雄心要死，意願要死，得失要死，榮辱也要死，這就是祭。

一方面是活，一方面是死，這就是活祭。

二·頌讚的脣祭（來一三：15）

“我們應當靠着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脣脣的果子。”（來一三：15）基督徒的人生是一個讚美的人生，我們本身就是一首樂章，要奏得美妙，讓主欣賞。“我因你公義的典章一天七次讚美你。”（詩一一九：164）我們日常生活中，要常常用脣脣讚美神，這就是頌讚的脣祭。

三·禱告的香祭（啟五：8）

“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各拿着琴和盛滿了香的金爐；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祈禱。”（啟五：8）

“願我的禱告如香陳列在你面前！願我舉手祈求，如獻晚祭。”（詩一四一：2）基督徒的禱告，便是獻祭。

四·憂傷的心祭（詩五一：17）

大衛犯罪之後，神差遣先知拿單去責備他。他認罪也徹

底悔罪，痛悔之切，寫下詩句：“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啊，憂傷痛悔的心，你必不輕看。”大衛雖犯了嚴重的罪，但因着他這憂傷的心祭，使他蒙神赦免，仍被稱為合神心意的人。

五· 供奉的物祭（腓四：18）

腓立比教會是保羅建立的，他們對保羅有特別的情分，在他傳福音的事工上，屢次派人餽送支持他。保羅寫信稱讚他們說：“但我樣樣都有，並且有餘。我已經充足，因我從以巴弗提受了你們的餽送，當作極美的香氣，為神所收納，所喜悅的祭物。”（腓四：18）基督徒對神的僕人在物質上的供應，是供奉的物祭。

六· 善行的美祭（來一三：16）

“只是不可忘記行善和捐輸的事；因為這樣的祭，是神所喜悅的。”（來一三：16）善行的美祭，就是基督徒在奉行什一奉獻之外，還有行善方面的捐輸，就是調濟窮人，救災救難的奉獻。這是神喜悅的奉獻，成為美祭。

七· 救人的靈祭（腓二：17）

“我以你們的信心為供獻的祭物，我若被澆奠在其上，也是喜樂，並且與你們眾人一同喜樂。”保羅傳福音，愛人靈魂的迫切，真是無出其右者。“我是大有憂愁，心裏時常傷痛；為我弟兄，我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咒詛，與基

督分離，我也願意。”（羅九：2-3）他為救人靈魂，獻上生命的代價：“我比他們多受勞苦，多下監牢，受鞭打是過重的，冒死是屢次有的。被猶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減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頭打了一次，遇着船壞三次，一晝一夜在深海裏。…受勞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飢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體。除了這外面的事，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天天壓在我身上。”（林後一一：23-30）這樣為福音受苦，在使徒們中間還無出其左者。故他能在臨殉道之前奏出凱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提後四：7-8）

願我們都學習獻上這七種君尊的靈祭品，為主所悅納。阿們。

（第126期，2006.11）

神眼中的教會



使徒保羅在寫以弗所書的時候，提到三大奧祕：福音的奧祕，基督的奧祕，教會的奧祕，他說：“我本來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然而祂還賜我這恩典，叫我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又使眾人都明白，這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裏的奧祕是如何安排的，為要藉着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這是照神從萬世以前，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裏所定的旨意。”（弗三：8-11）保羅得蒙神的恩典，將歷世所隱藏的奧祕給揭開出來，因為在舊約時代，先知們對教會真理一無所知，因此被稱為奧祕。直到基督降生，祂可說是為教會而降生的，祂出來傳道的時候，揀選了十二個門徒，等到門徒跟從祂有一段時間，祂認為時機成熟了，就宣告要建立教會。事前祂先來一個考試：

當時，主耶穌和一班門徒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祂向門徒發出一個問題：“人說我人子是誰”？他們說：“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有人說是以利亞；又有人說是耶利米或是先知裏的一位。”耶穌說：“你們說我是誰？”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耶穌就宣告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它。”（太一六：13-18）

這簡直是一個石破天驚的宣告，因為在此之前，不要說門徒們不知道教會真理，就連舊約的先知們也是一無所知。教會真理在舊約時代是隱藏的，先知們的啟示只是隱約用預表的方式表達而已，他們在這方面毫無亮光，難怪保羅在以弗所書第三章裏面說這是一個奧祕：“這奧祕在以前的世代沒有叫人知道，像如今藉着聖靈啟示祂的聖使徒和先知一樣。這奧祕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藉着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弗三：4-6）保羅是第一個得到主耶穌啟示，能將教會的真理解釋得透徹完全的人。以弗所書就是一本完全講教會真理的書信，“教會”這詞一共出現了十二次，是所有新約聖經中用這個詞最多的一卷書。

要瞭解教會真理，就必先瞭解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第十六章18節所宣告的話：“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它。”

首先我們先要明白甚麼是“教會”，“教會”一詞在這裏首次出現，它的意思是：“被神召出來的一群”；一群人被神召出來放在一起，就稱為教會。所以教會是一個有屬神生命的群體，不是教堂，不是建築物，而是一班屬神的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今天有許多人誤解教堂就是教會；教堂只是教會聚會的地方，當教會在聚會的時候，那裏便是“教會”，但散會之後，那裏只是一間教堂而已。教會可以在教堂中活動，但教堂卻不一定就是教會。有些教堂偉大堂煌，但可能是撒但的巢穴，也可能是賊窩，因為裏面沒有任何屬神的生命，也沒有神的同在，根本不是屬神的。

主耶穌說到：“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究竟“磐石”是指甚麼？就是指彼得所承認的那“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的信仰，這就是教會的根基，教會的磐石。因為只有以耶穌基督作為根基的教會，陰間的權柄才不能勝過它。我們也確實知道，自從基督宣布祂建立教會之後，兩千年來，基督的仇敵撒但無時不處心積慮地要消滅教會。它的手段是多元化的，無所不用其極，但奇怪的是，教會在地球上照樣屹立不動，穩若泰山，無論四周如何黑暗，環境如何兇險，逼迫如何排山倒海而來，儘管有流血，死亡的威脅，但教會始終能夠力挽狂瀾，不被兇猛的洪濤所吞滅，反而是越發貞堅，好像利刀越磨越利，這是教會歷史的事實。中國教會的歷史也是這樣，從前教堂被沒收，或改作倉庫，學校，但現在紛紛恢復了，並且重新建立成千上萬的新禮堂，教會比從前更加興盛，信徒比從前不知多了多少倍，單是在廣東潮汕一帶，這些年來就建造了超過一百間的新禮拜堂，其中有些可以坐數千人的，而主日敬拜聚會要分好幾堂，才能滿足信徒的需要。兩千年來，地上的政權雖要禁止教會的活動，但教會卻照常活動，福音照樣廣傳，信徒人數越來越多，可見不是地上的政權所能禁止的。主說：“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它”，就不能勝過它，主的話不斷在歷史中應驗。

當時門徒對教會的真理還是模糊不清，等到保羅得蒙啟示才將教會真理完全揭開；他在以弗所書第三章中再三強調教會是神隱藏在基督裏的奧祕。他因得着這啟示，故能夠將這奧祕揭開來，使我們知道甚麼是教會，也知道甚麼是教

會的使命。教會最低限度要具有下列四大特質：（1）是屬神的，（2）耶穌基督為元首，（3）聖靈為監督，（4）聖經為規章。任何一個團體，只要具備這四大特質，就可以稱為“教會”。弄清楚什麼是教會以後，我們就可以談談神心目中的教會應該有的內容了，根據新約聖經的記載，可以看到有關教會的七個啟示：

一· 教會是神的國

（弗二：19；太二四：14；可一：14-15）

“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既是神的國，就有治理權。基督是主，教會要敬拜祂，順服祂的王權，接受祂的統治和保護。基督的王權要藉着教會彰顯出來，因為教會是祂的國。神在教會中掌權，要治理祂的子民，保護及供應祂子民一切的需要。神的子民則要傳遞天國的異象，服事基督，廣傳福音，使神的國度擴展，福音早日傳遍萬邦，期盼神的國度早日降臨。

二· 教會是神的家（弗二：19；提前三：14-16）

教會不單是神的國，也是神的家。家是世界上最溫暖的地方，又是有愛的地方。西方有一句諺語：“No Place Like Home”（在家千日好），就是描寫家的可愛。家是享受與安息的地方，遊子在外得不到安息，一回家就好了。好像路加福音第十五章記載的浪子，他在外流蕩，飽受痛苦，一旦回家，他的一切問題就解決了。教會是神的家，該是有愛，

有溫暖，有同情，有享受的地方。我們是神的兒女，在神的家享受祂的豐富，而我們作為神家中一分子的，就要對這個家有責任。家也是一個生命成長的地方，更是一個“生產”的地方，一對夫婦結合後，可以生養兒女。神的家也是會增長擴大的，是一個以生命產生生命的地方。

三·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弗一：22-23，四：11-16）

教會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這是生命上的關係。基督是教會的元首（頭），教會是祂的身體，二者有着生命的聯系，因此教會是一個生命有機體，不是社團，不是建築物，而是生命的群體。路加醫生描寫耶穌的童年時，有句精彩動人的話：“耶穌的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祂的心，都一齊增長。”（路二：52）這是何等美麗的一幅圖畫，使我們看到基督的身體在四方面的均衡發展：即智慧的增長，體育的增長，靈育的增長及群育的增長。這種均衡的發展，正是教會所需要的，惟有均衡的發展才能發揮出肢體互相配搭的果效：是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四· 教會是聖靈的殿（弗二：22；彼前二：4-9）

“你們也靠祂同被建造，成為神藉着聖靈居住的所在。”殿是敬拜的地方，也就是神兒女們事奉的地方，每個神的兒女都要盡心竭力事奉神，討祂的喜悅。因此，殿要

達到能敬拜及事奉的目的，最主要的條件就是聖潔。主在世時，就有兩次潔淨聖殿的記錄。一次是祂第一次上耶路撒冷之行的，表示祂何等看重聖殿的聖潔。保羅說：“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林前六：19）我們既是聖靈的殿，就要時常保持聖潔，然後才配敬拜及事奉。

五・教會是羊圈（約一〇：10-16）

羊圈就是羊群聚集的地方，既有羊群就需要牧養。主復活後在加利利海邊查問彼得的愛心，然後才託付他牧養羊群的重任。可見牧養羊群需要極大的愛心。在那次的委託中，主給彼得三大使命：1. 餵養小羊，2. 牧養大羊，3. 餵養大羊老羊。（約二一：15-17）無論餵養或牧養，都是需要極大的愛心與耐心。因此彼得到了晚年的時候，他永不忘記主當年對他的託付，他寫彼得前後書的時候，就諄諄告誡那些與他同作長老的人：“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按着神旨意照管他們…”（彼前五：1-4）這是彼得的心聲，也是今日教會的責任及使命。

六・教會是金燈臺（啟一：12-13,20）

主耶穌在啟示錄中直接說到金燈臺就是教會，金燈臺的作用是甚麼？它惟一的作用就是發光，那意思是再清楚不過了。教會在地上的使命就是要為主發光，就像金燈臺若不能發光就失去了它的作用一樣。發光的意思就是見證，即教會在地上要有好見證，使主的名得榮耀。主曾說：“你們是

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人點燈，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燈臺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14-16）

七· 教會是基督的新婦

（弗五：22-23；啟二一：2，二二：17）

保羅以夫婦的關係來描寫基督與教會的關係，這種密切不可分的關係即是愛的聯合，世上沒有任何關係比夫婦的關係更密切。正如夫婦成為一體，基督與教會也同樣成為一體。新婦要給丈夫有所享受及滿足，教會既是基督的新婦，她就得完全順服基督，愛基督，並且要完全的貞潔，忠於基督，這是新婦的責任。基督既為教會捨命，祂將完全的愛給了教會，教會也要將完全的愛給基督，使祂在教會身上也享受完全純一貞忠的愛，這才能滿足基督的心。很可惜！今天的教會在許多方面未能滿足主的心，特別在愛這方面。因此，主責備以弗所教會，說她失去了起初的愛心（啟二：4），這是主最不能容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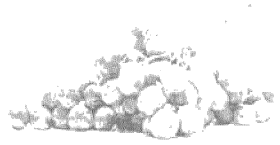
以上七點，是神心目中的教會的內容。你我既是神的兒女，是教會的一分子，就應該遵行神的旨意。我們應該反省自己究竟和教會的關係如何？有沒有認識教會的真理，按照主所要求的，和教會保持正常的關係，來完成教會在地球上應負的使命？教會的使命，在以弗所書第四章中很清楚指出：神賦與了教會五種恩賜，或說五種人才，目的在：1.成全聖徒，2.各盡其職，3.建立基督的身體，4.叫眾人在真道上同

歸於一，5.認識神的兒女，6.得以長大成人，7.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四：11-16）這就是教會主要的使命。

“但願祂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裏得着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阿們！”（弗三：21）神設立教會在地上，最大的目的就是要彰顯祂的榮耀。因此，我們無論在甚麼時候，任何環境，都要活出榮耀神的生活，使教會成為神心目中的教會，這才能滿足神的心，達到神建立教會在地上的目的。阿們！

（第114期，2004.11）

異象與使命



“異象與使命”是一個偉大的題目，箴言第二十九章18節說：“沒有異象，民就放肆”，而英文聖經是說：“沒有異象，民就滅亡”（Where there is no vision, the people perish. *KJV*），這是何等嚴重的後果。可見異象對一個信徒來說，是何等的重要，因為它能使信徒人生有方向與目標。異象也產生使命感；沒有異象，就沒有使命，因此異象和使命常常是連在一起的。

聖經中有三個人物，他們因着異象而改變了人生的方向，並且因着異象而作了轟轟烈烈的大事。

一· 摩西 — 何烈山的異象（出三：1-6）

隱藏在曠野四十年，年達八十高齡，垂垂老矣的摩西，作夢也料不到神讓他看到荊棘着火焚燒的異象。在異象中神呼召他，要差遣他去埃及拯救他的同胞。但摩西認為自己已年邁，又沒有口才（拙口笨舌），如何去向法老爭辯，作外交交涉？神告訴他會派亞倫作他的口，並應許與他同在，但摩西仍用諸般的理由推搪不肯去，並說：“若以色列人問及誰派我來，我要如何回答呢？”神對摩西作自我介紹：“我是自有永有的（英文聖經NIV作：I am who I am）”，並告訴摩西對以色列人這樣說：“那自有的打發我到你們這裏

來。”（出三：13-14）就這樣，摩西承受神的使命往埃及去，用另外四十年的時間，為他自己的同胞，付上了生命的代價，拯救同胞脫離埃及法老的手，重獲自由。因着這荊棘焚燒的異象，摩西改變了一生的方向，使他完成了神的使命，也使他成為一位空前絕後的偉大先知，在申命記第三十四章10節描述：“以後以色列中再沒有興起先知像摩西的。他是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這是何等的評語，可說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綜觀摩西的一生，若沒有荊棘着火的異象，就不會有以後的使命。

二·以賽亞 — 寶座的異象（賽六：1-8）

以賽亞是個貴族先知，他一直在王宮中作先知，經歷了幾個王朝，在烏西雅王駕崩那年，他見到寶座的異象。這個異象使他的眼目從人的寶座轉向神的寶座，從倚靠地上君王的勢力轉而倚靠天上君王，認識自己並且重新奉獻自己。這個異象更新了他的生命，在此之前，他都是說別人禍哉，直到見到這異象之後，他說：“禍哉！我滅亡了！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以賽亞在見異象之前，他的利嘴整天在責備別人，至少有六次罵別人禍哉！都記在以賽亞書第五章裏面。直到他看見了天上的異象之後，才認識自己也是和那些他認為不堪不潔而滅亡的人同樣污穢不堪，自己也禍哉。可見異象能使一個人認識自己原來的面目，使他悔改，將生命在神面前更新，重新再一次奉獻自己。先知就是在這個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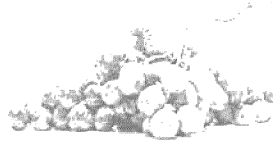
象中復興過來，往後他的工作就大大的不同。他得到新的啟示和能力，特別是有關主耶穌的降生這重要的啟示；童女生子的奧祕，是從以賽亞先知首先透露的。而整卷以賽亞書六十六章，就有“小聖經”之稱：前三十九章代表舊約三十九卷，後二十七章代表新約二十七卷。若沒有寶座的異象，以賽亞先知也不會完成以賽亞書。

三·保羅 — 大馬色的異象（徒九：1-9）

保羅原名掃羅，生於基利家省的大數，是個法利賽人，熱心於律法，故逼迫那時剛剛成立的基督教會，到處捉拿基督徒去坐監。就在他瘋狂逼迫信徒的行動時，主耶穌親自出面干涉，在往大馬色的路上，給他看到異象，使他仆倒在地，雙眼全瞎。主耶穌向他顯現，並責備他：“掃羅！掃羅！你為甚麼逼迫我？”他說：“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在這個異象中掃羅親眼見到主，就使他的一生作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與基督為敵的掃羅變成了保羅，也即是說：掃羅仆倒了，保羅站起來了；掃羅的肉眼瞎了，保羅的靈眼開了。這異象改變了掃羅一生，讓他的靈眼看到了基督的福音世界是何等浩瀚廣闊。自此之後，他就死心塌地的跟從耶穌，甘心作個為基督至死忠心的使徒，在第一世紀，把地中海世界福音化。這是保羅的異象和使命，他作工的果效也可說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

（第122期，2006.3）

福音五個的呼聲



在神拯救人類的救恩計畫裏面，祂是何等的盡心竭力，為了要達到拯救人類的目的，祂可說是用盡千方百計，無所不用其極，從下列五個福音的呼聲就可以看出端倪：

一・天上的呼聲（賽六：1-8）——三一神的呼聲

以賽亞是一個貴族先知，他與耶利米先知是同時代的人物。耶利米在以色列民間作先知，以賽亞卻在猶大王宮中作先知，他經歷了好幾個王朝：就是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等的王朝。而烏西雅王對以賽亞的工作好像相當支持，有王的支持，以賽亞就毫無顧忌地自由發揮工作，在以賽亞書第五章裏就可以看見他毫不留情罵人的一斑，他一共發出六個“禍哉！”都是責備別人的不是。及至烏西雅王駕崩，他突然就像失去了支柱，就在此時，他見到主耶和華高高地坐在寶座上，他看見了異象，看見自己的敗壞，就發出“禍哉！我滅亡了！”的悔過聲。以前他都是罵別人“禍哉”，現今看見天上的異象，就說自己滅亡了，可見異象能使人認識自己，也改變了他的一生。主耶和華潔淨了他的罪，然後就在寶座上發出呼聲：“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先知在此時重新奉獻自己，就說：“我在這裏，請差遣我。”

這個天上的呼聲，確實在每個時代中都感動了許多信徒，紛紛投入傳福音的行列中，因而拯救了許多的靈魂。

二· 海上的呼聲（太一四：22-32）—— 彼得的呼聲

耶穌在海面行走，彼得看着很刺激好玩，也很想像耶穌一樣能在海面上行走，於是便求耶穌讓他也能夠從水面上走到祂那裏去。沒想到耶穌竟一口答應，彼得就從船上下去，行在水面上，要到耶穌那邊去。但彼得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時，便喊着說：“主啊！救我！”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甚麼疑惑呢？”

今天人類也是如此正在黑暗茫茫的大海中浮沉着，需要主的福音施行拯救，你願意像主一樣也伸出愛心的手拯救他們嗎？

三· 陰間的呼聲（路一六：19-31）—— 財主的呼聲

財主活在世上時過着奢華宴樂，醉生夢死的生活，沒想到死後卻到陰間去受苦，他在陰間發出悽厲痛苦的呼聲。他後悔莫及，但他希望自己那仍在世上活着的五個弟兄能及早悔改，不要來到這痛苦的地方。

一個沉淪了的靈魂，尚且有愛人靈魂的心，你我今天有許多機會傳福音，但就對周邊失喪的靈魂漠不關心，如果我們聽到這個財主在陰間發出如此悽厲的呼聲，我們是否應該做醒覺悟，趕緊起來傳揚福音，拯救千萬失喪的靈魂？

四·田野的呼聲（約四：35-38）——**主耶穌的呼聲**

主耶穌說：“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這是主耶穌發出田野的呼聲。人們以為離收割的日子還有四個月，還有許多時候不必着急，但主卻說莊稼已熟可以收割了。“熟了”的原文是“發白”，在任何的一個時代，都有一班已經發白的靈魂在等待着我們去收割，我們不能再等。在馬太福音第九章37至38節主耶穌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可見田野的呼聲，是非常緊急的。

主耶穌嘆息莊稼是這麼的多，但作工的人卻又那麼的少，故此要我們多多禱告，求神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這意思是我們不但要作工，還要禱告主差派更多的工人出去作工。不知你是否願被差派出去？

五·馬其頓的呼聲（徒一六：6-10）——**世界的呼聲**

使徒保羅和一班同工們，本來是在亞西亞傳福音，聖靈卻禁止他們，原來是另有差遣，要他們到歐洲去。以當時的環境及交通來說，從亞西亞到歐洲是何等遙遠的路程，但主的大使命，是要拯救靈魂的工作，再遙遠也得要去。主禁止他們在亞洲工作，要差他們往歐洲去，故在夜間便給他們看見一個馬其頓人，向他們招手，呼求他們過去，這個異象被稱為“馬其頓的呼聲”，是歷來推動差傳工作的重要題目及經文。

這馬其頓的呼聲就是世界的呼聲，歷年來又感動了許多信徒，願意響應這個呼聲，紛紛投入全時間的事奉，願意被差遣到世界任何角落去傳福音。

以上五個都是緊急的福音呼聲，不知道你是否願意參與呢？

(第139期，2009.1)

論到基督，你的意見如何？



據說有人向拿破崙問及他對耶穌基督的意見。他說：“亞歷山大大帝，凱撒大帝，和我，都會成為過去，惟有耶穌基督的名聲卻與日俱增。”拿破崙非常自負，竟然將自己與亞歷山大和凱撒相提並論，但一提到耶穌基督的時候，他們三人自然就矮了一截。

耶穌基督是人類歷史裏面最受爭論的人物。每個時代人們都不斷地在討論祂，而且一直爭論不休。今天全世界公用的曆法，也是以基督誕生之年為元年，就是主曆，或主降，即使無神論的國家，也照用不誤，他們不願稱主曆，卻叫公元，所謂公元，也就是大家公認的主曆。耶穌基督就成為人類歷史的中心。祂究竟是個怎樣的人？

祂生在猶太地小城伯利恆的一個馬槽裏，祂母親是一個平凡的農家女，祂的養父是一個木匠。祂生長在猶太國加利利省的窮鄉僻壤拿撒勒，那地沒有甚麼出產；祂從小就跟着養父學習木工，沒跟過名師讀書，故學歷是付之闕如。

祂在三十歲之前，寂寂無聞，三十歲之後，祂出來佈道，先被那獨具慧眼的施洗約翰認出祂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那位。後來祂收了十二個學生，作周遊佈道的工作。但為期甚短，只有三年的時間，祂就殉道了。按人看來，一個工作或事業，只有短短的三年，會有甚麼成就？

耶穌在三年的時間裏，周遊猶大及加利利各地，足跡不及二百五十公里的範圍，專作講道，醫病，趕鬼的工作，好像是一個走江湖的郎中，但與江湖郎中不同的是：祂幫助人，醫病趕鬼，卻分文不取，反而常常供給別人的需要，所作的都是與人有益的事。

雖然作了這麼多的好事，但卻得不到好報，真正是“好心沒得到好報”。這句話用在耶穌身上最適合不過了。祂一直被人藐視，也沒有獲得尊重，經常被人反對，家鄉的朋友厭棄祂，更被祂的門徒出賣。祂雖然沒有作過一件不好的事，但卻被判了死刑，那次司法的審判程序根本不合法，因為沒有原告人及罪名，但結果還是判了死刑；審判祂的審判官彼拉多宣判祂沒有罪，但祂仍要上十字架，再沒有一個枉法比這更枉法了，而祂的罪名竟是這樣：“這是猶太人的王”。

以這樣的人生，祂會有甚麼的影響？

祂未寫過一本書；但世上有多少大文豪為祂寫作，為祂的生平作見證，聖經就是為祂而寫的。而聖經是今天擁有最多讀者的書。

祂未寫過一首詩或作過一道曲；但多少詩人為祂作詩，韓德爾的彌賽亞神曲，莫札特的榮耀頌等都是為祂而寫，這些樂曲震撼了多少人的心，使多少人得安慰。

祂未畫過一幅畫；但多少畫家以祂為靈感的泉源，亨特（Hunt）的名畫“世界之光”就是為祂而作的，多少的藝術家以祂的生平，畫出不朽的名作。

祂未統領過一支軍隊；但祂的軍兵之多超過世上任何軍事強國軍隊的總和，救世軍就是為祂而創，並且所有的軍兵都是志願的，沒有強迫徵兵。

祂不是建築家；但世上最偉大的教堂，卻是為祂而建。在梵蒂岡的聖彼得大教堂，是多麼的壯觀雄偉，令人嘆為觀止。

祂不是革命家；但世上許多的革命都因祂而發，美國的南北戰爭，以及改變中國幾千年專制君王體制，國父孫中山先生的革命，就是其中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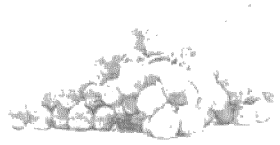
祂不是教育家；但許多國家和社會以祂的教訓為藍本。福音所傳到之處，就有人權，自由，平等，婦女地位提高，奴隸制度就廢除。祂是自由的磐石。

祂是復活的主。就是因為祂從死裏復活，帶給世人永恆的生命，讓人的生命及價值觀帶來改變，以至影響歷世歷代。祂是復活的主，現今仍然活着，上面所說的這諸多影響力仍然發生。世界上有哪位人物在死後二千年，仍然有如此的影響力呢？

祂在世時曾宣告過：“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一四：6）親愛的讀者，論到基督，你的意見如何？你願意跟隨祂嗎？

（福音活頁61，2006.11）

及至時候滿足



使徒保羅在寫信給加拉太教會的時候，提到基督是在時候滿足之下降生的：

及至時候滿足，神就差遣祂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叫我們得着兒子的名分。（加四：4-5）

這兩節經文一方面講到基督降生的時機；另一方面講到基督降生的目的。甚麼是基督降生的時機？那就是時候滿足。為甚麼要時候滿足基督才能降生？這就牽涉到歷史背景：

一· 政治上的時候滿足

當時猶太人飽受羅馬人的欺壓，沒有自由，人心不平，總希望有人來領導他們脫離外邦人的統治，在這人心思變的情況下，當主耶穌一來到，就有許多的人已預備了心來接受主，擁護祂作王（約六：15）。

二· 宗教上的時候滿足

在舊約瑪拉基書的信息結束之後，神整整有四百年已經沒有差遣先知對他們說話了。在這段漫長的歲月，以色列人感到虛空至極，等待得快要瘋死。基督就在此時降生，是滿

足人心最好的時機。難怪當施洗約翰一出來呼召，人們就千呼百應地到他跟前來接受施洗，可見人心歸向。

三· 文化方面的時候滿足

當時希臘文化通遍整個地中海世界，人人都懂希臘文，了解希臘哲學。新約聖經就是用希臘文寫成的，而希臘的哲學大大影響當時的世界。大約在主前三百年左右，希臘出了三大哲學家：蘇格拉底，柏拉圖和亞里士多德。他們師徒三人，一個比一個厲害。到了亞里士多德時代，他一個人寫了超過一千部書，將人類思想過的東西都包括在他的著作裏面，他甚至成為亞歷山大大帝的老師。雖是如此，希臘的哲學文化仍然不能滿足人心的需要。路加醫生是希臘人，他寫路加福音給希臘人，就是指出希臘哲學的缺失；也只有基督才是真正的完人，真正的人類導師。基督的降生其中之一就是要填滿希臘哲學的缺點。

四· 交通方面的時候滿足

羅馬帝國統治天下，交通十分發達，有“條條大路通羅馬”之稱譽。這對傳福音有極大的幫助，正如今天世界一樣，交通暢達，福音便容易廣傳了。

五· 語言上的時候滿足

當時希臘文普及天下。新約聖經是用希臘文寫的，是因大眾化，人人通曉。語言統一，對傳福音也大有好處。正如

今天我們中國的國語（普通話）也十分大眾化，人人交談方便；華人即使有不同方言，但文字卻能統一，可以用筆書寫交通。這就是語言文字統一的好處。

六· 商業上的時候滿足

羅馬帝國在當時的世界裏，不單是政治中心，軍事中心，也是商業中心。由於交通發達，商業自然也繁榮，許多信徒藉着經商的緣故，到各地作生意，也順道將福音帶到彼處去。好像當年的亞居拉和百基拉，他們藉着作織帳棚的生意，便將福音傳給當地的人。我們信徒更應利用今日商業超發達的時代將福音帶到各地去。

七· 刑事上的時候滿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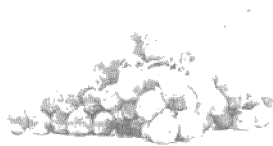
在羅馬帝國以前的三個帝國，他們判處罪犯死刑各有不同，巴比倫是用凌遲，瑪代波斯是用絞刑，希臘是用斬首；來到羅馬時代，他們發明了釘十字架的酷刑。如果基督降生在前三個帝國裏面的話，那祂就不能釘十字架了，但偏偏基督就降生在羅馬統治天下的時代，也就應驗了聖經的預言：祂必須被掛起來，才能成就神救贖人類的大工。

以上七點，就是保羅所說的“及至時候滿足”的意思。在神安排下的歷史時刻，剛好配合上基督及時的降世，襯托得那麼的奧妙。保羅也不愧是偉大的神學家，能夠寫出如此切合時代的信息，也只有保羅這句話，透露出基督降生的歷史背景，也說明了祂降生的目的：就是要把我們這些在律法

底下得不到自由的人贖出來，得着兒子的名分。原來我們在律法底下，飽受律法的網綁，得不到自由，痛苦萬分，掙扎千年，神就在這“時候滿足”的日子，差遣祂的愛子來解救我們，不但救我們脫離那律法的網綁，還得着兒子的名分，那就完全得自由了。

(第132期，2007.11)

女人的後裔



經文：創世記第三章1-21節

耶和華說：“誰告訴你赤身露體呢？莫非你吃了我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嗎？”那人說：“你所賜給我，與我同居的女人，她把那樹上的果子給我，我就吃了。”耶和華神對女人說：“你作的是甚麼事呢？”女人說：“那蛇引誘我，我就吃了。”耶和華神對蛇說：“你既作了這事，就必受咒詛，比一切的牲畜野獸更甚。你必用肚子行走，終身吃土。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創三：11-15）

在神創造人類生命的歷史過程中，分為幾個不同的方法：

1. 從無變有的生命：即亞當是神用塵土造成，神向他吹一口氣，使他成為一個有靈的活人，是無男無女而有的生命。
2. 從有變有的生命：夏娃是神用亞當的一條肋骨造成的，是有男無女而有的生命。
3. 男女結合而生的生命，從二變一，有男有女而來的生命。
4. 基督降生，有女無男而降生。

今天我們就是要來討論聖經早在創世記第三章就預言到童女生子這件神蹟的事了。古今中外，最偉大的神蹟，莫過

於童女生子之神蹟，因為是關乎全人類的福分。所謂童女生子，即“女人的後裔”；這個女人的後裔實在非同小可，因祂是關乎全人類的命運和禍福窮通：

一· 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

這是預言到基督的得勝。女人的後裔除了基督以外，無人可以取代；而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這場戰爭勝敗早定。亞當是失敗的，但第二個亞當，就是耶穌基督，卻是得勝的。基督藉着十字架的死，擊碎了魔鬼的頭；祂以死，廢去了掌死權的魔鬼，就是祂從死裏復活而得勝。

二· 童女生子是史無前例

表明救恩的獨一性，也表明完全出自三位一體神的工作，人不能代替。基督的救贖是獨一的，惟一的，祂早已宣告曰：“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一四：6）

三· 女人的後裔就是以馬內利

在基督降生的時候，天使就宣告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太一：23）透過基督肉身的顯現，來達成神與人同在的應許。在以賽亞的預言裏面：“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賽七：14）現在果然應驗了。

四· 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和真理

女人的後裔要帶給人類恩典和真理，這是基督降生的主要目的。恩典當然是指着救恩說的，真理就是神的話，就是聖經。這兩者都在基督降生之後成全了。

五· 馬利亞順服的光輝對比夏娃失敗的羞恥

夏娃因不順服而至犯罪失敗，以至自己赤身露體而不敢見神。如今神卻藉着童女馬利亞的順服，甘願孕育以馬內利，就將夏娃的羞辱扭轉過來。全人類母性的光輝就藉着馬利亞的順服完全表露無遺。這真是非常奇妙的對比，精彩絕倫。

六· 女人的後裔將人在亞當裏所失去的完全奪回來

在亞當裏人類失去了許多，失去了生命，失去了榮耀，失去了健康，失去了地位等等。如今藉着女人的後裔基督，將在亞當裏所失去的，完全得回來，並且超越更多。在基督裏我們得回生命，得回榮耀，得回平安，得回地位。就是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保羅稱之為“榮耀的豐富”（腓四：19）。

七· 女人的後裔是以馬內利真正的實現

在觀念上我們知道神與我們同在，但印象十分模糊，並且我們在世上還會經歷許多苦難。究竟以馬內利真正的意義在哪裏？以馬內利完全的實現，記在啟示錄：

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

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又說：“你要寫上；因這些話是可信的，是真實的。”（啟二一：3-5）

以馬內利的同在，到了那日，就是基督再來的時候，就完完全全的實現了，這是神最終的心意。我們如今一定要接受以馬內利住在心中，以祂為我們無限榮耀活潑的盼望，並且時刻儆醒等候以馬內利的再臨！

（第120期，2005.11）

基督復活的七大證據



歷代以來，基督的仇敵一直在播散主耶穌沒有復活的信息，說主耶穌的復活乃是祂的門徒製造出來的，基督的屍體沒有找到乃是給門徒偷去了；但這可能嗎？有幾點反證：

1. 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老早就預防門徒會來偷屍，故特別要求彼拉多要派兵嚴加把守（太二七：62-66）。
2. 門徒最初根本不相信耶穌會復活（可一六：9-11；路二四：11）。不相信耶穌會復活的人，會製造耶穌復活的事實嗎？
3. 門徒當時根本傷心難過，而且非常懼怕（可一六：10；約二〇：19）。非常懼怕的人，敢在夜間去墳墓偷屍嗎？
4. 說耶穌的身體被門徒偷去乃是祭司長教兵丁說的謊言（太二八：11-15）。即使兵丁真的睡覺，他們也絕不敢承認，因為會受到嚴厲的處分；就算兵丁真的睡了，門徒也沒有這個膽敢跑去偷屍。所以，說耶穌的身體被門徒偷去，根本不可能成立。

現在我們來看耶穌基督復活正面的七大證據：

一· 耶穌基督的墳墓是空的（路二四：5-6）

耶穌基督的身體不見了，沒有人能找到祂。筆者在1984年去聖地旅遊，就到花園公墓去參觀，見到埋葬耶穌的墳墓，是一個大約八尺乘八尺的空墳墓，上面有一個牌子寫着：“祂不在這裏，已經復活了”（路二四：6）。基督教的信仰，就是建立在這個空墳墓上面。

二· 多人親眼見到祂的復活（林前一五：3-8）

門徒和信徒多人親眼見到耶穌基督的復活。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用了很長的篇幅來描述基督復活的事實，而他自己就是一個親眼見到復活的主的人。

三· 門徒的轉變（約一六：20）

門徒由軟弱變為剛強，由悲哀變為喜樂。如果不是因為基督已經復活，門徒怎會有如此的改變。

四· 初期教會門徒所傳的信息

初期教會門徒所傳的信息，都是一而再，再而三的傳揚基督復活的信息。在使徒行傳裏面，最少有八次是門徒見證基督復活的事實（徒二：24,32，三：15，四：10，五：30，七：55-56，一〇：40等）。如果基督沒有復活，

門徒是不會不約而同的見證。因此，初期教會門徒在傳揚主耶穌的時候，就集中在主復活的事上，他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徒三：15）。

五·信徒甘心為主受逼迫甚至殉道

若基督沒有復活，又有誰願意去為一個已經死了的人受罪？不單是初期教會眾使徒和信徒甘心樂意為主受苦，為道受逼迫（徒五：41，七：60，八：1-4，一二：1）；就是在往後的歷史裏面，也有不少的基督徒甘心樂意為主受苦，甚至殉道。若基督沒有復活，又有誰願意為一個已經死去了多年的人受苦呢？

六·教會繼續存在及興旺（太一六：18）

當基督在世時，祂石破驚天地宣告祂要建立教會在地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它（太一六：18）。歷世歷代以來，魔鬼不斷要消滅基督的教會，它藉着無神主義，物質主義等，不斷地摧毀教會。但教會不但沒有被摧毀，反而更加興旺。自古至今不少政權要把教會關門，不錯，教堂是被關了，被用作貨倉，被用作學校，但那只不過是教堂，教會從來就沒有被關過，教會照常存在，存在監獄中，存在家庭中，存在信徒的心中，而且越來越強大，越來越興盛；福音也照樣繼續廣傳。

七· 聖經流傳深廣 (約五：39)

世上再沒有一本書好像聖經這麼奇妙。它是一本最古老的書，通常古老的書都會被時代淘汰，但聖經卻是歷久常新，越來越多讀者，翻譯也多達一千八百多種文字，是普天之下最奇妙的書。當基督在世時，祂說：“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五：39）聖經是見證基督復活的書。如果基督沒有復活，聖經也不存在了。

(第140期，2009.3)

信徒靈命健康的祕訣



由於科學發達，工業進步，人類社會日新月異，真有一日千里之勢。人類在這個時代中，物質生活的享受及方便是達到空前的地步，但在另一方面，科技及工業的進步卻帶來了無窮的禍患，就是環境的嚴重污染，例如：空氣的污染，水源的污染，山林的污染，已經造成對人類健康的嚴重威脅。1993年七月十九日紐約時報報道，聯邦環境保護署和哈佛大學公共衛生學院所做的幾項研究顯示：美國每年有五、六萬人因吸髒空氣喪生；奪命殺手是煤煙微塵粒子，受害者多為呼吸道有病的小孩。這比其他任何污染所造成的死亡數字更大，甚至高於某些癌症所造成的死亡人數。這實在是一項觸目驚心的報道，使我們擔心現在的生活環境因着各種的污染，而導致我們的身體會遭遇各種危害，因此紛紛設法避免這些污染。這是人們在對身體方面的保養防患。但信徒在靈命方面的保養又如何呢？使徒保羅在提摩太前書第四章8節有一句非常精警的話：“操練身體，益處還少，惟獨敬虔，凡事都有益處，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保羅的意思：我們注意靈命的健康，那就有更大的益處了，這個更大的益處不單是有關今生的，而且還是有關來生的，因此益處就更大了。現在我們根據保養身體健康的祕訣，付諸保養靈命健康的祕訣，與讀者分享之：

一・每日食糧

身體要保持健康，一定要按時進餐，並且還要講究營養。營養專家指出人們現在健康不良，是因為進食了許多垃圾食物，這些食物不單對身體毫無幫助，而且會危害健康。故勸導人們盡量少吃。信徒靈命的糧食就是每日的讀經，上帝的話語是信徒靈命的營養，維持每天讀經的習慣是靈命健康的動力。正如使徒彼得說：“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聖經），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至得救。”（彼前二：2）

二・新鮮空氣

除了糧食之外，信徒靈命需要呼吸，就是我們的禱告。一個剛生下的嬰孩一定要學呼吸，如果他不學呼吸，那就註定是死的。信徒屬靈的呼吸就是向神禱告，主耶穌是神的兒子，祂在世時一直是以禱告維護祂的工作，祂也勸勉我們要常常禱告，不可灰心（路一八：1）。使徒保羅鼓勵我們要不不住的禱告（帖前五：17），並說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我們所定的旨意。不住的禱告就是信徒一直呼吸屬靈新鮮的空氣，以維持靈命的動力。

三・適當運動

今天許多人身體有各種毛病，是因缺乏運動，飽食終日，無所事事，又不運動，難免百病叢生，現今醫生都勸

病人要多運動，以避免患心臟病，高血壓，糖尿病等。信徒靈命也需要運動，才能保持健康。記得西門的岳母病了，有人告訴耶穌，耶穌就去醫治她，她病一好，就起來服事他們（可一：30-31）。我們屬靈的運動就是事奉。教會，機構，團契，文字工作，多多需要人手參與服事。一個服事的信徒，靈命一定健康，活潑長進。一個不事奉的信徒，就像死海一樣，死而又死，連原有生命都會枯萎了。保羅勸勉我們要竭力多作主工，並說這樣的勞苦不是徒然的（林前一五：58）。

四·合理休息

吃得太多，固然不好；工作過勞，也為不善，身體一定要合理的休息，才不會累垮身體。靈命也如此，在服事一段日子之後，我們需要休息。詩篇的作者說：“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詩四六：10）馬大在忙亂中服事，結果怨天尤人，服事出毛病來，反而不美。靈命的休息是退到主面前安靜，正如以賽亞書第四十章31節說：“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主耶穌在世時，每逢忙碌工作之後，就必退到曠野或山上，單獨親近神，以期重新得力。上帝之子尚且如此地休息，何況你我乎？信徒要常退到主面前，學習馬利亞安靜主前，聆聽主的教誨。我們要有馬大的手，馬利亞的心，就不會發生“忙亂”了。參加退修會往曠野或山上歇一歇，都是平衡身心靈的好良方。

五· 清潔環境

上文提到現今許多污染問題，造成身體的危害。信徒靈命的環境也很需要清潔。我國先聖孔老夫子說要遠小人而近益友。他說益友有三：友直，友諒，友多聞。保羅也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我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這是全能的主說的。”（林後六：17-18）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33節也告訴我們：“你們不要自欺，濫交是敗壞善行。”主的兄弟雅各也說：“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四：4）信徒要遠離罪惡環境，躲避損友，遠避世俗。保持屬靈環境清潔，就保持靈命健康。

六· 愛心照顧

保羅說：“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總是保養顧惜，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弗五：29）我們的身體都要好好照顧，保養得好以至健康，靈命更是要愛心照顧。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六章18至20節勸勉信徒：“你們要逃避淫行。人所犯的，無論甚麼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信徒要保養靈命健康，就要像有些人保養名貴的蘭花一樣，又像保養名貴汽車一樣，不讓它們受到任何的損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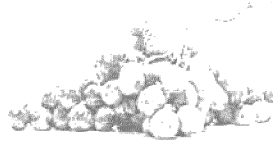
七· 定期檢查

許多人都作定期身體檢查，以維持身體良好健康狀況，即使有甚麼隱伏的病，也因定期的檢查而能找出病狀並及時醫治，就不會造成大患。信徒靈命的定期檢查就是主的聖餐，是我們的靈命在主面前作校正調整的時候。聖餐時，信徒要省察自己，然後才能吃餅喝杯。這個“人應當自己省察”，就是給我們定期到這位屬靈的大醫生主耶穌面前檢查的時候；在主的聖餐桌前，我們要認罪悔改，無論對神對人，若發現有虧欠的地方，我們就要認罪對付。我們要校正與主的關係是否正常，在“省察”的時候，我們就被聖靈光照，就發現許多罪污，就叫我們得到赦罪的平安，我們的罪病也得以解除。正如我們檢查身體，X光照出身體內部的毛病，而使醫生能及時開刀割除一樣。因此，信徒不可逃避聖餐，不可不守聖餐，這是防犯罪病的良方。

以上七點，為信徒保持靈命健康的祕訣。但願讀者能照着遵行，必受益無窮。阿們！

(第48期，1993.11)

不要過空白的人生



約翰福音第五章記載有一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病人，那次主耶穌上耶路撒冷去過節，在畢士大池旁邊看見了他，知道他病了許久，就主動問他說：“你要痊癒嗎？”通常都是病人主動來求醫生，但我們的主充滿憐憫的心腸，主動去問病人要不要痊癒。人生究竟有多少個三十八年？這病人三十八年來一直躺在床上，過着痛苦孤單的日子，從主耶穌後來對他所說的話：“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約五：14）可見他得病，是因為犯罪惹來的禍，因着犯罪，而要付上病三十八年的代價，這代價也未免太重了，若不是碰見了耶穌，相信他還要繼續病下去，但無論如何這三十八年就是一片空白的人生。世界上有許多東西，例如金錢和物質，失去了還可以再找回來，生命歲月卻是無從挽回。三十八年的歲月就這樣白白浪費掉了，而且是最年富力強的年日，這是何等可惜啊！

現在我們再來看看舊約聖經中一位信心偉人——亞伯拉罕。他雖被稱為信心之父，卻在信心上出了一個最大的紕漏：不等候上帝要賜他兒子的應許實現，而用自己的方法要幫上帝一個忙，娶了埃及使女夏甲為妾去為他傳宗接代，結果是引來了多大的麻煩。首先是聖經記載夏甲給亞伯蘭（即亞伯拉罕）生以實瑪利的時候，亞伯蘭年八十六歲（創一

六：16），然後第十七章1節說：“亞伯蘭年九十九歲的時候，耶和華向他顯現，對他說：‘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從他八十六歲一跳就到九十九歲，亞伯拉罕被稱為上帝的朋友，上帝竟然有十三年的時間沒有與他來往，而這十三年的時間，對亞伯拉罕來說就是一片空白，聖經對他這十三年的時間沒有任何記載，十三年的時間這樣白白浪費了，這是他人生中的遺憾！更有甚者，遺禍無窮的是他兒子以撒和以實瑪利的子孫世世代代為仇，看看今天的阿拉伯世界，以阿之間幾千年來的糾紛，直到今天仍沒完沒了。歸根結柢，完全是亞伯拉罕惹的禍，相信是這位信心之父始料不及的。

現在我們又來看看以色列人的民族史，從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過紅海到曠野，本來很快就可以進入迦南，但卻因他們不信的惡心，整天怨神怨人，不是為水，就是為食物。希伯來書的作者用非常沉痛的語氣描述他們那種不信的惡心的情景：

在那裏，你們的祖宗試我探我，並且觀看我的作為有四十年之久。所以，我厭煩那世代的人，說：“他們心裏常常迷糊，竟不曉得我的作為！”我就在怒中起誓，說：“他們斷不可進入我的安息”。（來三：9-11）

以色列民本是神所揀選的民族，是神所愛的，神對他們施大恩，拯救他們脫離埃及法老王的虐待。現在來到曠野，

不單沒有存感恩的心，反而整天埋怨，使神要在怒中起誓說，他們不得進入祂的安息，這是何等嚴重的後果。就是因這不信的惡心，使他們足足在曠野漂流了四十年，而在這漫長的四十年中，聖經對他們的記載只有兩年的歷史，那是他們建造會幕的歷史，其餘的三十八年就是一片空白。不僅如此，凡從埃及出來的人，除了約書亞和迦勒之外，其他的全部倒斃於曠野。三十八年空白的人生，正像畢士大池旁那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病人一樣，因為罪的緣故，使人生變成一片空白，沒有內容，沒有意義，毫無作為。

十六世紀英國大文豪莎士比亞說：“人生好像一篇文章，不在乎長短，乃在乎內容。”我們的主耶穌在世只有短短三十三年的歲月，卻完成了驚天動地的救贖工作，而祂工作的時間卻只是短短的三年半而已。祂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五：17）使徒保羅臨終之前，發出了生命的凱歌：

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提後四：7-8）

這是何等雄偉壯觀的人生凱歌，這才不是空白的人生。

（福音活頁36，2004.3）

良心



神造人與其他生物不同，因為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因此在人的裏面有永恆的本質，也有超自然的本性，也即有宗教的本能。“宗教”一詞在拉丁文的意思是：“神與人的關係”，當神與人有了正常的關係之後，就產生了宗教。只有人才有宗教意識，動物卻沒有，因為在人的內心裏有良知，也即良心，或作“靈性”。所以當理性歸回真理，就是靈性；感情歸向神的聖愛（*agape*），就是靈性；意志歸向神的旨意，就是靈性；德性歸向公義，就是靈性。“良心”（*conscience*）一詞，無論在希臘文，拉丁文或英文中，皆由“一同”及“知道”這兩個字根組成，良心就是在我們裏面“與我同知”的那一位。箴言第二十章27節說：“人的靈是耶和華的燈，鑒察人的心腹。”這裏所言的“燈”，就是良心，是靈的功用之一，“光照”人裏面的一切，使人認識自己。讓我們來看看良心的功用和特性：

1. 良心告訴我們甚麼是對的，甚麼是錯的，故常有人說，我行事為人憑良心，意思是說我沒有做壞事。
2. 良心幫助我們分別是非，真假，邪正，善惡，叫我們朝着好的方向去做。
3. 在要犯罪時，良心會叫“不”，有警戒的功用；人要犯罪時，內心會“碰碰跳”，發出警號，好像警鐘。

4. 當警戒無效，良心會麻木，會睡覺，讓人為所欲為，情形正如保羅在聖經提摩太前書第四章2節所說：“良心如同被熱鐵烙慣了一般”。
5. 等到犯罪之後，良心即“甦醒”過來，使人對所犯的罪後悔不已，深受責備，非常不安。
6. 良心一直鑒察人的心腹，對過去所有罪行，常發出譴責，令人不安，即使過了幾十年，那個不安仍然存在不去，這就是為甚麼有人忍不住良心的譴責而不得不自首，有人甚至要自殺來解決。
7. 良心不忠於人，只忠於神，所以會在審判台前“指控和見證”你所犯的罪。

良心雖有上述的功用，但是如今人們口口聲聲說他憑良心行事為人，卻不知他的良心已受玷污，已經靠不住了，究竟受甚麼玷污？

1. 良心受宗教的玷污：當耶穌基督在世上傳道時，祂責備得最嚴厲的，就是那班假冒為善的宗教領袖。他們藉宗教外表的禮儀行為來掩飾自己的惡行，根本沒有了解宗教真正的本質。此外，不同宗教對道德，是非，善惡的標準都不一樣，以至良心無所適從。
2. 良心受文化的玷污：文化是對價值觀的探討，而產生對生活的指導，包涵思想形態與生活方式。過去中國人可以納妾，良心沒有不安，而且認為天公地道，就是因為有文化支持。

3. 良心受群眾心理玷污：當人人都犯罪，變成理所當然，人就容易同流合污，沒有覺得不對了。
4. 良心受犯罪的習慣玷污：第一次犯罪時會有罪疚感，但再三犯罪，良心就麻木了，不覺有罪了。
5. 良心受傳統的玷污：社會的傳統，風俗的傳統和積習已深的壞習慣，上代傳下代，使人覺得習以為然，雖是違反真理，但也不覺有罪了。

因此，沒有一個人的良心能成為絕對的標準，不少人在犯錯之後，不單不認錯，還要找許多藉口來為自己辯護，還說自己是清白的，例如美國的前任總統克林頓，明明犯了許多錯誤，卻一再找理由為自己解釋，並說自己沒有說謊，沒有違反司法，真不知他的良心在哪裏？他的良心可玷污得可怕！

保羅在他寫給提摩太的信裏特別強調良心的重要，他說：“要存清潔的良心，固守真道的奧秘。”（提前三：9）原來要固守真道的奧秘，必須有清潔的良心；反過來看，清潔的良心，是以真道為基礎，也即以神的話為標準，沒有真理基礎的良心是靠不住的。保羅另外在提摩太後書第一章3節說：“我感謝神，就是我接續祖先，用清潔的良心所事奉的神。…”事奉神需要用清潔的良心。許多人在社會上很有名望，事業可以很成功，但未必有清潔的良心，所賺的錢未必是以清潔的良心賺來的。敬拜神的人，卻必須有清潔的良心，人若要去到神面前，也必須先有清潔的良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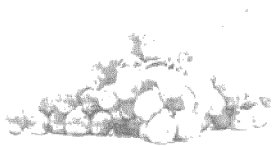
聖經說我們這些從前是良心不清潔的人，“奉主耶穌基督的名，並藉着我們神的靈，已經洗淨，成聖稱義了。”（林前六：11），又說：

祂的血…能洗淨你們的良心，除去你們的死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身體用清水洗淨了，就當存着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神面前。（來九：14，一〇：19-22）

你的良心清潔嗎？你渴望良心得到潔淨嗎？

（福音活頁31，2003.11）

金錢萬能？



眾人中有一個人對耶穌說：“夫子，請你吩咐我的兄長和我分開家業。”耶穌說：“你這個人！誰立我作你們斷事的官，給你們分家業呢？”於是對眾人說：“你們要謹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貪心。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就用比喻對他們說：“有一個財主，田產豐盛，自己心裏思想說：‘我的出產沒有地方收藏，怎麼辦呢？’又說：‘我要這麼辦：要把我的倉房拆了，另蓋更大的，在那裏好收藏我一切的糧食和財物。然後要對我的靈魂說：靈魂哪！你有許多財物積存，可作多年的費用，只管安安逸逸的吃喝快樂罷。’神卻對他說：‘無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靈魂。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凡為自己積財，在神面前卻不富足的，也是這樣。”（路一二：13-21）

現今的世代是一個物慾橫流的世代，許多人為追求金錢而到了廢寢忘餐的地步，為了金錢出賣良心，鋌而走險，作奸犯科，甚至賣主賣友。廣東有句俗語說：有錢可使鬼推磨，只要你有錢，甚麼難事都可迎刃而解。

金錢是否真的如此神通廣大？金錢雖然可以使你在人生的旅途中風光一時，但卻不是完全一帆風順。金錢可以買保險，但不能買安全。金錢可以買化妝品，但不能買美容。

金錢可以買學位，但不能買學問。金錢可以買睡床，但不能買睡眠。金錢可以買維他命，但不能買健康。金錢可以買豪宅，但不能買安息。金錢可以買肉慾，但不能買愛情。金錢可以買血漿，但不能買生命。金錢可以買金錶，但不能買時間。金錢可以買書籍，但不能買知識。

據說：大英帝國女王伊利沙伯一世在臨終前曾說過：“我願意用我整個大英帝國的江山來換取一刻鐘的生命。”但不可能了，她隨即斷氣了。

亞歷山大帝在三十三歲時便死亡，他臨終前曾吩咐他的醫僕們，要將他的棺木兩旁挖兩個洞，並讓他的雙手能伸展出去，他解釋說：“在歷史上有誰像我亞歷山大，這麼年輕就能征服了整個歐洲大陸，現在我要死了，卻甚麼都不能帶去。我要告訴世人，我亞歷山大空空來到世上，雖然曾經威風顯赫過，但現在也要空空的走了。”這實在是發人深省的警語。

聖經路加福音記載有一個人跑來見耶穌，求耶穌去吩咐他的兄長和他分開家業。耶穌不允，然後對眾人說：“你們要謹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貪心，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這是主耶穌首次對人生命價值的評論。

使徒保羅在聖經提摩太前書第六章6至10節也論到甚麼是富足，他說：“然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因為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也不能帶甚麼去，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網

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裏，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真是一針見血。

其實在我們這短暫的人生裏面，金錢所帶給我們的用處是極有其限的。試問你能住多少間房屋？穿多少套衣服？睡多少張床？穿多少對鞋？開多少部車？吃多少碗魚翅？世人就是這樣的對金錢貪得無厭，將自己陷在網羅裏而不能自拔。金錢的本身是中性的，是死物，在乎人們如何去運用，我們要作金錢的主人而不是僕人或守財奴。

現今全球正面臨着空前的金融海嘯，我們對金錢的價值觀要正確，好讓我們在這愁苦慘淡中能安然度過。更重要的，是緊記神的警告：“無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靈魂。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把握機會早日信主，讓靈魂得救。

（福音活頁85，2009.7）

挪亞的日子



經文：創世記第四章19-22節

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記載門徒問主耶穌：“請告訴我們，甚麼時候有這些事？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有甚麼預兆呢？”（太二四：3）看主耶穌的回答，真是洋洋大觀；其中有句歷史性的話：“挪亞的日子怎樣，人子降臨也要怎樣。”（太二四：37）真發人深省，教我們思想：挪亞的日子究竟是一個怎樣的日子？因此，我們就得回到挪亞的時代，來看挪亞的日子：

一· 吃喝嫁娶的日子

主耶穌說：“當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不知不覺，洪水來了，把他們全都沖去。人子降臨也要這樣。”（太二四：38-39）吃喝嫁娶是人們正常的生活，並沒有甚麼不對，但就是在這種正常生活的情形下，主耶穌忽然就來了。這就意味着，主再來之時並沒有甚麼特別的徵兆，正是在不知不覺之下，祂就來了。

二· 淫亂的日子

“拉麥娶了兩個妻：一個名叫亞大，一個名叫洗拉。”
（創四：19）人類首個犯姦淫的人就是拉麥，他是第一個破

壞神的婚姻法（一夫一妻）的人。自此之後，人類就一直在淫亂上犯罪。創世記第六章2節如此形容：“神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美貌，就隨意挑選，娶來為妻。”這是形容男人見一個愛一個，在婚姻上沒有專一，亂搞男女關係。這不是現今的情形嗎？

三·放縱吃喝的日子

路加醫生記載得更生動：“那時候的人又吃又喝，又娶又嫁，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洪水就來，把他們全都滅了。”（路一七：27）創世記第四章20節說：“亞大生雅八，雅八就是住帳棚，牧養牲畜之人的祖師。”那時神還未許可人吃肉，但這雅八就牧養牲畜來滿足人的口腹了，這就是放縱肉體的私慾。保羅說：“因為有許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敵。我屢次告訴你們，現在又流淚的告訴你們。他們的結局就是沉淪，他們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們以自己的羞辱為榮耀，專以地上的事為念。”（腓三：18-19）保羅這幾句話，也正好描寫今天這個放縱吃喝的日子。

四·音樂流行的日子

創世記第四章21節又有另一句描寫：“雅八的兄弟名叫猶八，他是一切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本來音樂是好的，是讚美神的工具；但看今天這個世界的流行音樂，許多都是聲色犬馬，淫詞妄語，一唱起來，就叫人想入非非；男男女女混在一起，大唱卡拉OK搖搖擺擺，甚至赤身露體。教會

也飽受外面淫亂音樂之風影響，現今有些教會捨棄傳統正派的聖詩，為了迎合時下許多青年的喜好，就唱那些不倫不類缺乏屬靈內涵意義的詩歌。將世俗的音樂搬進教會，取代傳統正派的音樂，正是教會的悲哀。這是挪亞時代音樂流行的日子。

五· 武器發達的日子

“洗拉又生了土八該隱；他是打造各樣銅鐵利器的祖師。”（創四：22）拉麥在淫亂的婚姻中生了三個兒子，這三個兒子都非常出色，一個是畜牧的祖師，一個是音樂的祖師，一個是打造殺人利器的祖師，一個比一個厲害。今天殺人的武器已經發展到人類要自我毀滅的時代了，甚至貧無立錐之地的小國也要發展核武。根據專家估計，今天這世界上所有擁有核子武器的國家，如果一齊使用核子武器的話，足足可以毀滅五十個地球。

六· 商業發達的日子

路加醫生又有非常生動的形容：“又好像羅得的日子，人又吃又喝，又買又賣，又耕種，又蓋造。到羅得出所多瑪的那日，就有火與硫磺從天上降下來，把他們全都滅了。人子顯現的日子，也要這樣。”（路一七：28-30）這是何等嚴重的警告。今天全世界都在發展經濟，從前有亞洲四小龍，現在是中國大陸，印度，中南美洲等國家，經濟紛紛起飛。最近歐洲國家製造了一架A380的空中巨無霸，可以坐八

百四十人，就是為了應付商業發展而造的。但就在“又吃又喝，又買又賣，又耕種，又蓋造”，世界正在全方位商業發達的時候，人子就來了。

七· 建築發達的日子

“又蓋造”這三個字形容末世時代建築業興盛。現今各國都在競賽造最高的樓宇，看誰的建築物最高，可以炫耀自己，這完全是巴別塔精神：要建造塔頂通天的高樓，目的在“傳揚我們的名”（創一一：4）。人類狂妄驕傲的心態在巴別塔的建造上表露無遺，幾千年遺傳下來的心態，一直在延續着。為甚麼神許可九一一事件發生？神許可紐約曼哈頓南端那兩幢花了七年時間蓋好的一百一十層高的摩天大廈，被一舉摧毀，同時奪去三千多人的性命，為甚麼會有這種事發生？因為神要警告世人悔改；因主耶穌很快就要再來，施行祂對人類公義的審判了。

（第118期，2005.7）

以諾與神同行



經文：創世記第五章21-24節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六：8）彌迦與以賽亞同期作先知，出身寒微，卻無畏於當時的權貴，對那些欺善怕惡，巧取豪奪的富豪是口誅筆伐的。這節經文是神對當時整個國家社會所發出的中心信息，要求人：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這四項之中，最重要的就是與神同行，這是神一直以來渴望的心意，要我們與祂同行，祂也很樂意與我們同行。聖經很早就提到與神同行的人物，一共有三人，就是以諾，挪亞和亞伯拉罕，他們都是信心的偉人，而論到與神同行，就以以諾為最典範的了。他究竟如何與神同行呢？

一．因見異象而開始與神同行

以諾六十五歲的時候生了一個兒子，起名瑪土撒拉（創五：21-24）。他在生了這個兒子之後就開始與神同行。為何生子前沒有與神同行，反而在生子後與神同行？問題就在這個兒子身上。原來瑪土撒拉的意思：“他死後那件事就來了”，那究竟是指甚麼？瑪土撒拉活到九百六十九歲就死了，他死的那一年，正是孫兒挪亞六百歲那一年，也就

是洪水氾濫地上的那一年。以諾因為看見“瑪土撒拉”這個異象，就起了敬畏神的心，開始與神同行。他還看見另一個重要的異象，猶大書記載：“亞當的七世孫以諾曾預言這些人說：‘看哪，主帶着祂的千萬聖者降臨，要在眾人身上行審判，證實那一切不敬虔的人，所妄行一切不敬虔的事，又證實不敬虔之罪人所說頂撞祂的剛愎話。’”（猶：14-15）這就是主第二次再來的異象，因着這兩個異象，以諾起了敬畏神的心，開始與神同行。

二· 馬拉松式的與神同行

他與神同行三百年。世運會有許多賽跑項目，一百公尺，二百公尺…，最後一項是馬拉松賽跑，是從雅典城跑到馬拉松城，共二十六英里的長跑。如今馬拉松成為“長”的代名詞。以諾就是馬拉松賽的健將，花三百年的時間來與神同行，付上多麼大的代價。今天我們見到許多人在跑，但只是短跑，跑一會就不再跑，不再在教會現身，不見人影。與神同行不是短跑是長跑，直至見主的面。

三· 超世而入世的與神同行

“並且生兒養女”。他一面與神同行，另一面生兒養女。為甚麼將與神同行和生兒養女相提並論？基督徒的人生，是超世而入世的人生，可以一面與神同行（過屬靈生活），另一面過入世的生活。生兒養女似乎是屬世的，但這也正是我們的責任。我們有婚姻生活，社交生活，娛樂，與世人來往，盡國家

社會公民的責任。基督徒過的不是修道院的生活，而是深入社會人群，作光作鹽。超世並入世是平衡的基督徒生活。

四·自動而甘心與神同行

以諾與神同行完全是出於自願，沒有人勉強他，甚至神也沒有叫他如此，他完全是因異象對他的影響，而自動甘心地與神同行，這是非常難能可貴的。神從來不勉強我們，祂要的是我們自動和甘心，這樣才有樂趣，出於勉強的同行，就沒趣了。

五·他很年青就與神同行

他六十五歲時就開始與神同行。六十五歲是退休之年，哪還年青？但在以諾時代的人多是活到九百多歲，像他的兒子就活到九百六十九歲了，所以他以六十五歲之齡開始是屬年青了。聖經一直勸我們要在年輕的時候就跟從主。摩西的禱告說：“求你使我們早早飽得你的慈愛，好叫我們一生一世歡呼喜樂。”（詩九〇：14）大衛王嘆息：“耶和華啊，求你叫我曉得我身之終，我的壽數幾何，叫我知道我的生命不長！你使我的年日窄如手掌；我一生的年數，在你面前如同無有。各人最穩妥的時候，真是全然虛幻。”（詩三九：4-5）所羅門說：“你趁着年幼，衰敗的日子尚未來到，就是你所說，我毫無喜樂的那些年日未曾臨近之先，當記念造你的主。”（傳一二：1）以諾就是懂得以上的真理，年青時就開始與神同行。

六· 因着信而與神同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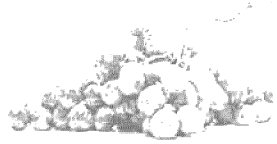
希伯來書的作者評論以諾：“以諾因着信被接去，不至於見死，人也找不着他，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只是他被接去之先，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來一一：5）以諾的時代是個不信的時代，而他是那時代裏惟一信靠神的人。憑着堅強的信心，他能與神同行三百年。三百年不是短日子，他就憑信心堅持到底。相信在漫長的三百年中，一定遭遇不少困難，但他沒有灰心，沒有後退，因此聖經的作者就用以諾的信心作為後代人信心的榜樣：“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一一：6）相信挪亞及亞伯拉罕都受以諾的影響。

七· 以諾與神同行的結局

經過了漫長的歲月，飽受艱難和試探，終於有了結局：就是榮耀被提。他被取去，就不在世上了。何等榮耀的結局，不必經過死亡而進入那榮耀光輝的樂園；能夠榮耀被提，是所有與神同行的人的盼望。以諾是預表災前被提的教會，挪亞是預表災後得救的以色列全家。我要勸勉讀者，今天開始與神同行，好叫你將來能夠榮耀被提。

（第115期，2005.1）

一位敬畏神的父親



經文：創世記第二十二章1-18節

亞伯拉罕被稱為信心之父，神卻要考驗這位信心之父是否名副其實，於是給他來一個極之嚴格的試驗。這個考試只有一條題目：就是命令他帶着他所愛的兒子以撒往摩利亞山上獻為燔祭。此事真是晴天霹靂，且是史無前例者，因為在此之前，神從未叫人把人獻祭的；並且以撒是神應許給亞伯拉罕作為後嗣，以此傳宗接代的（創一五：4）。亞伯拉罕大可以理直氣壯與神爭辯，但奇怪的是，亞伯拉罕並沒有據理力爭，反而完全按照神的命令照行不誤。我們來看看亞伯拉罕如何執行神的命令：

一・立刻付諸行動

“亞伯拉罕清早起來，備上驢，帶着兩個僕人和他兒子以撒，也劈好了燔祭的柴，就起身往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創二二：3）這節經文看出他是如何毫不猶豫的執行神的命令，他連考慮都沒有，就這樣立刻付諸行動，何等乾淨俐落，可見他奉獻的決心。

二・沒有和妻子商量

他接到命令之後，沒有和愛妻商量，他知道一商量此事

就泡湯了。他妻子斷不肯讓他的兒子被拿去獻為燔祭，亞伯拉罕可能連耳朵都給撒拉扭斷，也可能會給她罵得狗血淋頭：真是老糊塗了，家中牛羊一大群，甚麼不可獻，竟拿我的寶貝兒子去獻祭，真太豈有此理了。因此，亞伯拉罕不敢給愛妻知道，靜悄悄地清早起來就走了，避開了妻子的攔阻，可見他明白懂得輕重。

三· 勝過時間的煎熬

他從家中出發要走三天的路程，在這三天的時間中，對他是極重的煎熬，他若有一點不願意，隨時都可以走回頭。但他沒有問題，勇往直前，絲毫沒有改變奉獻的決心，誠然勝過時間的考驗。

四· 支開僕人的攔阻

當他們到了目的地，他對僕人說：“你們和驢在此等候，我與童子往那裏去拜一拜，就回到你們這裏來。”（創二二：5）他特地支開兩個僕人，免得他們成為攔阻，可見決心的堅定。

五· 以智慧回答兒子的問題

父子同行赴獻祭，他兒子甚感困惑，為甚麼獻祭沒有羊羔？就問父親：“請看，火與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裏呢？”（創二二：7）亞伯拉罕不敢據實以告，卻用極智慧的話回答：“我兒，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

羔。”（創二二：8）此舉顯出亞伯拉罕的智慧及信心，既回答了兒子的問題，也顯明他的信心。他若有絲毫不願意，大可據實以告他兒子真相，把以撒嚇得跑掉了，他可向神說：“不關我事，兒子跑掉了。”將責任推在兒子身上。可是他沒有如此作，可見奉獻的心志絕不能動搖。

六·父子同行圖

世上有哪一對父子同行圖好像亞伯拉罕與以撒這樣美麗的？父子同行不是散步，看戲，吃飯，遊玩，乃是赴湯蹈火。父親要將兒子送上斷頭台，而兒子卻甘之如飴，絲毫沒有逃避，沒有反抗。這幅父子同行圖不正是描寫天父與耶穌同行，而天父將祂的兒子送上十字架替人受死嗎？好一幅父子同行圖！

七·亞伯拉罕伸手拿刀要殺他的兒子

亞伯拉罕之獻以撒可不是裝模作樣，說說而已，他乃是硬着心腸，拿刀要殺他兒子。這是整個故事的高峰，至此，神不得不伸手攔阻了。祂並不是真要亞伯拉罕獻以撒，乃是試驗他的信心而已，如今經此一試，亞伯拉罕的信心比精金更堅，且試出亞伯拉罕敬畏神的心比愛他的兒子更加超越。因此耶和華便指着自已起誓：“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你子孫必得着仇敵的城門，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創二二：17-18）一位敬畏

神的父親，將最好的獻給神，神也將最好的福賜給他；奉獻
與蒙福成為正比，誠然！

(第99期，2002.5)

當將你腳上的鞋脫下來



經文：出埃及記第三章1-5節

當耶和華神要呼召摩西去埃及拯救以色列民脫離法老王的時候，先給他看到一個大異象，這個異象就是荊棘着火焚燒；摩西甚感奇怪，怎麼荊棘會無緣無故着火焚燒？於是過去要觀個究竟，此時耶和華的使者就在荊棘火燄中向他顯現，並呼叫他說：“摩西！摩西！”摩西說：“我在這裏。”神說：“不要近前來，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出三：1-5）

分別為聖

為甚麼神要摩西把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摩西在地上行走，而地（世界）是污穢的，鞋踩在這污穢的世界，因此必須脫去；另一方面，神對他說：“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甚麼是聖地？凡是在神面前的地方都是聖的，因此在神面前的人必須分別為聖。在這裏就給我們看到一個真理：凡是神所要用的人，他必須分別為聖，然後神才能使用。以賽亞先知所見到的異象，是神高高坐在寶座上，在祂面前有撒拉弗侍立，他們彼此呼喊說：“聖哉！聖哉！聖哉！”（賽六：1-3）神是聖潔的，故凡在神面前的都得分別為聖。

交出主權

脫鞋除了有分別為聖的意義之外，還有另一意思。在約書亞記第五章13至15節也記載了一個脫鞋的故事。當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要去攻打耶利哥的時候，舉目觀看，忽然“有一個人，手裏有拔出來的刀，對面站立。約書亞到他那裏，問他說：‘你是幫助我們呢？是幫助我們敵人呢？’他回答說：‘不是的，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約書亞就俯伏在地下拜，說：‘我主有甚麼話吩咐僕人？’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對約書亞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的地方是聖的。’約書亞就照着行了。”這段經文和摩西蒙召時的情形差不多，而在這段經文裏面更加給我們看到脫鞋的意義，就是將自己的主權完全交出：自己生命的主權，統領百姓的主權，自己地位的主權完全交給耶和華軍隊的元帥。

放棄權利

在路得記第四章記載着另一個脫鞋的故事：當波阿斯要娶路得為妻的時候，發現還有一人比他更有資格娶路得，於是波阿斯對那人說：“從摩押地回來的拿俄米，現在要賣我們族兄以利米勒的那塊地；我想當贖那塊地的是你，其次是我，以外再沒有別人了。你可以在這裏的人面前和我本國的長老面前說明，你若肯贖就贖，若不肯贖就告訴我。”那人回答說：“我肯贖。”波阿斯說：“你從拿俄米手中買這地的時候，也當娶死人的妻摩押女子路得，使死人在產業上

存留他的名。”那人說：“這樣我就不能贖了，恐怕於我的產業有礙。你可以贖我所當贖的，我不能贖了。”從前，在以色列中要定奪甚麼事，或贖回，或交易，這人就脫鞋給那人。以色列人都以此為證據。那人對波阿斯說：“你自己買吧！”於是將鞋脫下來了。（得四：3-8）這就是表示他放棄所有的權利。

在這三個脫鞋的故事中，給我們看下列幾方面的真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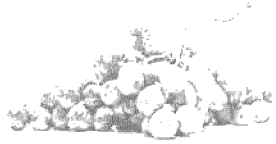
1. 當神揀選人來服事祂時，祂要那人脫鞋，表示分別為聖：與世界分別出來，將自己分別出來。
2. 所站之地是聖的：摩西及約書亞兩人都是站在神面前，凡是在神面前都是聖地；而神是絕對聖潔的，故服事神的人也得聖潔。
3. 摩西及約書亞兩人都是神要使用的人，無獨有偶，神同時都吩咐他們要脫鞋。這表示要他們脫去世界的纏累，脫去老我的捆綁，脫去世俗的觀念，而有一個全新的生命去服事神。
4. 從神對約書亞所說的話，表明約書亞並不是真正的元帥，主才是真正的元帥。這要提醒我們服事神的人，要順服主耶穌元帥，要讓祂來帶領。
5. 從路得記的故事中，拿俄米那至近的親屬將鞋脫給波阿斯，表示他完全放棄他在路得身上的權利。今天我們也有些該得的權利，但是否願意為主的緣故，放棄我們該得的權利？

6. 耶和華軍隊的元帥手裏有拔出來的刀，那把刀令人想起主手中兩刃的利劍，也就是神的道（來四：12）。服事神的僕人們要有神的道可講；不但要講，還要遵行。
7. 約書亞就照着神的吩咐行了。這就是約書亞這般有能力的原因；他一生行在神面前，為主多番爭戰得勝，沒有敵人在他面前站立得住，他可說是大獲全勝。

今天，我們服事神的人，不知是否願意在神面前把腳上的鞋脫下來？

（第119期，2005.9）

人生的評價——摩西



經文：民數記第十二章1-8節

中國人有句俗語說：“蓋棺論定”，意謂這個人死了，他一生的評價就成了定局。有些人死了，許多人為他惋惜，認為是國家社會的損失；另有些人死了，大家認為他死得太遲了，像他那樣的人，早就該死了，為甚麼留到現在才死？不單不表同情，還拍手稱慶。

在聖經中，我們也看到神對祂的僕人們有一些評價，要述說的當然很多，但在這裏我們提出一位舊約裏面的先知——摩西，跟大家分享，看神對他作怎樣的評價：

一·為人極謙和

神說：“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上的眾人。”（民一二：3）神給摩西這樣的評價是在甚麼的景況之下定的呢？不是在平安無事的時候，乃是在摩西受人毀謗攻擊的時候，而且攻擊毀謗他的不是別人，是他自己的兄姊。而這毀謗之激烈連神聽了也忍不住要站出來替摩西申辯，這就證明摩西為人真是極其謙和了！許多人謙卑溫柔是在平時沒有事故發生的時候，一旦有事發生，損及本身利害關係的時候，真面目就表露無遺。但摩西被神評定是極其謙和的人，

乃是在他遭遇最激烈的攻擊與毀謗的時候，那末，他的謙和就是真真正正的謙和了。

二· 是神家忠僕

神說：“他是在我全家盡忠的。”（民一二：7）摩西遭受他哥哥姊姊的毀謗，他自己沒有辯駁，反而神自己站出來為他辯護，且親自說摩西是在祂的家盡忠的。新約希伯來書第三章論基督為大祭司，為那設立祂的盡忠，竟然說：“如同摩西在神的全家盡忠一樣。”（來三：1-2）摩西在神的家中盡忠居然和主耶穌的盡忠相提並論，那他的盡忠就是非同小可了！這絕不像我們平時聽人家禱告時按習慣所說的“你的忠心僕人”所能比較的，摩西的盡忠是神親口頒獎的，且能與基督相提並論。難怪希伯來書的作者再加上這一句：“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為要證明將來必傳說的事。”（來三：5）

三· 無可比擬的先知

神說：“以後以色列中再沒有興起先知像摩西的，他是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申三四：10）按照神對摩西這樣的評語說來，摩西可說是一個空前絕後的人物。事實上聖經中的先知的確沒有一位能超越摩西的，他在舊約時代的貢獻是無與倫比的。

四·神為摩西安葬

神親自為摩西治喪，“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死在摩押地…耶和華將他埋葬在摩押地。”（申三四：5-6）聖經未提到有第二個人是神替他治喪的。摩西是惟一蒙神替他治喪的人，這是何等的榮幸，何等的福氣，竟然蒙神如此眷顧。他若不是神的僕人，何來如此福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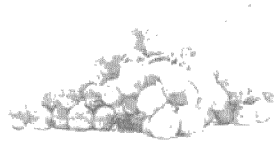
五·安然見主

摩西高壽而死，他死的時候，“年一百二十歲，眼目沒有昏花，精神沒有衰敗”（申三四：7）。摩西的死不是因衰老病死，不是死得無可奈何，他死得很光榮。雖是一百二十歲，但精神體力都很充沛。那末他為甚麼死？是因為他的時代已經結束，他對那時代的貢獻已經完成了，神要他安息，且給他極高的人生評價，這就夠了，夫復何求！

觀摩西的一生，他的漫長歲月，他活在神的面前，是神所認識的，為神的全家盡忠，至死蒙神埋葬，親自給他治喪，又給他最高的評語。基督徒啊！你我的人生，應該效法摩西，且追求摩西在神面前所獲得的評語。

（第16期，1988.7）

迦勒的心志



經文：約書亞記第十四章6-12節

聖經中記載着許多屬靈偉人，每個人都有他突出的地方，這些特點是神所給他們的評語而肯定的。例如以諾的特點是他長期的與神同行，挪亞的特點是照神的吩咐造方舟，摩西的特點是在神的全家盡忠，大衛的特點是合神心意。這些很著名的屬靈偉人，我們一提到他們時，就會馬上聯想到他們生命中的特點，而對他們肅然起敬。

聖經中記載着一個人物，他的名字給同期的另一人蓋過去了，所以顯得黯然失色。只是他在神面前並不是如此，神照樣給這個對祂忠心的僕人合適的評價。這忠心的僕人就是迦勒。我們來看看神對他有甚麼評語及應許：

“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民一四：24）

這節聖經就是神對迦勒的評價及應許。神稱讚迦勒有另一個心志，專一跟從祂；因此神應許要領他進迦南地，並將那地給他的後裔為業。現在我們來看看迦勒究竟有一個怎樣的心志？

一·甘心順服的心

迦勒與約書亞兩人是同時出道的人物，是同探迦南美地十二探子之一，與約書亞齊名同等。但摩西死後，神卻興起約書亞作以色列人的領袖，而沒有揀選迦勒，但迦勒卻甘之如飴，絕無怨言的服在約書亞領導之下，這次來見約書亞，向他請纓出戰亞衲族人，就是以一個下屬向主帥請願的態度，他這種服權柄的心志何等難能可貴。

二·專一跟從神的心

雖然十二探子的回報，其中十人的回報使百姓的心消化，但迦勒專一跟從神的心並沒有改變，這個專一跟從的心也是神對他的欣賞及稱讚。

三·不看人不看環境的心

雖然百姓心都消化，領袖也改變了，但他不因環境的改變或人事的改變而灰心喪志，他對神的心志始終如一。

四·永不改變的信心

他相信當日摩西向他起誓之諾言，如今雖然四十五年過去了，但深信神的應許無誤，不會因時間過去而有所改變。

五·永不認老的心志

他說：“摩西打發我窺探這地，那時我正四十歲…現

今我八十五歲了，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天一樣。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書一四：7,10-11）壯哉！永不認老的心。

六· 求勝敵人的雄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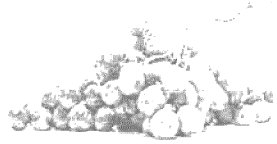
八十五歲的老人，竟然自請出征打仗，並且要求打最難打的亞衲族山地的人，是寬大堅固的城，他的雄心壯志何等可佩服，這跟時下很多青壯年人未老先衰的情景真是不可同日而語。

七· 倚靠耶和華應許的心

他說：“或者耶和華照他所應許的與我同在，我就把他們趕出去。”（書一四：12）他的請纓出征，不是不自量力，愛出風頭，乃是深信神的應許沒有落空，故他深信必勝不是倚靠自己的能力，乃是倚靠神的同在。這也正像大衛請纓出戰歌利亞一樣。大衛對歌利亞說：“你來攻擊我，是靠着刀槍和銅戟。我來攻擊你，是靠着萬軍之耶和華的名。”（撒上一七：45）迦勒也是基於耶和華的應許，故才有這雄心壯志去征服他的敵人。這就是迦勒的心志，是神所喜悅的。

（第32期，1991.3）

高人一頭



掃羅又健壯又俊美，在以色列人中沒有一個能比他的，身體比眾民高過一頭。（撒上九：2）

以色列王國首三位君王：第一位是掃羅，第二位是大衛，第三位是所羅門。這三位君王各有特點，掃羅身大（高人一頭），大衛心大（合神心意），所羅門頭大（大有智慧）。這可代表三種不同的基督徒，掃羅代表屬肉體的基督徒，充滿血氣不遵行神的旨意；大衛代表屬靈的基督徒，他凡事遵行神的旨意（徒一三：22,36）；所羅門代表屬魂的基督徒，靈性高高低低，時好時壞。本文只講這個“高人一頭”的掃羅王，他的一生可分為七個階段。高人一頭，我們就以他的“頭”來分段。

一·暫且低頭（撒上九：21，一〇：22,27，一一：12-13）

掃羅未被立為王的時候，他是很謙卑的。當先知撒母耳奉耶和華的命要去膏掃羅為王的時候，他表現得非常謙卑，對撒母耳說：“我家不是以色列支派中至小的便雅憫人嗎？我不是便雅憫支派中至小的家嗎？”何等的謙卑。當撒母耳真正要膏立他作王的時候，在以色列全會眾的面前掣籤，掣出了掃羅，他卻去躲藏在器具中，將自己隱藏起來。及至撒母耳宣告掃羅為耶和華所揀選的人，眾民大聲呼叫“願王萬

歲”時，卻有一些匪徒說：“這人怎能救我們呢？”就藐視他，沒有送他禮物；掃羅卻不理會。這時百姓已完全認同掃羅就是他們的王，對那些不尊敬掃羅的人，百姓要將他們交出來處死，但掃羅卻阻止百姓如此作，何等的寬宏大量，謙卑儒雅，百姓們一定為深感得人而慰。

二·自己作頭（撒上一三：8-13）

掃羅登基作王之後，由於他是大能的勇士，也着實為國家作出貢獻。首先他殺敗了亞捫人，救了以色列人脫離敵人的手。自此之後，他的聲望高漲，就開始驕傲起來。當他要與非利士的大軍爭戰前，應該先等候撒母耳來獻燔祭和平安祭，撒母耳因遲到，掃羅等得不耐煩，竟擅自勉強獻上燔祭，當他獻完祭的時候，撒母耳就到了。撒母耳責備他說：“你作了糊塗事了，沒有遵守耶和華你神所吩咐你的命令。若遵守，耶和華必在以色列中堅立你的王位，直到永遠。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耶和華已經尋着一個合祂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因為你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撒上一三：13-14）掃羅因着自己作頭，他的王位被宣告毀滅。

三·大出風頭（撒上一五：12）

後來，撒母耳吩咐掃羅出去擊殺亞瑪力人，並要將他們盡行殺死，掃羅果然大大殺敗亞瑪力人，但並沒有照着撒母耳所吩咐，滅盡他們所有的。他自作主張，留下不應該留

的亞瑪力王並牛羊和一切美物，不肯滅絕。當撒母耳清早起來迎接掃羅的時候，有人告訴撒母耳說：“掃羅到了迦密，在那裏立了記念碑。”掃羅因為殺敗了以色列最強大的敵人亞瑪力人，擄了他們的王，又擄了一切美好的牲畜，可威風了，故在迦密立碑紀念他的豐功偉蹟，可能是寫上“某年某月某日掃羅王在此殺敗亞瑪力人”之類的字，大出風頭。

四·不肯回頭（撒上一五：14-23）

當撒母耳發現掃羅留下了亞瑪力人那些最好的牛羊，就責備他沒有聽從耶和華的命令，急忙擄掠財物，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他卻狡辯說：“我實在聽從了耶和華的命令，行了耶和華所差遣我行的路，擒了亞瑪力王亞甲來，滅盡了亞瑪力人。百姓卻在所當滅的物中，取了最好的牛羊，要在吉甲獻與耶和華你的神。”他竟然將責任推到百姓身上，沒有認罪悔改的心，不肯回頭。

五·妒人出頭（撒上一八：6-9）

由於掃羅一意孤行，不肯回頭，神也離開了他，他就完全失去了能力，面對強大的非利士人巨無霸歌利亞時，便一籌莫展，不敢應戰，任由歌利亞在營前謾罵。這時大衛剛好來到戰場探望他的三個哥哥，見到此情景，氣憤填胸，主動向掃羅要求出戰歌利亞。掃羅認為他只是個孩子，如何能戰巨無霸，大衛便述說他在牧羊期間如何打死獅子，豹狼和熊的故事，掃羅就讓他出戰，結果成功打死了歌利亞，並將其

首級帶回來，非利士軍兵因此敗陣了。當班師回朝時，婦女們在城門口歡呼說：“掃羅殺死千千，大衛殺死萬萬。”掃羅聽了很不高興說：“將萬萬歸大衛，千千歸我，只剩下王位沒有給他了。”自此以後，掃羅千方百計要殺害大衛，他不單沒有感謝，反而恩將仇報，嫉妒大衛，處心積慮要置大衛於死地，使自己陷入萬劫不復的深淵裏去。

六· 大難當頭 (撒上二八：1-19)

掃羅剛愎自用，不肯悔改。此時撒母耳已經去世了，他更沒有人可幫助他，致墮落到去交鬼的地步。因為當他再次面對強敵非利士人時，曾向耶和華求告而遭不理睬，他只好去交鬼，要召撒母耳上來求問。撒母耳果然被召上來（不論這撒母耳是真或假，這對掃羅都不重要了），並對掃羅說：“耶和華已經離開你，且與你為敵，你何必問我呢？耶和華照祂藉我說的話，已經從你手裏奪去國權，賜與別人，就是大衛。因你沒有聽從耶和華的命令；祂惱怒亞瑪力人，你沒有滅絕他們，所以今日耶和華向你這樣行，並且耶和華必將你和以色列人交在非利士人的手裏。明日你和你眾子必與我在一處了；耶和華必將以色列的軍兵交在非利士人手裏。”（撒上二八：16-19）撒母耳這番話，等於判了掃羅的死刑，掃羅大難當頭。

七· 被人砍頭 (撒上三一：1-9)

非利士人來和以色列人爭戰，以色列人在非利士人面前

逃跑，他們追擊掃羅，有弓箭手將掃羅射傷，掃羅吩咐拿兵器的人將他刺殺，免得落在敵人手中。拿兵器的人不敢，結果他自己伏在刀上死了。非利士人追到，發現掃羅已死，就割下他的首級，剝了他的軍服，打發人去報信。至此，掃羅王朝就真正結束了。這個高人一頭的王，就因為他的“頭”太高了，以至使他高傲自大，最終被人砍頭。

親愛的讀者們！我們要注意我們的“頭”，不要抬得太高，也千萬不要自高，免得被去“頭”。

(第113期，2004.9)

信徒靈命的經歷



經文：詩篇第二十三篇

詩篇第二十三篇是歷來最多人喜歡的經文，它被稱為詩篇中的詩篇，或詩篇之珠。除了主禱文外，它是最多人朗誦的詩。

大衛不愧為偉大的詩人，短短的六節經文，就將自己的一生描寫得淋漓盡致，1至2節是描寫他青少年時代，3至4節是描寫他中壯年時代，5至6節是描寫他老年的時代。大衛這詩作以他自身的牧童經歷來描寫耶和華就是他的牧者，而且是一氣呵成，好像一條美麗的串珠頸鍊，真是令人嘆為觀止。這首詩也是一篇信徒靈命經歷的描寫：

一·靈命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1節）

這是信徒的靈命開始。主耶穌曾說祂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主若不為我們捨命，我們就沒有靈命。耶和華是我的牧者，因祂賜給我生命，也使我們與祂有了生命上的關係，這就是靈命。

二·靈修

祂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

(2節)

這就是靈修。信徒有了靈命，跟着就需要有靈修，青草地及水邊正是信徒的靈修生活，信徒每天需要讀經祈禱，正如羊群每天需要青草及水源，以使生命活潑長進。中國著名佈道家王載博士一生的座右銘：“不讀聖經，不進早餐。”難怪他對聖經這樣滾瓜爛熟，也被神重用。

三·靈程

祂使我的靈魂甦醒，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

(3節)

基督徒既然信了主，就開始走另一條人生的路，這條路被稱為義路，是神要我們走的路，這條路就是我們的靈程。正如使徒保羅，他從前是逼迫基督徒的，但自從在往大馬色路上碰到主耶穌之後，他的生命作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開始走上主耶穌要他走的路，一生一世跟主腳蹤。

四·靈歷

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4節)

有了靈程，自然就有靈歷，高山水低，有各種不同的

經歷，有時會在高山，有時會在低谷，有時陽光燦爛，有時烏雲滿布，有時亨通順利，有時危機四伏，有時健康平安，有時疾病纏身；不一而足。但這些經歷，都有主的同在，都能化險為夷。筆者於2003年十月三十日遭遇嚴重車禍，整部車子被人攔腰撞倒四輪朝天，車禍發生時，我只說了一句話：“主啊，求你憐憫我。”結果是一點受傷都沒有，被送去醫院檢查，醫生甚感驚奇：“這樣的車禍，怎麼一點傷痕都沒有？”打了一針破傷風藥，就放我回家了。車子是全部報銷了，人卻平安無事回家。這就是神的杖和竿的安慰，這就是神的同在。

五·靈戰

在我敵人面前，你為我擺設筵席；
你用油膏了我的頭，使我的福杯滿溢。（5節）

既有敵人，就有戰爭，基督徒的人生，其實就是戰爭的人生。基督徒有三大敵人，是每天都要對付的：其一，魔鬼；其二，世界；其三，老我。而這三大敵人中，最難對付的就是老我，我們的老我不死，我們就永無寧日。但神用膏油膏我們，膏油代表聖靈，爭戰要得勝，惟有倚靠聖靈的能力，不是倚靠自己。而“使我的福杯滿溢”，原文是“使我的杯滿溢”，“福”是中文翻譯加上去的；使我的杯滿溢，這杯裏面其實是酸甜苦辣，樣樣都有的，但最終卻因神的恩典而得勝。

六·靈恩

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着我。（6節上）

大衛一生，由幼年至老年，都充滿了恩典，即使曾因一時愚糊犯罪跌倒，但卻因認罪悔改而蒙神赦免，經歷神赦罪的平安，故他能見證神的恩典是一生一世的。這也正如老雅各，在他臨終之前對他的兒子約瑟見證神恩：“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創四八：15）充滿靈恩的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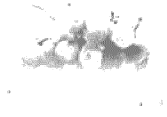
七·靈福

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6節下）

能夠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那就是永生的福氣，也就是靈福。世上再沒有一種恩典或福氣，及得上永生的福氣；這也是神救贖人最終的目的：要人能夠永遠與祂同住，得到祂永遠的生命。

（第125期，2006.9）

人生的七個“不可”



經文：詩篇第四十九篇

詩篇第四十九篇是可拉後裔寫給世人的勸世文，他開始便說：“萬民哪！你們都當聽這話，世上一切的居民，無論上流下流，富足貧窮，都當留心聽。”（1-2節）他不單叫世人要聽，且要留心聽，這就表示他所說的非常重要。他說：“我口要說智慧的言語，我心要想通達的道理。”“智慧的言語”和“通達的道理”這兩句語詞的確是人生非常重要的教益，他究竟要我們注意哪方面的問題？下面的七個“不可”便是他要我們知道的。

一· 患難不可怕

“在患難的日子，奸惡隨我腳跟，四面環繞我，我何必懼怕？”（5節）人生多有苦難，有些苦難是天然的，令人沒法避免；有些患難是人為的，但我們卻可以靠着神的恩典而勝過。例如這裏所提到的災難是奸惡的人所造成的，詩人就說：“我何必懼怕？”我們不用懼怕人為的災難，因有主同在，就能勝過。主耶穌也告訴我們在世上有苦難，但在祂裏面有平安。（約一六：33）

二· 錢財不可靠

“那些倚仗財貨自誇錢財多的人，一個也無法贖自己的弟兄，也不能替他將贖價給神。”（6-7節）金錢有它的好處，但卻不是完全的。有人說：“金錢可以買保險，卻不能買平安；可以買維他命，卻不能買健康；可以買血漿，卻不能買生命；可以買學位，卻不能買學問；可以買地位，卻不能買高貴；可以買肉慾，卻不能買愛情。”在人生的旅程上，金錢的作用是相當有限的；惟有耶穌基督的恩典，才是無窮無盡。

三· 救恩不可買

“那些倚仗財貨自誇錢財多的人，一個也無法贖自己的弟兄，也不能替他將贖價給神，叫他長遠活着，不見朽壞，因為贖他生命的價值極貴，只可永遠罷休。”（6-9節）救恩不是用金錢可以買的，是要用信心才能得着。若金錢可以買救恩的話，那麼豈不是世上所有的富人都上天堂，窮人都下地獄了？

四· 死亡不可賄

“他必見智慧人死，又見愚頑人和畜類人一同滅亡，將他們的財貨留給別人。他們心裏思想，他們的家室必永存，住宅必留到萬代；他們以自己的名，稱自己的地，但人居尊貴中不能長久，如同死亡的畜類一樣。”（10-12節）據

說：當英女王伊莉莎伯一世臨終時，仍有許多未了的事要交代，她說她願意用她整個大不列顛帝國的江山來換取一刻鐘的生命，說完這句話之後，她便斷氣了。生命是沒法用任何物質去換取的。

五·美容不可留

“他們如同羊群派定下陰間，死亡必作他們的牧者，到了早晨，正直人必管轄他們；他們的美容，必被陰間所滅，以致無處可存。”（14節）愛美是人類的天性，特別是女孩子，有些甚至不惜代價去整容，結果不但沒有整得美麗，反而失敗變成醜八怪，甚至有人因此連生命都賠上。就算美如西施，經過年月的消磨，最終也不能逃避變成白髮蒼蒼的老婦，他們的美容必被陰間所滅。陰間是一個權勢，它是搶奪人類生命青春的惡魔，沒人能擺脫它；不論俊男美女，在它的折磨下，人人都無法逃避，無法可治。

六·富貴不可恃

“見人發財家室增榮的時候，你不要懼怕，因為他死的時候，甚麼也不能帶去，他的榮耀不能隨他下去。他活着的時候，雖然自誇為有福，他仍必歸到他歷代的祖宗那裏，永不見光。”（16-19節）中國人有句俗語：“富不過三代”。秦始皇希望他的王朝能夠子子孫孫都繼承下去，但到了第二代就覆亡了。美國舊金山有一條街名叫“沙特街”，原來整條街的樓房全是屬於一個叫“沙特”的有錢人，他就用自

己的名來將街道命名；誰不知他後來破產，窮得連飯都沒得吃，睡在街上等人救濟。人生的富貴榮華如同浮雲，轉眼之間就消失了。（雅四：13-15）

七·靈性不可盹

“人在尊貴中而不醒悟，就如死亡的畜類一樣。”（20節）人居高位時，最容易得意忘形，好像大衛王，成功作王後，便睡至日頭平西，起床後沒有靈修親近神，卻在平台行走，看到一個美女在沐浴，結果使他墮入萬劫不復的罪惡深淵，從此刀劍不離他家，飽受痛苦。大衛是一個合神心意的屬靈偉人，但就因為靈性一時的打盹，使他一生蒙了污點，何等可惜。

綜觀這篇勸世文，確確實實是我們人生的教益，願與讀者共勉之。

註：以上七個“不可”的大綱，是參考自唐崇榮博士的講章，謹此致謝。

（第135期，2008.5）

從九一一事件看人生



中國人有句俗語：“天有不測之風雲，人有旦夕之禍福。”這句話對這次美國所發生的空前慘痛悲劇，可說是入木三分，一針見血。這次所發生的慘劇，傷亡之嚴重，遠較1941年十二月七日日本偷襲珍珠港更加慘重，也是美國本土遭遇敵人攻擊傷亡最沉重的經歷。美國這個國家，得天獨厚，飽享神恩。過去所有戰爭都發生在別人的土地上，自己本土從未發生過如此慘痛的攻擊，並且事情發生並非在戰爭時期，乃是在平安穩妥，人們安居樂業的時候。這就更加匪夷所思，怎樣會有這麼可怕的事情發生？美國的科技，軍事，經濟不是世上最好最強的嗎？兩座世貿中心大樓更是美國的金融，經濟超人一等的象徵，怎麼一下子就給幾個毫無人性，狂熱的恐怖分子就弄垮了，而且賠上了這麼多寶貴的生命——都是目前國家的精英，難怪震驚了全世界。布殊總統誓言緝凶，一定要報復，但這都補償不了現在所遭遇到的嚴重的生命財產的損失。這事帶給了我們甚麼教訓？有甚麼值得學習的功課？這就是本文所要探討的地方。

早在三千年前，先知摩西寫了一篇詩，那就是詩篇第九十篇。這篇詩其實是他的禱告文，也是他對整個人類人生的描寫，也是他個人的經歷。這篇詩共十七節，分前後兩段。第1至11節論回顧。第12至17節論前瞻。在他的回顧裏面他

對人生有七種描寫，他用七個“如”字來表達。首先他提到“主”：“主啊！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這是一個有神的人生，而且神是世世代代存在，永恆的。我們和神比較，就太渺小了。然後他提到人都要歸於塵土：“你們世人要歸回”。也就是說：人會死，人要死。但怎樣死法呢？就有各種各樣不同的死法，好像在這次災難中遇難的人們，他們毫無選擇的餘地。生命就在這一剎那間喪失了。接着，摩西就描寫人生的光景：

一· 如已過的昨日

無論你昨天如何風光，但都已經過去了，這次那些死難的人，當中有多少人是如何有地位，有學問，有財富，有成就，但都過去了。昨天已經成為了歷史。

二· 又如夜間的一更

這是黑夜，黑沉沉。黑夜痛苦難眠，輾轉反側，難以成眠。代表痛苦黑暗的日子。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祂說了一句發人深省的話：“黑暗掌權了。”（路二二：53）黑暗是多麼可怕啊！代表邪惡勢力的張狂，罪惡的充滿。人生就在黑暗痛苦中。對這些受難的眾人來說，這就是他們的黑夜。

三· 如水沖去

這句話更是可圈可點，代表苦難隨時臨到。自然界有三大災害：風，水，火，都是人力不能抵擋的。一場風災（寫

此文時臺灣正遭遇空前的颱風襲擊，死傷嚴重），火災，水災，人們生命財產就會喪失。人生多有苦難。主耶穌也早說過我們在世上有苦難，但在祂裏面有平安。因為祂已經勝過這世界。我們在世上若要享平安，只有在基督裏。

四·如睡一覺

人生正像“南柯一夢”，醒來時兩手空空。有人大作白日夢，夢境不論多美，但醒來時甚麼都沒有了，這是“虛空”。

五·如生長的草

花草都極其短暫，且非常卑賤，花草不論長得多美，但一下就凋謝了，枯萎了，不值一顧。

六·如一聲嘆息

甚麼叫嘆息？即無可奈何。對於這次被劫民航機上的乘客來說，飛機已經被行劫，且馬上要撞毀，生命瞬間不保，這是何等地無奈，只好一聲嘆息而逝。

七·如飛而去

“光陰似箭，日月如梭”，正是人生的描寫，我們一生幾十年就在時間的飛逝中消失了。真是驚嘆日子過得如此地快。故保羅有一句對光陰的警語：“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弗五：16）綜觀摩西對人生的評述，可以將其歸納為四大光景：

1. 人生短暫（1-4節），
2. 人生空虛（5-6節），
3. 人生罪惡（7-9節），
4. 人生愁苦（10-11節）。

試問像這樣的人生，人活着還有甚麼意義？不如死了算了。難怪有些人厭世而自殺，或是憤世嫉俗，或去作尼姑當和尚避開人世，覺得人活着沒有甚麼意義。如果摩西也像世人一般，對人生充滿了灰心消極的話，我們就沒有舊約的五經可看了。他發現人生原來是如此的不堪，於是他轉而向神發出了七個禱告。這七個禱告是摩西一生的轉捩點，也造就了他成為一代的巨人。在先知中他成為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超級人物。聖經對他的評語也是超絕的：“以後以色列中再沒有興起先知像摩西的，他是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

（申三四：10）他的七個禱告如下：

1. 求智慧的心

“求你指教我們如何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着智慧的心。”甚麼叫作智慧的心？那就是“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九：10）人生如果不敬畏神，就如一張支票上面有許多個“0”，但前面卻沒有“1”，都是空的。

2. 求救罪之恩

“耶和華啊，我們要等到幾時呢？求你轉回為你的僕人後悔。”甚麼叫做後悔？那就是不將我們該受的刑罰施行

在我們身上，好像神不降災於尼尼微城一樣。那就是赦免之恩。要得赦免之恩，就得先悔改，好像尼尼微的居民，當他們聽到約拿所宣告的信息之後，他們就全民認罪悔改，神就不降原定之刑。

3. 求終生之愛

“求你使我們早早飽得你的慈愛，好叫我們一生一世歡呼喜樂。”終生之愛是早早，不是遲遲，是一生一世，不是半生半世。這次那些死難的人們，若他們早知會如此死亡的話，必定早早求告主名以至得永生。摩西就勸我們信主要早。要一生一世飽嘗救恩的愛，因我們不知死亡何時臨到。

4. 求得勝之樂

“求你照着你使我們受苦的日子，和我們遭遇的年歲，叫我們喜樂。”這節經文說明苦難臨到我們是經過神許可的。因此，我們相信美國這次所受的大災難一定也經過了神的許可，要給美國及世人學習功課，這次這麼嚴重的大災難的發生，不可能沒有原因。美國要從這次的事件中檢討及重建，有許多深遠的功課要學習。首先重新建立與神的關係，以至靈性能夠復甦，像這次布殊總統宣布九月十四日為全國禱告日；九月十六日的主日全國教會人數爆滿，這未嘗不是好事。若沒有如此重大的災難臨到，政府及人們就仍沒有覺醒，仍然在沉睡中。如今震醒了，美國要在苦難中重新站立起來。也許這次的事件會給美國帶來空前的復興，道德的重整，心靈的復甦。對那些受難的當事人來說，固然是不堪回

首，但對整個國家及世界來說，或許是化裝的福分。

5. 求敬虔的後裔

“願你的作為向你僕人顯現，願你的榮耀向他們子孫顯明。”摩西求神將祂的榮耀向子孫顯明，就是要下一代的子孫能夠明白神的作為。正如這次事件，教師要從正面向學生解釋事情的始末，好讓學生對整個事件的發生有正確的認識，更讓學生明白真理與邪惡之分別。

6. 求榮美見證

“願主我們神的榮美，歸於我們身上。”不論人生境遇如何，都叫我們照常彰顯神的榮美，不會被苦難嚇退了，放棄了。人生最大的見證在乎彰顯神的作為。

7. 求永恆之工

“願你堅立我們手所作的工，我們手所作的工，願你堅立。”摩西覺悟人生最大的享受是服事神，作神的工作，這是有永恆價值的果效。因此，基督徒的人生觀應該是一個服事神的人生。這樣的人生才是真真正正有意義的人生。親愛的朋友，巴不得你在這場美國的空前大災難中，不論你有沒有受災，都能從其中學習到人生之教益，從其中得到好處。

(福音活頁12，2002.1)

從七個“當”看信徒事奉七個總綱

經文：詩篇第一百篇

詩篇第一百篇是總結“耶和華作王”的一組詩。詩篇第九十三篇為小引，第九十四篇論耶和華為審判的主，第九十五篇至九十九篇均預言基督為王，本篇則以“稱謝”為結束。有人認為本篇是在聖殿落成時，民眾結隊遊行，進入聖殿時所唱的詩歌。以前猶太人差不多每日在會堂敬拜時唱這詩。後來有人根據本篇詩寫成聖詩（參普天頌讚第16與17首），成為歷代以來教會所常唱的聖詩。英國講道王子司布真說：“當人數眾多的會眾同唱這首詩的時候，天下沒有比此種歌聲更叫人感到雄偉了。”

這篇詩共有七個“當”字，是七個命令。這些是信徒事奉的總綱，也是信徒事奉的原則。我們事奉神如果有原則，事奉就有果效；有果效的事奉，才能真正的榮耀神。

一·當向耶和華歡呼（1節）

當一個人在最高興的時候，他就會歡呼，在得到一件心愛的東西的時候會歡呼，球賽拿到總冠軍的時候會歡呼，失業者得到工作的時候會歡呼，拿到博士學位時會歡呼，得到升職加薪時會歡呼。但這都是很個人的，而且歡呼的原因多

屬物質的。這裏所說是“普天下”的人向耶和華神歡呼，因為祂是無限的，充滿恩典的。這是事奉的範圍—普天下。

二·當樂意事奉耶和華（2節上）

“當樂意事奉耶和華”是一種事奉生命的流露，不是出於勉強，而是出於甘心；不是被迫的，而是理所當然的。

樂意事奉，是以事奉為一種享受，不是一種責任，不是一種工作或職業，只有享受才能持久，才能樂意；而事奉的對象是耶和華神，不是人，不是機構，故我們要搞對事奉的對象，否則會灰心失望。這是事奉的對象—耶和華神。

三·當來向祂歌唱（2節下）

歌唱是一種事奉，歌唱帶出信息，而信息能幫助人，能帶給人安慰和盼望。詩歌一定要有內容，而內容就是信息，一首有內容的詩歌，往往令人百聽不厭，好像韓德爾的彌賽亞神曲，莫札特的榮耀頌等，這些詩歌的信息使人振奮，鼓舞，因為內容充滿着信息。這是事奉的方法。

四·當曉得耶和華是神（3節）

就是認識祂是創造之主，是生命之主，是供應我們一切需要的主，我們是祂草場的羊，是屬祂的子民，故要完全順服祂。外邦人也敬拜神，但他們卻不曉得他們所敬拜的神究竟是誰？而我們卻“曉得耶和華是神”，曉得我們神的名：祂稱為耶和華。這是事奉的知識。

五·當稱謝進入祂的門（4節上）

稱謝進入祂的門，表示謙卑，當你進入祂的門的時候，敢大搖大擺的進去嗎？是必須畢恭畢敬的進去，這是謙卑的態度，並且是帶着感謝的心進到神面前的。這是事奉的態度。

六·當讚美進入祂的院（4節中）

在神的院宇中有安息，安息是一種享受。大衛王說他只求一件事，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詩二七：4），就有永遠的安息。他用讚美的心進入神的院。讚美是一種能力，保羅在馬其頓監獄中讚美神，地就大震動，監門全開，讚美帶來了無比的能力，也帶給我們內心的安息。這是事奉的享受。

七·當感謝祂，稱頌祂的名（4節下）

稱頌祂的名，也即要宣揚神的名，高舉神是我們事奉的最高目標。是要叫人人知道神的名，曉得只有藉着祂的名我們才能得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着得救。保羅對那些傳福音存不純正動機的人有另外的看法，他說：“有的傳基督是出於嫉妒分爭，也有的是出於好意。這一等是出於愛心，知道我是為辯明福音設立的；那一等傳基督是出於結黨，並不誠實，意思要加增我捆鎖的苦楚。這有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無論怎樣，基

督究竟被傳開了。為此，我就歡喜，並且還要歡喜。”（腓一：15-18）這是事奉的目的。

我們為甚麼要如此事奉？

因為耶和華本為善，
祂的慈愛存到永遠，
祂的信實直到萬代。（5節）

因此我們必須這樣事奉。

（第130期，2007.7）

讚美的人生



經文：詩篇第一百五十篇

詩篇第一百五十篇為哈利路亞詩集的最後一篇，也總結了詩歌神學的精意。全詩共有六節，都帶着“讚美”兩字。據古時傳說，當猶太人在奉獻初熟之物時，他們就唱這首詩。這也是一篇帶有預言性質的詩，指出世上的嘆息，哭泣，患難，憂傷，痛苦，疾病，死亡等都要過去，到了有一天大小和鳴，萬有歌頌，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耶和華。那時哈利路亞頌的指望，就都成全了。宇宙歷史最後的一頁，就是普天同慶的讚美。本詩篇也顯示了基督徒的人生是一個讚美的人生：

一· 讚美之命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這是一句命令的話，“要”就是一個命令。本篇首句就叫我們“要讚美耶和華”，到了末句，仍然叫我們“要讚美耶和華”，強調讚美神的重要，是命令式的，不是可有可無的，是必須如此行的。

二· 讚美之處

第一句說明了要在兩處地方讚美耶和華；其一是在神的聖所讚美祂。在今天來說，就是教會，因此教會在敬拜時

必唱詩讚美，甚至有聖詩班專門讚美。其二就是在祂顯能力的穹蒼讚美祂，那就是大自然了。讚美神不是只限在教會，而是在任何地方都可以讚美。詩人大衛在詩篇第十九篇1節說：“諸天述說神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就是說在整個宇宙任何地方都可以讚美神，甚至是在監獄中也可以讚美神。使徒保羅在監獄裏唱歌讚美神，以至地大震動，監門大開（徒一六：25-26），可見讚美是一種能力。

三·讚美之故

第2節說“要因祂大能的作為讚美祂，按着祂極美的大德讚美祂”，說明了有兩個原因要讚美神。其一是因祂大能的作為，這是指神的創造，祂創造了宇宙萬物和人類，是配受讚美的。其二是按着祂極美的大德，就是指神的慈愛，就是救贖。因着神的創造與救贖這兩項最重要的作為，所以神是配得我們大大去讚美。

四·讚美之法

第3至5節裏描述用各種樂器和方法讚美神。就是角聲，鼓，瑟，琴，跳舞，絲絃的樂器，簫，大響的鈸，高聲的鈸。角與簫是用口吹的，琴瑟與絲絃的樂器是用手彈奏的，跳舞是用全身的，即是說我們的一舉一動都要讚美神。各種樂器代表各種人等，雖然各人的用處，聲調高低，能力強弱都有分別，但都可以在神面前，用各種方式來讚美祂，活出讚美的人生。

五·讚美之人

第6節“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耶和華”，“凡有氣息的”是指全人類。凡是活人都要來讚美耶和華。當神用泥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創二：7），因此這裏是指凡有氣息的活人都要來讚美耶和華。但環顧今天的世界，世人不但沒有讚美造他們的耶和華神，反而背叛轉向敬拜偶像，違反了神的要求。神創造人是按着祂自己的形像造的，在祂所創造的萬有裏，只有“人”是祂最精心的傑作。所以整個宇宙萬物都以人為中心，人是神的心肝寶貝。當人犯罪墮落後，神就差遣祂的愛子耶穌來拯救人類，為的是要讓人類脫離那極大的死亡，如此偉大的救恩，豈不表明人是神的寶貝？難怪使徒保羅曾說：“若有人不愛主，這人可詛可咒。”（林前一六：22）還有，神為人類預備救恩，但沒有為墮落的天使預備救贖，且預定他們進入永刑（啟二〇：10）。神將傳福音的使命交託給我們，沒有交託給天使，可知神是多麼愛人類。因為天使不是“人”，神要的是人，要人來完成祂的使命，要我們人來讚美祂。

（第134期，2008.3）

從約拿書第一章看人生的信仰

經文：約拿書第一章

甚麼是宗教？“宗教”這詞在拉丁文是“人和神的關係”的意思，也就是一種信仰；而信仰跟道德與靈性有關，宗教的存在是為了要解決人的道德問題。從這章聖經我們可以看到三種不同的宗教信仰。

一· 啟示的宗教

“耶和華的話臨到約拿。”耶和華是真神，活神，祂會說話；假神，死神是不會說話的。約拿正是信仰這位又真又活的神，並且是祂的先知。先知應該順服神的命令，而我們卻看到約拿不單不聽神的話，反而躲避神，神要他往東，他卻跑到極西，以為這樣可以逃避神的命令，但神仍然將他抓回來，叫他在魚腹中三天三夜受苦。今天我們是否也像約拿一樣在躲避神？以為逃到遠遠處，就可以推卸人對神的責任，但神仍然將我們抓回來，像約拿結果仍得乖乖地往尼尼微傳道，而那三天魚腹之痛苦卻是白白受了。約拿的故事讓我們看到基督教的信仰：神是一位真活的神，大能的神，說話的神，公義的神，慈愛的神，真理的神，啟示的神。

二· 因懼怕而產生的“神”

這條船上，有些人可能從來沒有宗教信仰，他們心目中只有作生意賺錢，他們頭腦所想的就是發財，從來沒有想到人生信仰和永恆歸宿的問題，只想一本萬利，想着這一水貨可賺多少錢？卻沒有想到天有不測之風雲，人有旦夕之禍福，正洋洋得意的時候，生命裏卻起了致命的風暴，這時候就從懼怕裏面產生了“神”。本來是無神的，現在面臨生死存亡，便想到神。據說，達爾文臨死時，十分懼怕，因為周遭十分黑暗，故要求人請牧師來為他祈禱。這就是在懼怕中所產生的“神”，但這神是否能救他呢？

三· 民間傳統信仰的“神”

在這條船上還有另一種人的信仰，就是家庭背景所信的，公祖父母所信的。就像我們中國人傳統民間所信的，我們也就照信如儀，究竟他們所信的是誰？正如台語：“唔知影。”筆者小時候，隨着外祖母到廟裏去拜拜，根本就不知道所拜的是甚麼。這在平時還不覺得怎樣，一旦發生事情，真信仰和假信仰就分別出來了：真信仰的人知道問題所在，假信仰就茫無所知，手忙腳亂。約拿認識真神，很清楚問題發生的原因，並且知道解決的方法；假信仰的人就不知道如何是好，也不知道問題出在哪裏。這就是真假信仰差別的地方。

船上各人哀求自己的神，顯出宗教的共同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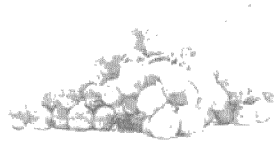
1. 大家都求告：人窮則呼天，但求對了對象嗎？

2. 共同的道德意識：他們知道發生這風浪，一定是有人獲罪於天，故才要掣籤。他們認為神是公義的，不會因一人的緣故，叫全船的人都毀滅。
3. 仍用人的力量解決問題：除了求告之外，還要用人的方法去解決問題，他們拋棄貨物，以為這樣可以使船輕些。正如有人要用金錢贖罪，以為去財可以消災免禍，他們去廟裏燒香，祭神，奉獻，但其實一點用處都沒有。

要解決問題，得對準問題的癥結：風浪不停，無非船上有個約拿，他在睡覺，心靈麻木，外面風浪再大也搖動不了他的心，他要被拋在海裏，風浪才會平靜。今天你我心中的“約拿”若不拿掉，沉睡的心若不甦醒過來，重新認識自己和神的主權，心中就沒有平安。

(福音活頁38，2004.5)

你們是世上的鹽



經文：馬太福音第五章14-16節

馬太福音是寫給猶太人的，主題是論基督是彌賽亞。第五章至第七章被稱為登山寶訓，也即是天國的憲章。在第五章一開始就論八福（也有人稱九福），那是天國子民應有的品德。在祂講完八福之後，就立刻講到信徒在世上要作鹽作光，就是要信徒產生鹽和光的作用。本文先講鹽的作用。鹽是人們每天生活中不可缺少的東西，究竟鹽有甚麼作用？

一· 鹽有調和百味的作用

再好的食物，若沒有鹽調味，也是淡如嚼蠟，毫無美味可言。使徒保羅在歌羅西書第四章6節提到基督徒“言語要常常帶着和氣，好像用鹽調和，就可知道該怎樣回答各人”，即是話語要有味道，言之有物，讓人聽了好像吃了美味般。

二· 鹽有防腐的作用

我們用鹽來保存食物，就不會變壞。例如醃鹹魚，醃菜，醃肉等，以前沒有冰箱雪櫃，要保存食物經久不變，就只好用鹽來醃製，不單可以保持不壞，還能使食物更美味可口。

三· 鹽有醫治的作用

鹽在今天的醫學上貢獻可大了。當一個人嚴重脫水時，他就得吊鹽水。記得去年十月我們夫婦前往香港有兩個半月的事奉工作。有一天晚上內人因為吃了可能是過了期的罐頭豆豉鯪魚，結果當晚又嘔又瀉，痛苦難當，兼且發燒，翌晨前往看醫生，醫生檢查後說她嚴重脫水，要馬上進醫院，否則有生命危險。結果在醫院裏住了一日一夜，共吊了四瓶鹽水，才有氣力出院。鹽在醫藥上的貢獻可謂無與倫比。

四· 鹽有溶解冰雪的作用

在許多有下雪的地方，每當大雪過後，政府必定派出灑鹽車去清理道路，就是在馬路上灑上粗鹽，使冰雪早些融化，讓行車得保安全。基督徒也要有這方面的作用：溶解仇恨，作和平使者，使人和睦，使社會安寧。

五· 鹽有消毒殺菌的作用

我們都知道酒精有消毒殺菌的作用，其實鹽同樣也有消毒殺菌的功能。鹽能去掉生活上很多污穢的東西，使環境保持清潔。基督徒也應有此消毒殺菌的能力，要常常清除個人內心的污穢。許多年前認識一位基督徒朋友，他本來當警察，後來他辭職不幹，問他因由，他說不願與別人同流合污，分贓黑錢，有失見證，只好辭職不幹。這就是鹽的作用。

六· 鹽有開胃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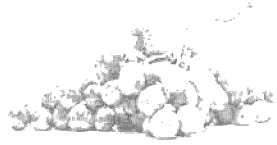
原來鹽不單調和百味，可以使食物變得可口之外，它還可以令人開胃。若果沒有胃口，只要飲杯鹽水，就會胃口大開，增進食慾云。一個人若有胃口，身體便健康，精神便奕奕，生活便充滿幹勁。

七· 鹽有使人感到乾渴的作用

我們若吃得太鹹，自然會產生乾渴。記得主耶穌被釘十字架時講了七句話，其中第六句說：“我渴了。”這三個簡單的字，表明了主當時的情況，祂的血與水都為我們流乾，因此極度乾渴，更重要的是祂心靈也乾渴。祂是多麼渴望人類會因祂如此的犧牲而覺悟，祂渴慕人能夠體會祂的心意，而願意來到祂的跟前接受祂的救恩。我想祂心靈的飢渴定會超過祂肉體的飢渴。那麼我們如何產生鹽使人有乾渴的作用呢？那就是要使人能對神及神的話產生有渴慕的心，如鹿渴慕溪水一般，如可拉後裔詩人所說：“神啊！我的心切慕你，如鹿切慕溪水。”（詩四二：1）基督徒活在世上，最大目的便是要榮耀神，榮耀神的方法就是要影響他人樂意來親近神，讓別人從我們生命上的特質和見證，受到吸引而願意來尋找救恩。

以上七點，就是主耶穌要我們發出鹽的作用，在今世產生對世界的影響力。鹽若要發出作用，就先要消失（犧牲）自己；鹽若繼續存在，作用就不能發揮出來了。

你們是世上的光



經文：馬太福音第五章14-16節

第131期我們論“你們是世上的鹽”，本期續論“你們是世上的光”。鹽和光都是人類生活不能或缺的東西，並且作用甚大。先看看主耶穌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約八：12）主耶穌來到這個黑暗的世界，因為祂是世界的光，故將這黑暗照得一片光明，使跟隨祂的人，就不在黑暗裏走，並且得着生命的光。主又對我們說：“你們是世上的光。”我們既已先從主那裏領受了生命的光，因此就必成為世上的光。

一·光有照明的作用

光和暗是對立的。一間黑暗的房子，只要一開燈，黑暗就消失。主耶穌要我們作世上的光，就是因這個世界太黑暗了。政治的黑暗，社會的黑暗，故此有黑社會，黑錢，黑政府等名稱。宗教改革家馬丁路德說：“一個基督徒若不能成為一座燈塔，也要成為一根蠟燭。”意思就是要發光，不論大光小光，總要發光，照亮黑暗的世界。記得有一次和朋友一同開車去加拿大多倫多市，到了晚上，因走迷了路，不知方向，更因夜深，四周漆黑一片，只靠車頭燈照亮，心中懼怕得很。走了一段路之後，才見到不遠處有燈光，就表示

那邊有人家。於是趕往有燈光處的民居，問明了路徑，才找到方向，大鬆口氣。可見光對迷途者是何等重要。

二· 光有溫暖的作用

所謂有光就有熱。冬天人們生火取暖，住在冰天雪地的地方，若沒有火爐，那真是難受得很。記得在1995年十二月中旬，我們應香港潮人生命堂之邀前往牧會。抵達香港的晚上，剛好碰上寒流襲港，氣溫降至攝氏二至三度（華氏20-30），牧師宿舍沒有暖氣設備，也沒有暖爐子，只得一張被子，我們居住北美數十年暖慣，忽然在毫無準備之下冰凍了一夜，整夜未眠，經歷了甚麼叫寒風冽骨的滋味。（幸而，翌日有林明潔長老愛心贈送一個暖氣爐給我們，在此順筆謝謝她的愛心。）

三· 光有醫治的作用

太陽光裏面有一種紫外線，能夠殺滅細菌，有醫治皮膚病的作用。現今醫學上的X光，也是醫治疾病不可或缺的工具，有了X光，可以看到人體內的毛病，所以X光的貢獻是非同小可的。

四· 光代表基督徒的好行為

主耶穌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16）。使徒保羅在寫給腓立比教會的書信中也有如此

的話：“凡所行的，都不要發怨言，起爭論，使你們無可指摘，誠實無偽，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神無瑕疵的兒女。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叫我在基督的日子，好誇我沒有空跑，也沒有徒勞。”（腓二：14-16）

五· 燈不是放在斗底下

燈放在斗底下能照明嗎？放錯了地方，當然不能發揮功用。燈應放在燈台上，才能照亮一家人。甚麼是斗底下？斗是一種量器，是用來量糧食米穀的，代表利益。基督徒失去光（見證），就是將燈放在斗底下，給今世的利益蓋住了。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因利益起衝突，也就失去了見證，即是光也消失了。

六· 燈不是放在床底下

馬可福音第四章21節記載，主耶穌說：“人拿燈來，豈是要放在斗底下，床底下，不放在燈台上嗎？”這裏，主耶穌加上一個“床”字。床是我們休息睡覺的地方，這表示人在空閒的時候，容易犯罪；容易想入非非，容易罪惡出現。所以我們要留心休閒的時間，免讓撒但留地步。

七· 燈不是放在地窖子裏

路加福音第十一章33節記載，主耶穌又加上一個“地窖子”：“沒有人點燈放在地窖子裏，或是斗底下，總是放在

燈台上，使進來的人得見亮光。”地窖子就是地下室，是較少人去的地方。這代表基督徒獨處的時候，或是到一個沒有人認識他的地方，他可能就會放縱自己，或為所欲為，因為他以為沒有人看見他。

主耶穌的話何等奇妙，放錯了地方，燈便沒有作用。一個是斗底下代表利益，一個是床底下代表休閒，一個是地窖子裏代表單獨或無人看見。我們有否常將燈火放錯地方，以至不能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

(第133期，2008.1)

末世的徵兆 —— 主必快來



經文：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1-14節

當主耶穌和門徒第三次到耶路撒冷的時候，門徒見到聖殿的雄偉壯觀，就指給耶穌看，以為耶穌也會附和他們，將聖殿稱讚一番，不料耶穌卻說：“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嗎？我實在告訴你們，將來在這裏，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2節）正是一盤冷水對頭淋。主耶穌這句預言，在三十多年後就應驗了。主後70年，猶太人因反抗羅馬人，羅馬將軍提多就帶領了五萬大軍攻打耶路撒冷，將城攻破，血流成河，並且焚燒聖殿。不知他們用了甚麼化學燃料，聖殿竟然燒了七天七夜才熄滅，因為高溫的緣故，聖殿中所有的金子都被燒溶化了，金子的溶液漫流至聖殿各處，羅馬兵丁為了要挖取黃金，便將聖殿完全拆毀，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完全應驗了主的話。

當門徒聽見主如此說時，就暗暗的說：“請告訴我們，甚麼時候有這些事？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有甚麼預兆呢？”耶穌回答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你們。”（3-4節）然後就告訴他們在祂降臨之前，世界上有下列七種徵兆：

一．假基督興起（5,11節）

主說：“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

督’。”又說：“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迷惑多人。”末世時代，真的有許多假基督假先知的出現，例如在韓國有文鮮明，中國大陸有東方閃電，甚至女基督等等假基督假先知，應驗了主的預言。

二·打仗和打仗的風聲（6節）

今天這個世界真是一個兵荒馬亂的世界。單是上個世紀就爆發了兩次世界大戰，死亡無數。時至今日，戰爭未曾停息過，在中東地區尤甚！

三·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7-8節）

民要攻打民，是指同一個民族彼此攻擊，例如東德西德，南韓北韓，南越北越，並我們中國的國共內戰。這些都是同一個民族，文化，語言的人民，只因為政治的緣故，就彼此打得死去活來，應驗了主的預言。國要攻打國，不用在此說也明白了。

四·饑荒，地震（7節）

最近全球都在鬧糧荒，連美國這個富裕的國家也不能倖免，汽油費不斷冒升，通貨膨脹，百物加價，例如雞蛋，牛奶，蔬菜，甚至食米也在搶購中。據報道，全世界已有三十多個國家正在鬧着饑荒。地震如剛發生的中國四川八級大地震，日本東北部七點二級大地震等，又應驗了主的預言。

五·基督徒受逼迫（9-10節）

基督徒怎會受逼迫？那是因為信仰的緣故。近代如著名的王明道，倪柝聲等，就是為了信仰緣故而坐牢；倪弟兄是死在牢獄中，王弟兄過了二十七年牢獄生涯。主的話又應驗了。

六·不法的事增多，人的愛心漸漸冷淡（12節）

這是治安的問題。筆者居於美國德州曉士頓，本來這裏的治安是勝過紐約，芝加哥，洛杉磯等大城市的，但近年已追上了，變壞了，白天也亮起紅燈了，特別是華人被搶劫的數字往往是首屈，因為知道華人身上常有現款帶着。據報道，美國各大城市治安的壞，刑事案的高，監牢獄的滿等，都在節節上升着。這又應驗了主的預言。

七·福音要傳遍天下（14節）

上面六個徵兆都是負面的，惟有這第七個是正面。在主再來之前，福音要傳遍天下。二十一世紀的福音事工，比過往二十個世紀更為蓬勃。有人說：今天這個世代是一個差傳的世代，在上世紀的末期，福音事工已開始起飛，許多教會漸漸意識到差傳事工的重要，紛紛建立差傳的工作，如設立了宣教部，專門管理差傳事工，每年主辦差傳年會，預算宣教基金，信徒們憑信心認獻，差錢差人去推動。筆者最近都被幾個教會邀請去講述關於差傳的信息，二月份時主持了一個差傳年會，三天裏共講了五堂信息，都是針對大使命的

重要，該教會也定下了差傳基金，並且還將金燈臺列入支持的單位。五月份時去了北加州的一個華人教會，主任牧師要求在母親節主日敬拜時傳講佈道的信息而不是有關母親的信息。可見今天許多教會，福音機構，都紛紛起來作差傳，這是預備主再來的工作。主的話又再一次應驗了。

(第137期，2008.9)

大時代大使命



經文：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16-20節

西方教會在十八世紀的時代將福音傳到中國，可惜沒有完全遵照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16至20節那段大使命的經文實行。西方教會固然看見傳福音的異象而將福音傳到地極，但同時也將濃厚的宗派主義傳到各地。換句話說：西方教會一方面傳福音，差派了數以千計的宣教士出去；但同時也將他們的宗派傳出去，卻未將大使命的異象也同時傳給中國教會。因此造成中國教會在這一百多年來一直處在依附西方教會的狀態中，有些中國教會百數十年來一直是要倚賴西差會而生存；甚至有些極端狹窄宗派主義的差會，根本就不願意中國教會獨立，以期望能夠長期控制或把持中國教會在他們的手中，中國教會的傳道人永遠要聽命於西差會。如此這般怎能叫中國教會自立，自養，自傳？這正像一個始終養不大的孩子，永遠不敢離家獨立一樣。難怪中國教會在過往的這百數十年來，縱使能夠自立，自養，自傳，但卻很少能負起大使命的責任，效法西方教會負起差傳的使命。這是過去中國教會的弊病，但也是西方教會在傳福音的事工上，沒有完全將差傳教導給中國教會的虧欠，這是無可置疑的。

由於時代的急劇轉變，四十年代中國共產黨奪據了大陸的政權，造成西方宣教士數以千計被迫離開中國。中國教

會在那時就陷入了後繼無人，進退失據的狀態之中，以至福音工作停頓。教會被封閉，一方面固然因共產黨仇視教會，但西方宣教士沒有好好造就中國教會的福音工人，並將大使命的異象傳遞給中國教會也有關係；故在中國大陸過去的幾十年中，中國教會是十分紛亂。福音工作幾乎完全停頓，中國教會陷入了黑暗的時代。而海外的華人教會也因平時缺少教導差傳異象，以至也是自顧不暇，無力關心中國大陸的教會，只好任其自生自滅，這是神國的悲劇。

幸好神自己的作為，祂在中國教會親自興起人來，藉着苦難和逼迫，使許多中國傳道人醒悟，在痛苦中學習到功課。中國人起來向自己的同胞傳福音，再不需倚賴西教士及西方差會。監牢使許多傳道人和信徒得着復興，共產黨雖能拿走教會的教堂，聖經，詩歌，禁止聚會，甚至抓傳道人下監牢，但卻不能拿走信徒心中的基督。只要信徒心中信仰的根仍在，福音苗就會再次活起來。這就是我們今天看到中國大陸福音蓬勃的現象了。共產黨想要消滅教會，但教會卻是越來越大，這是當初共產黨人始料不及的。這就是福音的能力，是爆炸性的能力。

上面說到西方教會差派成千上萬的宣教士去傳福音，表面上看來西方教會是遵行主大使命的吩咐，着意的作差傳工作；但看到他們將福音傳到當地之後的作為，就知道他們對主的大使命並不完全了解，也就是不了解大使命的特性。許多人以為大使命就是差派宣教士出去傳福音，教會要作差傳

事奉；如果教會有差傳事工，有差傳年會，有派宣教士出去或出錢支持宣教機構，就是遵行大使命了。其實主的大使命涵義極其深廣，我們如果好好的研究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16至20節那段經文，就發現大使命的命令有它獨特的特性，許多人都忽略了。茲將大使命的特性略述於後：

一·超然性

“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穌約定的山上。”查考四福音，主耶穌很少與人有甚麼約定或約會，但這次要頒布大使命，卻是與門徒特別約定的，因這是一個超然的命令，超越時空的，超越時代的。門徒見了耶穌就“拜祂”，這個“拜祂”很重要，因為祂是神，門徒承認主的神權，只有主耶穌才配受敬拜。故這是神聖的命令，是超然性的命令；若不先認識主的位格，領了大使命也毫無作為。

二·權威性

“〔主〕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由於主耶穌是神，故祂有絕對的權柄。有權柄就有權威，因此大使命是一個權威性的使命，是不得不遵行的。這個權威性的使命有兩方面的意思：其一，主既有絕對的權柄，我們就不能說“不”，是一定要遵行的。其二，祂有權柄，祂同時也給我們有權柄，叫我們傳福音有果效。我們也同樣有權柄可以執行命令，故只要我們忠心去傳，就一定有果效。

三·行動性

“所以你們要去。”這是一個“去”的命令，既是去就是有行動的。西方教會懂得差派宣教士出“去”傳福音；但卻沒有教導中國教會同樣也要派宣教士出去傳福音，以至中國教會百數十年都在“坐着”，沒有“出去”。有些信徒信了主，受了洗，加入教會，就“坐着”等天使將來用花轎抬他們上天堂，一生從未出去為主作過見證。大使命是行動的，總動員的，信徒若不“去”，人們就不“來”，這是行動的命令。

四·普世性

“使萬民作我的門徒。”“萬民”就是普世萬民，真真正正是一個普世性的事業。世界上有許多商業企業，他們如果在幾個大城市有分公司，他們就稱是國際性的公司。但我們主的大使命事業，卻真真正正是國際性的，無遠弗屆。不論大國小國，大城小村莊，都有我們主的企業。筆者有次對一班專業人士講道：“你們中間有人隨時會失業，但我這作牧師的永遠不會失業。因我的‘老闆’主耶穌，祂是國際大老闆，永遠有工可做。”引得全堂大笑！誠哉斯然！

五·神學性

“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這是一句帶着神學性的命令，表明基督教的信仰是建立在相信神是三位一體的

基礎上。大使命是有神學基礎的，它的內容包括神學，教會，大使命。因“受洗”是教會的事情，因此大使命也包括建立教會，不單單是傳福音而已。傳福音所結的果子就是建立教會，而教會的信仰是相信三位一體的真神。同時大使命也叫教會要注重神學教育。其實每個信徒都應該研究神學。“神學”不是傳道人專有的，是信徒們都該認識的，這是神學性的使命。

六·教義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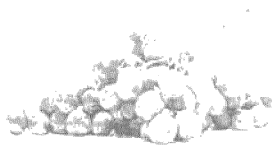
“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這是教義性的使命。信徒要遵守主道，就得好好研讀聖經，就得有效的教導。西方教會將福音傳到中國，卻沒有好好的栽培教導中國信徒，以至中國教會許多信徒都不明白聖經，不懂神學，是聖經的文盲。主明明吩咐我們“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西方教會只遵行了大使命的一半，另一半就放在一邊了。因而造成連鎖反應，使中國教會也沒有遵照大使命去行。這是很可惜的事。

七·永恆性

“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這是一個永恆性的使命，不受時間限制的使命，沒有定期完成的使命。只要主仍未再來，這使命就在繼續。而且主應許同在，表示祂認同，祂賜福。這就是大時代的大使命。願我等中國教會的信徒，共同負起末世時代的大使命，迎接主再來。阿們！

(第54期，1994.11)

那九個在哪裏呢？



經文：路加福音第十七章11-19節

美國每年進入十一月，就稱為感恩月，因為每年十一月第四個禮拜四就是感恩節。這是美國全國性的節日，是為了紀念昔年那班清教徒從英國乘坐五月花號大木船橫渡大西洋來到北美定居，他們是為了逃避當時宗教方面的逼迫而離鄉別井，漫遊很長的航程才來到美國的新大陸（地點是在波士頓州內的一個小鎮，那時是荒涼一片），經過了艱苦的經營，蒙神保守，土地有了出產，也能夠安頓下來，於是向神發出感謝，以後演變成為每年都有的感恩節。感恩節顧名思義就是向神發出感恩，這天全國放假，一家大小圍爐述說神一年來給予諸般的恩典而感恩。感恩也是聖經的教訓，是合乎神心意的行動。

適逢感恩月，我們同來思想路加福音第十七章11至19節的經文，當中記載主耶穌醫治了十個長大痲瘋病人的神蹟。這是路加福音獨有的記載，茲分述於後：

一．十個長大痲瘋的人代表全人類的光景

十是完全的數目，十個長大痲瘋的人就完完全全代表人類在神面前的光景，充滿污穢罪惡，沒有盼望，正如保

羅所說：“那時，你們與基督無關，在以色列國民以外，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弗二：12）今天全人類的光景，就正如保羅所描述的了。

二·主耶穌專程前往醫治他們

“耶穌往耶路撒冷去，經過撒瑪利亞和加利利，進入一個村子，有十個長大痲瘋的，迎面而來，遠遠的站着。”（一七：11-12）按照聖經的地理，加利利在北，耶路撒冷在南，主耶穌要往耶路撒冷去，已經過了撒瑪利亞，照理應該繼續往南走才是，但祂卻忽然轉向北往加利利去，這就說明祂是專程前往，並不是順道的。主耶穌的降生也是專程來的，並非偶然。神特意差遣愛子來到世間，為的就是要拯救我們這班罪人。

三·十個大痲瘋病人的祈求

這十個人都知道自己長了痲瘋是無可救藥的，但卻懂得到主面前來祈求才有希望，才能得醫治。今天人類全死在罪惡過犯中，醉生夢死，卻仍沾沾自喜，狂妄驕傲，不肯謙卑到主前求潔淨求醫治求拯救，還不及那十個長了痲瘋的人呢。

四·主答應了他們的祈求

當他們向主高聲說“耶穌，夫子，可憐我們吧”的時

候，主看見就對他們說：“你們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一七：13-14），這表明主已經答應了他們的祈求。正如主自己曾應許過說：“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太七：7-8）主不計較他們的敗壞，只看重他們的信心，結果醫治好他們。

五·全部得潔淨代表完全的醫治

主完全的醫治，祂對人類的拯救和救恩也是這樣的完全和徹底，沒有漏掉一個。

六·忘恩負義

十個全部得醫治，但只有一個人回來感謝耶穌，將榮耀歸給神。耶穌說：“潔淨了的不是十個人嗎？那九個在哪裏呢？除了這外族人，再沒有別人回來歸榮耀與神嗎？”（一七：17-18）耶穌嘆息人的忘恩何其早，剛才高聲叫醫治，一旦得痊癒，就忘恩起來。也許驚見自己得潔淨，高興起來急回家報喜，便忘了向施恩的主道謝。有位牧師說他的教會星期三晚上的祈禱會，有時會有一些從來不出席的人忽然出現，原來他遭遇難處，要來代禱，眾人便為他迫切代求；之後又不見其影蹤，原來他的問題解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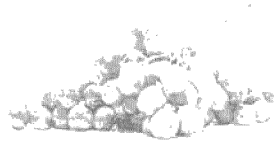
七·恩上加恩

這個懂得回來感恩的，是個撒瑪利亞人，主對他

說：“起來，走吧，你的信救了你了。”（一七：19）這是恩上加恩，那九個不過是肉體得醫治，而這個人卻是雙重蒙恩，身體和靈魂都得拯救，是恩上加恩的人。我們若要恩上加恩，就得常常感恩。

（第138期，2008.11）

四福音中的基督



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腓三：7-8）

自從在大馬色的路上遇見耶穌後，保羅整个人生目標都改變了；他全心全意的追求，只有一個目標就是基督，以認識基督為至寶。在這段經文裏有兩次說到認識基督；要認識我主耶穌為至寶；要認識基督是要得着復活的大能。保羅在人生的道路裏，竭力追求認識基督，這是他終極的目標。

我們認識基督是誰

出埃及記第三章13至14節，摩西對神說：“我到以色列人那裏，對他們說：‘你們祖宗的神打發我到你們這裏來。’他們若問我說：‘祂叫甚麼名字？’我要對他們說甚麼呢？”神對摩西說：“我是自有永有的。”又說：“你要對以色列人這樣說：‘那自有的打發我到你們這裏來。’”這兩節聖經說到上帝第一次在聖經裏作自我介紹，因為當時以色列人在埃及，活在水深火熱的痛苦中，上帝聽到以色列人呼叫，就差遣摩西去埃及拯救他們。神在當時就作自我介紹：“我是自有永有的。”經文中“自有永有”原文是“I am”，“我是”，或者說“I am that I am”。上帝

的名是“I am”，這名字很特別，在聖經是專有名詞。中文是“我是自有永有的”，這個“我”字很特別。有位神學家說：“這‘我’字的意思是‘你需要甚麼就是甚麼’。”上帝的名字就是這個意思。祂是救贖的神，祂差遣摩西到埃及做拯救的工作。“I am”在聖經裏第一次作自我介紹，包涵了上帝整個創造和救贖的涵意與及一切豐盛的恩典和榮耀在內。在新約聖經約翰福音亦有同樣的介紹。耶穌基督當時對猶太人說：“所以我對你們說，你們要死在罪中，你們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約八：24）這節聖經原文沒有“基督”這兩個字，即是耶穌說如果你們不相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這樣的自我介紹與舊約中上帝的自我介紹是一模一樣的。在舊約耶和華神介紹自己是“I am”，在新約耶穌基督也告訴我們，若不信“I am”，“我是”，必要死在罪中，即是沒有救恩，沒有生命。

新約四卷福音書是寫給四種人，要認識基督，就要好好地研究四卷福音書，從四個不同的層面和方向去認識耶穌基督。

1. 馬太福音：是寫給猶太人的，是描寫基督是王，所以他有族譜。大衛一代一代下來到耶穌，是有族譜的。以“獅子”作表徵寫給猶太人，耶穌基督是王，不單是王，而是萬王之王。
2. 馬可福音：是論耶穌是僕人，是來服事世人，所以馬可福音沒有家譜。而且馬可福音一開始就說到這僕人很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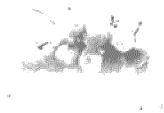
勞，馬可福音在第一章就寫耶穌基督很忙，因為他是僕人，以“牛”作表徵，是寫給羅馬人的。

3. 路加福音：論耶穌基督為完全的人，是人子。是寫給希臘人的，提阿非羅大人是希臘人，是一個官。路加是希臘人，是一個醫生，很有學問的。他仔細查考耶穌基督的生平，就寫了路加福音。將希臘整個體系裏的失缺指出了。因希臘的哲學體系裏是追求人生的真，善，美。在保羅時代之前四百年，希臘的三個大哲學名家；蘇格拉底，柏拉圖，亞里士多德，師徒三代就影響整個歐洲，連古羅馬帝國都受影響。而耶穌基督就在希臘文化全盛的時代出生，所以新約聖經是用希臘文寫的。路加醫生因飽受希臘哲學的影響，他就明白到希臘哲學裏的失缺。所以希臘人要尋找真，善，美，尋找人類的完全，是在希臘的領域裏找不到。路加就將在希臘找不到的東西，在基督身上找。所以路加就用他最美妙的希臘文，描寫了路加福音。用“人”來作表徵，認識這個耶穌基督是一個完全人，祂無罪的，一切的豐盛有形有體都在祂裏面。
4. 約翰福音：第四本福音書是描寫耶穌基督是神，祂是神的兒子，祂就是神。所以說：“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約一：1）用“鷹”作表徵，因為鷹在鳥類裏是飛得最高的，是描寫耶穌基督是屬天的生活。祂是屬天的，不是屬地的。約翰福音這卷書是描寫生命的，而且只有約翰福音這卷書有記載耶穌基督作自

我介紹—“I am”，與舊約中耶和華在摩西面前作自我介紹說“ I am”是一模一樣。因此舊約的耶和華神，即是新約的耶穌基督，兩者是同“一”的。所以我們基督徒信三位一體的神—聖父，聖子，聖靈。聖父是上帝，聖子是上帝，聖靈是上帝，是三位都是上帝。耶穌基督就是這樣表明出祂的位格“ I am”，“如果你們不信我是〔I am〕，必要死在罪中”，無救恩，無希望，就是這個意思了。

(第81期，1999.5)

約翰福音中的“我是”



耶穌基督作自我介紹—“I am”，與舊約中耶和華在摩西面前作自我介紹說“I am”是一模一樣，因此舊約的耶和華神，即是新約的耶穌基督，兩者是同“一”的。耶穌基督在約翰福音裏的“I am”就更擴大了，即是更加明確具體。如果單說“I am”，就有很多人不明白，“I am”是甚麼都不知道。耶穌就體貼我們的軟弱，祂就將這“I am”說明白，即“我是”到底是甚麼呢？約翰福音記載祂以七個“我是”說明自己是甚麼，將祂自己表明出來。

一．“我是生命的糧”

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約六：35）

耶穌第一個“我是”，是生命的糧，你們來到我這裏就必定不餓，信我的必定不渴。滿足了我們人生的兩大需要，就是吃和喝。但我們究竟有沒有經歷過耶穌基督是生命的糧，是生命的活水？

四福音同時記載五餅二魚的神蹟。加利利海邊那班人，聽道忘記了散會，忘記了肚餓。所以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必定不渴。”

二．“我是世界的光”

耶穌又對眾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約八：12）

耶穌第二個“我是”，是世界的光，也是生活的光。耶穌被捉拿的時候，祂說了一句：“黑暗掌權了”（路二二：53）。但耶穌說：“我就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黑暗與光明是對立的，一個跟從耶穌的人無可能會在黑暗裏走，因為光一來，黑暗就走了。耶穌說：“我是世界的光。”

三．“我是門”

“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約一〇：9）

耶穌第三個“我是”，是一道門。這門可以說是救恩的門，耶穌說：“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這個就是救恩的門，就好像挪亞造方舟的門，方舟門以外的就滅亡。

這門有兩個意思，耶穌說：“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這是生命。第二是“並且得草吃。”這是生活。你得到生命，亦要生活。耶穌成為我們的生命，又成為我們的生活。

四· “我是好牧人”

“盜賊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約一〇：10-11）

耶穌第四個“我是”，是好牧人，好牧人才會為羊捨命，如果不是好牧人就是雇工，老虎，豺狼，獅子來到，就會丟下羊群不顧。耶穌說祂自己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大衛從小就牧養他父親耶西的羊群，所以他對於牧羊很有經驗。他對掃羅說：“有時我牧養我父親的羊群遇到獅子，將羊啣去。我就追上去捉着獅子，捉着牠的頭，打牠，直打到牠放了羊，我就將羊救了。”大衛就有這經歷，一個好牧人用生命去保護他的羊。大衛說到耶和華是他的牧者：“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詩二三：1）

牧人的杖和竿是用來牧養羊群的，第一是有些羊不聽話離群，這竿是趕羊群回來，竿就是帶領，引導；第二是用來保護，有時會來了豺狼，老虎，牧人就用杖打走敵人，用來保護，第三是頑皮的羊跌落山崖，牧羊人就用竿將羊拉上來，是拯救的作用，第四是有些羊群很頑皮不聽話，牧羊人就用杖將羊打傷，會拾牠回去醫好牠，故意打傷牠，因牠不聽話。今天有很多基督徒故意不聽話，像羊一樣硬要離群不聽話，所以神就迫不得已，忍痛打傷，這是管教的杖，有些基督徒被神管教之後，就很乖不敢作惡。這杖和竿有引導，

保護，拯救，管教這幾個作用，大衛說：“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詩二三：4）在這安慰裏，有這幾個層面，遭遇患難時是拯救，遭遇危險時是保護，或者是自己頑皮要受管教等等的安慰。

五· “我是復活，我是生命”

耶穌對他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約一一：25）

耶穌第五個“我是”，是復活，我是復活的主。

十八世紀一位很著名的傳道人慕迪先生，有一次他被邀請去主持一個喪禮，講安慰的話。他就在想，耶穌怎樣安慰喪親的家庭，要學效耶穌。他發現耶穌在世時，參加了三個喪禮，但這三個喪禮的死人全都復活了。一個就是拉撒路。他死了四天，耶穌叫他復活。耶穌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祂是說給馬大聽的，要叫馬大相信祂能使拉撒路現在復活。將來耶穌再來時也是這樣，全部死人都出來。耶穌說明祂就是復活的主。因為祂已經勝過死亡，祂已將死亡開除了，死亡在這復活之子面前是毫無地位的。保羅寫帖撒羅尼迦前書第四章13節時說：“論到睡了的人，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恐怕你們憂傷，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基督徒有指望，這指望就是復活。因為耶穌一定會回來，回來時死人就復活，全部復活。

六· “我是道路，真理，生命”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一四：6）

耶穌第六個“我是”，是道路，真理，生命。耶穌在這裏將“我是”更加擴大有三個層面：

第一是道路。耶穌就是道路，是一條活路。所以耶穌說：“我就是道路…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

第二是真理。耶穌對當時的猶太人說：“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自由。”（約八：32）彼拉多也問耶穌：“真理是甚麼呢？”（約一八：38）彼拉多不知甚麼是真理，但耶穌說“我就是真理”。真理有四個不同的特點：

1. 真理是不變的，正如耶穌基督是永遠不變的。希伯來書第十三章8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是永遠不變的耶穌說“我就是真理”，是永遠不變的。世界怎樣變，耶穌是永遠不變。
2. 真理是獨一的，無可比較的，是獨一的神。獨一的救主耶穌基督。
3. 真理是完全的，如果不完全就不是真理。祂是毫無瑕疵的，無玷污的。耶穌基督是完全的，祂有完全的人性，又有完全的神性。
4. 真理是絕對的。

然後耶穌說：“我是生命。”我們不能夠自己說“我就是生命”，只能夠說我今天有生命，現在還活着，不能夠說我就是生命。因為我們不知道明天會如何，我們對生命毫無把握。但耶穌不是這樣，耶穌說：“我就是生命。”

約翰福音第十章17至18節，這兩節經文是主耶穌對整個生命的程式，生命的定義。耶穌說：“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我有權柄捨了，也有權柄取回來。”耶穌基督未死之前曾經說過三天之後要復活，以死去制服那掌死權的魔鬼，以死去治死。耶穌來了就宣告死亡被廢除，以釘十字架廢除那掌死權的魔鬼，所以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生命在祂裏面，祂就是復活，就是生命。這個生命能夠廢除死亡，死亡在祂面前是無有的。

七．“我是真葡萄樹”

“我是真葡萄樹，我父是栽培的人。”（約一五：1）

耶穌第七個“我是”，是代表甚麼呢？是要我們持守，保持不斷的生命連繫，不要間斷。“我是真葡萄樹，我父是栽培的人。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凡結果子的，祂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約一五：1-2）我們要常在主裏面，耶穌就是生命，我們屬祂的人要保持與主有生命的連繫，用真葡萄樹和枝子的比喻來表明我們與主的關係是不可以間斷的，離開主我們就不能作甚麼。

結語

保羅認識耶穌基督為至寶，是全面性的認識。今日耶穌在約翰福音裏將自己介紹出來給我們認識，因此我們要研讀約翰福音裏的耶穌基督祂自己介紹的這七個“我是”，更加認識基督。

(第82期，1999.7)

耶穌是道路



古今中外，我們還未發現有一個人敢於如此宣稱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一四：6）講這樣一句話的人，只有兩個可能：其一，他是有神經病的，故胡言亂語，這當然就不足採信。其二，就是他是真的有資格講這樣一句話的人。如果是神經病人的胡言亂語，我們根本就不必認真；但如果真有如此資格講話的人，那我們就不能不認真的考慮了。講這句話的人是誰呢？就是人們公開承認的拿撒勒人耶穌基督。人如其名，名如其人，耶穌基督這樣的一位歷史人物，從來就未給人覺得祂是一個有神經病的人，相反的，祂給人的印象是：祂是一個慈善家，因祂醫病趕鬼，都是作有益於社會的事；祂是一位社會改革家，因祂的言論及教訓，都是要使社會安定福樂；祂是一位宗教家，因祂強調人要用心靈誠實敬拜神；祂是一位政治家，因祂宣講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從這諸多人們對祂的評論，不論是哪一方面，都是正面的，故耶穌基督不可能是有神經病的人。既然不是有神經病，那麼祂的話，我們就得鄭重考慮了，祂說祂就是道路，如果不藉祂，無人能到父那裏去，這是何等嚴重的一句話，如果我們忽略了，那後果是何等嚴重。

現在我們要來思想一下主所說“祂是道路”這個題目：究竟祂是一條甚麼的路？祂為甚麼要說祂就是道路？原來那一位世界上最有智慧的所羅門王說：“有一條路，人以為正，至終成為死亡之路。”（箴一四：12）然後又再在箴言第十六章25節重複一次。就表明世人喜歡走自己的路，並且認為自己所走的路是對的，但結果通通走向死亡之路。因此，主要指示一條正路讓我們走上去，而這條路就是祂自己。祂究竟是一條甚麼路呢？

一· 是一條從天上通到地上的路

（約一：13；創二八：10-13）

主耶穌是從天上下到地上來的，是神來尋找人，不是人去尋找神，人類自古至今一直在尋找神，但尋來尋去都尋不着，結果自己製造出許多神，就說“我找到神了”，“我有宗教信了”，這都是自欺欺人，自我賄賂良心而已。事實上，人類從來就未尋找到神，只有從天降臨親自來尋找人的耶穌基督（路一九：10），祂帶給我們一條通天的道路，只有通過主耶穌，我們才能到天上去。

二· 是一條小路（太七：13-14）

世界都是大路，所謂“條條大路通羅馬”，但主的道路卻是小路，甚麼是小路？因為少人走，找着的人也少，小路也少有人知道。大路很出名，人人都知道，故走的人也多。主的路是一條小路，被人忽略的，輕看的，小路是

比較難走的，要付更大代價的，故沒有太多人肯走。對那些愛財的人來說，基督之路要捨棄，貪財為萬惡之根，所有要跟從主的人，幾乎都要捨棄錢財。

對那些好色的人來說，基督之路只能是一夫一妻，不可以有外遇，不可以與太太或丈夫以外的人有性關係，要完全忠於自己的妻子或丈夫。對那些好名的人來說，基督之路是要謙卑，要服務，要隱藏，作善事不可讓人知道，右手做的不可讓左手知道。（太六：1-4）對那些市儈奸商來說，基督之路是要光明，不可欺騙，不可有兩種法碼，兩樣的升斗，不可走私漏稅，要公平正直作生意。對那些貪酒好吃的人來說，基督之路是要簡樸，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主曾說：“狐狸有洞，天空飛鳥有窩，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太八：20）跟隨基督，沒有甚麼實質的好處。在現實的功利社會裏面，基督的信仰實在吸引不了人，因此是一條小路，窄路。

三· 是一條通到至聖所的路（來九：7-11）

在舊約時代，至聖所代表神的所在，人來到神面前要藉着大祭司一年一度帶着血為自己和百姓獻祭，那是極有限的關係，但今天基督已經一次完成了救贖，我們就可以隨時進到神面前，並且不必再帶祭物，完全靠基督的寶血就可以和神交通了。

四 · 是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來一〇：19-25）

以前我們所走的都是一條舊路，又是死路，如今主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這條路是主用祂的身體及血鋪成的，這條路的建築費沒法估計，也沒法預算。是一條無價之路，不是可以放下路費（Pay Toll）就可以通過的。但這條路卻是免費的，惟一的條件就是信心。你如果想要通過此路，只有信心才能通過，無價之路，但憑信心就可以免費通過。

五 · 是一條通往父那裏去的路（約一四：6）

宇宙的主宰，因耶穌的緣故，願意叫凡信祂兒子的人成為祂的兒女，神成為他們的父親，這是何等偉大的福分和富足，耶穌給我們一條通往父家的道路。正像浪子在外流蕩，幾乎餓死，但知道悔改，願意回到父家，結果就享受了福樂。

六 · 是一條認識神的路（約一四：7-12，一七：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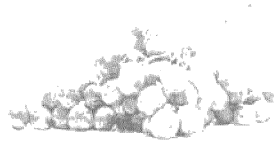
人類除非在基督裏，否則沒法認識神，因為人類在基督之外所認識的神都是假神，死神，邪神，一大堆垃圾偶像；只有透過主耶穌基督，人類才能找到真神，活神，正神。故主才說：“認識你一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一七：3）除非你相信耶穌，否則你沒法認識到真神。

七·是一條永生之路（約三：14-16，一〇：28-29）

永生之路是人類一直在尋求的。古時秦始皇想要世世代代作皇帝，故要追尋長生不老藥，派了三千童男童女往日本尋藥，但沒有找到。他的皇朝在第二代就垮倒了。但人類一直在尋求永生；不論用科學，醫學，哲學，宗教，始終都沒有得到。及至耶穌來了，祂說：“我又賜給他們永生，他們永不滅亡，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我父把羊賜給我，祂比萬有都大，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約一〇：28-29）這是主對永生的保證。

（第83期，1999.9）

耶穌是真理，生命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一四：6）

早在兩千年前，一位統治巴勒斯坦地區的羅馬巡撫彼拉多和耶穌有一段對話，談話內容涉及政治及宗教兩方面。（約一八：33-40）因為當時這位巡撫對耶穌的身分很感興趣，就問主耶穌說：“你是王嗎？”就引起了主耶穌和他有一連串的對答。彼拉多問主耶穌是不是猶太人的王，是站在政治的立場來問耶穌的，耶穌卻說：“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彼拉多聽後，大感困惑，就說：“真理是甚麼呢？”這位權高位貴的巡撫大人竟然對耶穌特來為真理作見證大感迷惘和困擾，就問“真理是甚麼呢”這個問題，不單是彼拉多的問題，也是今天全人類的問題。彼拉多不是一個普通人，乃是當時羅馬帝國派駐統治巴勒斯坦的總督，是有學問，地位，權柄的人，但他卻對真理感到困惑。可見真理不是因為學問，受過高深教育，有權有位就可以懂得的。那麼真理究竟是甚麼呢？主耶穌說祂是真理，因此我們就得在主的身上找答案了。主耶穌是甚麼，真理就是甚麼。

1. 真理是獨一的（約一七：3；徒四：12；猶：24）

主耶穌是神的獨生子，是惟一的救主，除祂以外，別無拯救。

2. 真理是絕對的（約八：46）

主耶穌在世時，公開對祂的敵人發出挑戰：“你們中間誰能指證我有罪呢？我既然將真理告訴你們，為甚麼不信我呢？”彼得也為主作見證：“祂並沒有犯罪，口裏也沒有詭詐。”（彼前二：22）祂是絕對的，不是相對的，凡是相對的就不是真理，可以這樣，也可以那樣，就不是真理。

3. 真理是不變的（來一三：8）

會改變的，會變質的，就不是真理。耶穌基督是昨日，今日，直到永遠都是一樣的。祂的神格與標準從來沒有改變過。在祂沒有轉動的影兒。（雅一：17）

4. 真理是完全的（來二：10，五：9）

基督是完全的，毫無瑕疵不需再加補甚麼，祂全然美麗，完全可愛。（歌五：16）保羅在他晚年寫腓立比書第一章21節時說因他活着就是基督，但他在寫到第三章12節時卻說他還未完全，還要竭力的追求，似乎在這世上，從來就沒有一個人敢說他是完全的。我國先聖孔老夫子說：“人非聖賢，誰能無過？”惟有基督，祂從未自覺祂有甚麼缺欠，祂也不必認罪，祂也從來未要求人們要為祂代禱。基督是完全的，故不必加添甚麼或補足甚麼。這就是真理。

耶穌既是真理，那麼這真理對我們有甚麼好處？

1. 真理使我們得自由（約八：32,36；加五：1）

一個守真理的人他就海闊天空，有真自由，犯罪的人沒有不犯罪的自由。火車要自由行駛，一定要在軌道上，出軌了就動彈不得了。

2. 真理使我們到父那裏去（約一四：6）

父是真理之神，惟有認識真理的人，才能到父那裏去。

3. 真理使我們成聖（約一七：17）

主耶穌在約翰福音第十章17至18節向世人宣告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就是有關生命定義的問題。

“我父愛我，因我將命捨去，好再取回來。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我有權柄捨了，也有權柄取回來，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

（約一〇：17-18）

這就是主能夠在約翰福音第十四章6節宣告祂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的緣故。祂宣告祂就是生命，原來祂對生命有絕對取捨的主權，其實祂就是生命之主。故祂才能說“我就是生命”。我們卻不能說“我就是生命”，我們充其量只能說：“我有生命”，但我們對生命卻沒有自由取捨之權，我們生為何人就是何人，生於何處就成為何處人，生為男人就是男人，生為女人就是女人，生為中國人就為中國人，甚至美醜，肥瘦都無從揀選。惟獨主耶穌，祂對生命有絕對的

取決權。祂說：“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給祂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約五：26）主的生命是怎樣的生命？

1. 能夠自由取捨的生命

祂說：“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我有權柄捨了，也有權柄取回來，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在人類中間，沒有任何人能夠作出如此的宣告，只有主耶穌才能如此。

2. 能知道何時生，何時死

生於何處，死於何處，如何生，如何死，祂都預早知道。（太一六：21）在人類歷史中，從來沒有一個人對自己生命的來龍去脈能夠有像主耶穌這樣認識的，祂從未懷疑過祂的過去。也沒有對祂在肉身中所遭遇的一切問題發生疑惑，如果說有的話，那就是在十字架上所發的七言中的第四句話：“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太二七：46）但那並不是對祂自己生命有所懷疑，乃是因被神離棄而發出感嘆的話，但自始至終，祂對生命的目的是完全清楚認識的，並且祂對未來也充滿着信心和盼望，故祂能在十字架上嚥下最後一口氣之前，將祂的靈魂交付給上帝了。（路二三：46）

3. 能夠復活的生命

祂曾宣告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約一一：25）誰有這樣的權柄？敢於向死亡挑戰：宣告被死亡吞滅的人，要將他復活

過來，只有這位生命之主，祂本身就先經歷復活，原來祂這宣告：信祂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並不是說說而已，乃是祂自己先經歷死，先為人人嘗了死味（來二：9），然後從死裏復活，勝過了掌死權的魔鬼，希伯來書的作者對此事有非常精彩的描寫：“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來二：14）所謂“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也就是指着基督這道成肉身的生命而說的，這個道成肉身的生命必須經歷一次死，然後從死裏復活來彰顯基督生命的特性，這生命的特性，就是不能被死亡拘禁的，因此，祂必定要從死裏復活。這也就是主為甚麼要宣告祂就是生命，祂就是復活的原因。

（第84期，1999.11）

保羅生命的更新



經文：使徒行傳第九章1-22節

保羅原名掃羅，生於基利家的大數，為羅馬公民，但本身卻是法利賽人。他受過嚴謹的法利賽教門的訓練，曾在當年聲名顯赫的律法大師迦瑪列門下受教，故深諳舊約的聖經及律法，且是一狂熱的猶太教信徒。

按猶太人的規例，人年屆三十，始稱拉比。司提反殉道之時，保羅或已為猶太議會中之議員，因此他能獲得權柄，可以任意捆綁信奉耶穌基督之人往耶路撒冷受審。正當他對基督徒大加逼迫之際，主就在大馬色的路上向他顯現說：“掃羅！掃羅！你為甚麼逼迫我？”他說：“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徒九：4-5）就在這大馬色的路上主對他顯現的異象，保羅的整个人生有了一百八十度的改變。使他成為第一世紀最偉大的思想家，哲學家，神學家，佈道家，並成為使徒中最具影響力的人。

他可說是惟一兼具以弗所書第四章11節所說的教會五種恩賜的人，也就是集使徒，先知，傳福音的，牧師和教師於一身。他對基督教的貢獻是不可度量的。他生命的更新與變化可說是在一夕之間，使得當時無論敵友都感到難以接受

及相信，認為是極端不可思議的事。但也因為如此，更可證實他自己的見證說：“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一：16）惟有神的大能，才能使一個在根深蒂固的猶太法利賽黨思想和極端狹窄的宗派主義成見塑造之下，大力逼迫異己的掃羅，改變成為一個為耶穌基督至死忠心的奴僕（他自稱是基督的奴僕）。這就是基督福音的特點，有神的大能蘊藏在其中，能改變及更新生命，保羅則是表現這種能力最典型的例子。茲將保羅生命中幾件更新變化的事分述於後：

一．名字的更新

保羅原名掃羅（Saul），是“願欲”的意思，表示他對世界，地位，權力，學問等有無限的慾望，而事實上他在信主之前所追求的就是這些。但信主後，他改名保羅（Paul），意即“微小”。這可能與他仆倒在大馬色路上的經歷有關。他從前是傲慢的，敵擋主的；如今仆倒，謙卑在主面前，感覺自己微小。他的改名表明了他生命的更新和改變，用這名字來表示他對主的態度，而且也名副其實地為他的改名作了見證。他說：“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稱為使徒，因為我從前逼迫神的教會。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典與我同在。”（林前一五：9-10）從他這些見證中看出他名字的改變是何等合乎事實，代表他人生目標的轉變。

二·目標的更新

保羅在腓立比書第三章7至14節提到他所追求的目標完全改變了，他說：“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着基督…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着了，我只有的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着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從上面這段話，充分看出保羅追求的目標已經完全轉變，他從前追求世上一切名利地位，只要認為對他有益的，他都竭力去追求。但現在因認識基督，就把萬事當作有損的，並且甘願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着基督。保羅所以能有如此的改變，是因他以認識基督為至寶。他生命中最重大的發現，就是從前處心積慮所追求的目標都是錯誤的，他看錯了人生的方向，如今他發現了一個“至寶”的目標，就是基督。因此，他就將從前所追求到手的，一股腦兒完全丟棄在垃圾箱裏了。他極度注重在基督裏的獎賞，所以要用全力去追求那個獎賞，他說：“我只有的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着標竿直跑。”這標竿就是基督，是值得付上生命的代價去追求的。他也真的為了這目標付上了生命的代價。

三·心意的更新

保羅深深經歷福音的大能，使他生命大起變化，所以在寫羅馬書第十二章1至2節時就用極其嚴肅但卻充滿期望

的語氣說：“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保羅從前是一個猶太色彩宗派觀念極端濃厚的狹窄分子，但經過基督十字架的對付，使他整個人心意更新了。故他勉勵信徒不要效法世界，要心意更新而變化，要全心全意服事神，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這些都是他自己親身實踐的經歷。因此，他的影響力也特別大。

（第34期，1991.7）

一個模範教會 —— 安提阿教會

經文：使徒行傳第十三章1-4節

啟示錄第二至三章是主向亞西亞七個教會所說的話。這七個教會其中有些很好，得主稱讚和喜悅；有些很壞，被主責備，也傷透主的心。得主稱讚的，就是士每拿和非拉鐵非兩個教會；有稱讚也有責備的，是以弗所，別迦摩和推雅推喇三個教會；而只有責備的，就是撒狄和老底嘉兩個教會。這些教會代表在每個時代中各教會的類型。

本文特別要介紹安提阿教會，這是一個模範教會。聖經只用短短的四節經文，就將這教會的優點完全表露出來：

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他們既被聖靈差遣，就下到西流基，從那裏坐船往居比路去。（徒一三：1-4）

這實在是一幅美麗的模範教會的圖畫。

安提阿教會的建立，是因當時耶路撒冷教會大遭逼迫，門徒就分散到各處。他們一面逃難，一面將福音帶到各處。

來到安提阿的時候，他們不但向猶太人傳福音，也向希臘人傳福音。因主與他們同在，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這風聲傳到耶路撒冷教會人的耳中，他們就打發巴拿巴出去，走到安提阿為止。因為主與他們同在，也有耶路撒冷教會的支持，安提阿教會增長得非常迅速，在短短時間內，就成為模範教會。他們的優點如下：

一．是一個有先知的教會

他們不但有先知，而且是有好幾位。相信這裏所說的先知，不是舊約中說預言的先知，而是指有先知講道恩賜的人，很會解經講道，將神的話語講解得非常清楚，充滿亮光，滿有活潑能力，能夠餵養信徒的靈命。這是教會最需要的一項。教會講台必須能供應屬靈的糧草，使信徒得到飽足和造就。

二．是一個有教師的教會

這裏所說的教師當然不是指學校裏的老師，而是指很會教導和查考聖經真理的教師。以現今的話來說，就是教會裏的宗教教育或主日學都很強，信徒不但靈命長進活潑，屬靈的知識也豐富，並不是“聖經文盲”。

三．是一個同心的教會

這裏所提的五位教會領袖，他們的文化和教育背景都不同，甚至連種族都不同：有猶太人，有希臘人，也有非洲

黑人。這樣的一個組合，按理是不可能合在一起，同心工作的；但是他們卻能同心同工。這就是教會與社會不同之處了。在社會上，是物以類聚，不同文化身分地位學歷的人，是很難聚在一起的，因為沒有共通的話題；而在教會裏，信徒有“主”而共通。故此，不管你來自何方何地何文化背景，大都不至影響過甚，安提阿教會就是如此。

四·是一個事奉的教會

有一節說“他們事奉主”，這句話真值得我們思想。“他們”表明是團隊精神，是多人不是一人，是團隊不是獨俠。這班人在一起不單付出代價事奉主，還以禁食的態度來事奉，多麼看重事奉的價值。只有看重事奉的價值的人，才會肯付上禁食的代價，如此的教會，神怎能不賜福呢？

五·是一個聖靈掌權的教會

“聖靈說”這三個字在安提阿教會裏出現，可見她是一個聖靈掌權的教會。通常我們在教會裏聽到的是“牧師說”，“主席說”，“長老說”等等，哪有“聖靈說”的呢？聖靈的聲音已經被許多人遮蓋去了。安提阿教會雖有巴拿巴及掃羅這兩位頂尖的人物，但他們卻很少發聲，反而是順服聖靈的引導，完全順服在聖靈掌權之下，蒙賜福也。

六· 是一個禁食禱告的教會

今天的教會，即使主日敬拜聚會時人山人海，禱告會的人數還是少得可憐可嘆，寥寥可數。安提阿教會不但是個禱告的教會，又是個禁食禱告的教會，他們以禁食去事奉，以禁食去禱告。難怪“基督徒”這稱號是從安提阿那裏起首的了。雖然這名稱在當時是帶點諷刺的意味，但也因此才顯出安提阿教會信徒的特質：基督徒就是基督人。有這樣的教會，才能產生出基督人。

七· 是一個差傳的教會

他們作差傳不是因為看到別的教會有作而有樣學樣。他們的差傳完全是出於聖靈的感動，受聖靈差派，而且將最好的人才差派出去，教會也絕對的順服。而巴拿巴和掃羅也肯順服聖靈的指派，這真是難能可貴的教會。今天許多教會也作差傳了，但只差“錢”的多，差“人”的少。我們要效法安提阿這樣的一個模範的差傳教會，讓神滿滿的賜福我們！

(第117期，2005.5)

庇哩亞人的心



經文：使徒行傳第十七章11-12節

路加醫生用了非常精彩的話描寫庇哩亞人：

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所以他們中間多有相信的，又有希利尼尊貴的婦女，男子也不少。（徒一七：11-12）

庇哩亞屬於歐洲馬其頓的一座城，離帖撒羅尼迦西南一百五十哩，這地方四圍盡是平原，水清土沃。在主前三百年，這地方已很有名聲。保羅第三次佈道時經過這裏。路加說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究竟怎樣賢法？就是他們的心。

一·甘心

不是出於勉強，不是被強逼，而是甘心情願。有些人去教會，並非甘心情願，而是逼於無奈，或家人的強逼，或環境的強逼，或情侶的強逼，逼不得已只好跟隨；但庇哩亞人卻是甘心樂意。

二·領受的心

領受的心也即受教的心。甘心查考聖經是一回事，但還

得要有領受的心。有些人甘心樂意查經，但卻是專門在聖經中找錯處，並存着不順服的心，不肯服聖經的權威，這就是沒有領受的心。

三·恆心

他們是天天查考，這就是恆心。讀經不能一暴十寒；天天恆心查考，才能查出味道，查出真理，查出寶藏。恆心可說是成功之母。

四·耐心

查考聖經若沒有耐心就不能明白。正如作科學研究，是需要有極大的耐心，才能研究出成果；研究聖經沒有捷徑可走，一定要花工夫。記得在神學院讀書時，教授宣道法的老師鄭德音牧師（已安息了）說：“你們要在聖經上出汗。”乍聽之下，不明所以，怎麼讀聖經會讀到出汗？原來他的意思是要在讀經上付代價，也即出力。中國著名佈道家王載博士有一句座右銘：“不讀聖經，不進早餐。”他一生將聖經讀至滾瓜爛熟，難怪神這麼重用他。

五·謙卑的心

“要曉得這道”，查考聖經的目的就是要曉得這道。今天有許多高級知識分子，自以為學問淵博，認為聖經道理太膚淺，不肯謙卑接受。卻不知聖經是神的話（啟示），其實深奧無比，許多聖經學者窮畢生之力，也不能窺其堂奧，越

研究就越覺得神的話語深不可測。庇哩亞人研究聖經就是要曉得這道，多麼謙卑的心。

六·分別是非的心

“是與不是”，這是分別是非的心。聖經廣義上說，是神的話；但狹義上說，裏面不盡是神的話，裏面也記載了人說過的話，更有撒但說過的話，如果沒有分別是非的心，就會錯解聖經的意思，甚至斷章取義，誤導一生。庇哩亞人研究聖經不是一味盲從，而是要知道這“道”是與不是，這是非常正確的研經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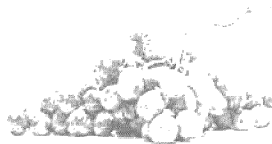
七·信心

“所以他們中間多有相信的”，知道了，明白了，就要相信，這是最要緊的一點。知道了如果不信，那又有何益？庇哩亞人研究聖經，結果知道它的好處，就相信接受了，而且那些相信接受的人，還是尊貴的人（也即貴族，有學問的人），不是愚夫愚婦。在1960年代開始，在北美各大學，紛紛有了查經班，那時有許多中國的留學生參加，包括從香港，台灣，和中國大陸較後期來的留學生，他們來時多數不信，為何會參加學校查經班？一方面是孤單，沒有朋友，另一方面是當時的查經班在星期五晚舉行，都有晚餐供應，留學生們為了能夠吃一頓香噴噴的中國飯，都樂意前來參加，目的並非要來查考聖經或聽福音。但就在這個“你們”，“我們”，“他們”，“阿們”

中，久而久之，他們發現聖經的可信性，紛紛信了耶穌，甚至有許多人後來獻身作全時間的傳道人。從基督使者協會總幹事口中知道，現今從中國大陸到美國留學的學生，大約有六萬多人左右，在這六萬多人中，已經有十分之一的人信了耶穌，而在這十分之一的信徒中又有約十分之一的人獻身作全時間的傳道人，分布在北美多間神學院受造就。使徒保羅在寫給提摩太的書信中有這句話：“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提後三：15）巴不得今天在美國留學的這些學生們，都能效法庇哩亞人，能有上述的七種心，成為基督徒，將來回到自己的祖國，貢獻國家。

（第129期，2007.5）

心裏着急



經文：使徒行傳第十七章16-34節

使徒保羅在雅典等候西拉和提摩太前來會合的時候，看見滿城都是偶像，就“心裏着急”。這個詞在希臘原文聖經只用過四次：即使徒行傳第十五章39節譯“起了爭論”，第十七章16節譯為“心裏着急”，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5節譯為“發怒”，希伯來書第十章24節譯為“激發”。在這四次看來似乎很不同的翻譯中，我們可以發現這個希臘詞語均蘊含着一股情感上深刻的感受及反應。為何保羅看見整個雅典城充滿偶像，就心裏着急？

一・因他看到神的榮耀被奪取

保羅看到神的榮耀被人手所造的木頭及石像所奪取，人們將他們的讚美感恩轉給偶像，卻不認識一切美事的真正源頭。神不再被視為神，得不到當得的榮耀，保羅想到神的榮耀受虧損，心裏就着急起來。今天有多少信徒關心神的榮耀呢？大衛極關心神的榮耀，故挺身迎戰辱罵神的歌利亞。

二・因他看到近百萬失喪的人民

保羅看到近百萬人民將他們的盼望寄託在人手所造的偶像身上，卻是奔向神的審判及沒有基督的永遠失喪裏，這就

激發保羅要向他們傳福音。

三·因他看到撒但的權勢正捆绑着雅典人

保羅看到撒但的權勢在雅典人身上的捆绑，就如他寫給哥林多教會說：“此等不信之人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林後四：4）。保羅為撒但的詭計忿怒，為無知的雅典人着急，為此激發起向雅典人傳福音的決心。現在我們來看看雅典當時的環境：雅典在羅馬帝國時代並不是一個重要的商業或政治中心，乃是一個著名的文化城，但其中充滿偶像，神龕，祭壇。有人說：“雅典的神比人還多”，就是他們無所不拜，無神不拜，連不知其何謂神也為它立碑，稱為“未識之神”之壇，可見迷信到無以復加的地步。當時在雅典有兩個著名的哲學派系（徒一七：18）：

1. 彼古羅派：不理會神是否存在，只關心人生如何享樂，是最現實的享樂主義者，也即我們所說“今朝有酒今朝醉”的享樂人生觀，也是無神主義者。
2. 斯多亞派：相信泛神論，凡事都有天意。因此造成甚麼都是神，是極端的迷信主義者，人生的窮通禍福全部歸因於神。

雅典城中其餘的人似乎都是學者，人人都有自成一派的學說，他們認為學術自由，故“將新聞說說聽聽”（徒一七：21）。也可自由發表言論，即使是謬論，也大有人聽，一個如此荒謬絕倫的城市，保羅如何不為它焦急呢？

因此，保羅站在亞略巴古當中講說真道。亞略巴古是雅典城中之一山，獻與希臘戰神為聖地，雅典最高議會聚於此處，議會即因此山得名，保羅被帶到此地要他講說真道，他本着極大的愛心和智慧，一針見血的指出雅典人雖滿有聰明，又敬畏鬼神，但卻不認識真神。他即場介紹真神給他們，他一方面指出希臘人全部學術體系的空虛，然後很有把握地介紹他所認識的真神，分為三方面：

1. 神是萬物的創造主：祂是萬物一切的源頭，不必人類給祂甚麼，祂反而將萬物賞賜給人。（徒一七：24-25）
2. 神是萬物的護衛主：祂創造萬物，也維護萬物，我們的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我們根本不必顧慮甚麼。（徒一七：26-29）
3. 神是公義的審判主：祂已定了日期，要藉着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故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徒一七：30-31）保羅並指出這位真神並不是空泛不可捉摸的，乃是藉着祂所設立的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給萬人作了可信的憑據。

保羅這篇信息的結果：

1. 有譏笑的：不信（徒一七：32上）。
2. 有懷疑的：“我們再聽你講這個吧”（徒一七：32下）。
3. 有信從的：“但有幾個人貼近他，信了主，其中有亞略巴古的官丟尼修，並一個婦人名叫大馬哩，還有別人一

同信從。”（徒一七：34）這次保羅在雅典的佈道，雖不是大獲全勝，但卻釣了一條大魚，他就是亞略巴古的官丟尼修，他是一個極具影響力的人，這就已經夠了。安得烈首次作個人佈道，就釣到一尾大魚，那就是他哥哥西門彼得。

（第91期，2001.1）

保羅的罪名



經文：使徒行傳第二十四章1-9節

第一世紀的中葉，巴勒斯坦出現了一個這樣的人，他有非常顯赫的家世，出生在座落於群山與地中海之間的基利家的大數城，時約公元元年。他是篤信猶太教的法利賽人。猶太人稱呼他掃羅，希臘人及羅馬人稱呼他保羅。關於這人早年的歷史，無從稽考；惟一資料只是從他自我介紹：“我原是猶太人，生在基利家的大數，長在這城裏，在迦瑪列門下，按着我們祖宗嚴緊的律法受教，熱心事奉神。”（徒二二：3）

基利家省位於亞西亞西南，一片青翠的平原。大數是其省會，距離南部海岸約十二英里；托魯斯群山矗立在距離海岸的內陸約二十五英里處，自西向北蜿蜒，西端末延入地中海；北端則多峽谷，懸崖像石砌堡壘掩映積雪中。此情此景，對保羅童年生活影響必定很大，特別在冬天，山際無雲，雪峰閃爍在五彩繽紛的清澈光輝中，該會將他塑造成一個怎樣的人？他曾在當時名滿天下的治學大師迦瑪列門下受教，也受法利賽教門最嚴緊的訓練，連他自己都感到十分自豪，他說：“就律法上的義說：我是無可指摘的。”（腓三：6）像這樣一個人，在他的後半生卻因為信仰與福音的緣故，被控告了許多罪名：

保羅被捉了來，帖土羅就告他說：“…我們看這個人，如同瘟疫一般，是鼓動普天下眾猶太人生亂的，又是拿撒勒教黨裏的一個頭目，連聖殿他也想要污穢。我們把他捉住了。”（徒二四：2, 5-6）

一·如同瘟疫一般

這是保羅在腓力斯巡撫面前，被猶太人控告的第一個罪名。“如同瘟疫”是表明它的破壞力及影響力；瘟疫有三種特性：1.極難撲滅，2.傳染迅速，3.發生症狀一果效。

二·是鼓動普天下眾猶太人生亂的

就是煽動分子，反動派。“生亂”這兩個字真是可圈可點。這對撒但的國度來說，保羅的確是使它的國度生亂的。

三·拿撒勒教黨的頭目

頭目就是作帶頭的，是領袖人物，不是無名小卒。拿撒勒教黨即基督教也。

四·污穢聖殿

猶太人非常看重聖殿的，現在控告他：“連聖殿他也想要污穢”，這簡直是莫須有的罪名。“連聖殿他也想要污穢”，既是“想要”，就表示並未付之行動，既未行動，何來罪名。可見控罪完全是莫須有的，無中生有的。

以上四點就是保羅當日被控告的罪名，按照保羅的身世，學養和地位，他是不可能被控告這些罪名的，但為甚麼會如此呢？這只能從他被控告的罪名中去找答案了。他被指控是拿撒勒教黨的頭目，按拿撒勒教黨就是指當時跟隨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人。保羅竟然成為拿撒勒黨人的頭目，可見他信仰之深，跟從之切，影響之大，才會被如此指控，被深切痛恨。從保羅被指控的罪名看來，更見到他對基督信仰之熱誠，對福音宣揚之迫切，對世人靈魂之執着，但願我們也有這些罪名。

（第92期，2001.3）

保羅書信中的五個“第一”



使徒保羅是主耶穌特別揀選的使徒，他本來是個極力逼迫基督徒的法利賽人，後來成為基督的門徒，是一個很戲劇性的轉變。主耶穌也似乎非常幽默：你這傢伙越是反對我，我就反要你來作我的門徒。掃羅之所以成為使徒保羅，就是因為主對他特別的揀選；在往大馬色途中的經歷，就已經注定了他的一生，他逃也逃不掉，既然如此，他就只好乖乖的順服了，這就使他成為第一世紀中最偉大的使徒。他不但是使徒，又是大思想家，哲學家，神學家，佈道家，真是集各種恩賜之大成於一身。新約聖經竟然有一半是他所寫的，而在他洋洋大觀的書信中，出現了五個“第一”，但卻沒有第二第三，就只有第一。在這五個第一中，我們又發現保羅對信仰的執着，認為這些在基督教信仰中是最重要的，是第一的，首要的：

一· 信德（羅一：8）

保羅寫羅馬書的時候，他還沒有去過羅馬，但他老早就聽聞羅馬信徒的信德傳遍天下。這是使他最嚮往羅馬的地方，故急切希望早日能去羅馬，使他能與這班信德傳遍天下的聖徒有交通；因此，在未去之前就先寫信給他們，稱讚他們的信德。甚麼是信德？信德也就是信心，保羅

說：“第一，我靠着耶穌基督，為你們眾人感謝我的神，因你們的信德傳遍了天下。”他為着羅馬的信徒他們的信德傳遍天下而感謝神，並且是“第一”的，可見在保羅心目中，信德是最重要的，也是首要的；而這信德也是我們得救的條件。（來一一：6）

二· 神的聖言（羅三：1-2）

保羅論到猶太人有甚麼長處？他說凡事大有好處。“第一是神的聖言交託他們。”猶太人實在是得天獨厚的民族，他們是世界上首先獲得天示的民族，神揀選了亞伯拉罕，在亞伯拉罕的後裔中賜下了祂的獨生子耶穌基督。基督是神啟示的核心，也就是神的道，希伯來書的作者說：“神既在古時藉着眾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就在這末世，藉着祂兒子曉諭我們…”（來一：1-2）希伯來書是寫給猶太信徒的，神自古以來多次多方曉諭猶太民族，故保羅就說：“第一是神的聖言交託他們。”神的聖言就是神的啟示，也就是聖經，就是第一要傳的信息。保羅非常看重神的話語，故將它放在“第一”。猶太人就獲得這第一。

三· 聖餐（林前一一：18-30）

保羅寫信嚴厲責備哥林多信徒在聖餐中的混亂，他說：“第一，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你們聚會的時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因為吃的時候，

各人先吃自己的飯，甚至這個飢餓，那個酒醉……”在指出他們錯誤之後，保羅就引導他們要如何行來守聖餐記念主。那麼聖餐的意義是甚麼呢？就是記念主的捨命流血。這是救贖的恩惠，是我們得救的根源，是十分重要的。故聖餐的混亂，是保羅第一要責備的。

四·主復活（林前一五：3-8）

保羅在這裏說：“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如果主的救贖流血是第一，那麼主的復活就更是第一了。如果沒有復活，主的流血就沒有意義了。論到基督復活，保羅竟然要用整章聖經共五十八節，洋洋大觀，暢論基督的復活，有使徒們親目看見的見證，五百多名弟兄的見證，主的兄弟雅各的見證，然後他自己的見證。這麼多的見證人，證明主的復活是鐵一般的事實，是駁不倒的，是第一的。

五·代禱（提前二：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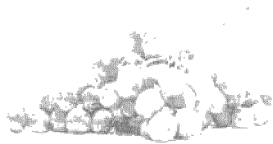
保羅最後的一個“第一”，就是代禱，也即禱告：“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該如此，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平安無事的度日。這是好的，在神我們救主面前可蒙悅納。”保羅非常注重禱告，因此他勸勉提摩太要多多為別人代禱，並告訴我們代禱的好處：

1. 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
2. 平安無事度日；
3. 這是好的。甚麼好？就是在神我們救主面前可蒙悅納。
這就是代禱的好處，代禱也是“第一”。

綜觀上述保羅書信中的五個第一，都是基督徒信仰裏面最重要的真理，難怪保羅將每一項都列為第一，而沒有第二了。

(第123期，2006.5)

賽跑的人生



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你們也當這樣跑，好叫你們得着獎賞。凡較力爭勝的，諸事都有節制，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所以，我奔跑不像無定向的；我鬥拳不像打空氣的。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

（林前九：24-27）

基督徒的人生究竟是一個甚麼樣的人生？使徒保羅在這段經文中，就以非常精彩的古希臘運動大會上的競賽作比喻：

一．是賽跑的人生

賽跑是動的，不是靜的，主耶穌在世上三十三年，一直都在動。馬太福音第九章35節：“耶穌走遍各城各鄉，在會堂裏教訓人，宣講天國的福音，又醫治各樣的病症。”祂真是馬不停蹄地在工作，馬可福音第六章31節形容祂忙到連吃飯的工夫也沒有，祂自己更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五：17）主耶穌說這話時，正遭遇逼迫，可見祂不因工作困難而停止工作。使徒保羅也效法主，日夜不停地工作。今天有許多基督徒整天坐着聽道，但卻不起來工作，事奉，傳福音，久而久之，變成屬靈的胖子。要知道身

體過胖是不好的，造成百病纏身，屬靈的生命也是如此，一個不動的人，就會生病。今天教會有許多屬靈病人，是因他們不肯動。保羅以運動員的賽跑來勸勉信徒：“你們也當這樣跑，好叫你們得着獎賞。”

二· 是要得獎賞的人生

為甚麼運動員要競賽？目的就是要得獎賞，為了要得獎賞，他們日以繼夜不斷地練習，要付很高的代價。基督徒的得救是白白得的，但要得賞就得付代價，賞賜不是免費的，是得用事奉換取的。有一位拿到鋼琴比賽大獎的鋼琴家接受記者訪問，問她成功的祕訣是甚麼？她答：“無他，我每天花六小時練習。”這就是付代價得來的獎賞，保羅勸我們要這樣跑，好叫我們得獎賞。有些沒出息的基督徒說：“我不敢求獎賞，只求能進天堂，甚至在天堂掃街我也願意。”天堂很清潔，不需要你去掃。我們要有屬靈的雄心大志，不甘後人，保羅就有這種壯志，他說：“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着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13-14）

三· 是有節制的人生

保羅說：“凡較力爭勝的，諸事都有節制。”節制是聖靈的果子，卻是最難結的果子。運動員要節制飲食，不能暴飲暴食；要節制睡眠，不能貪睡，也不能不睡；要節制嗜好，為了要達到好成績，必須放棄某種嗜好。這也是付代

價的條件，故保羅要攻克己身，叫身服我，這就是節制。許多人在努力事業，成功之後，卻因沒有節制，到頭來變得一敗塗地，故保羅特別提醒我們在較力爭勝的背後，還有個節制。節制正像一部汽車的煞車制，不論你的車子能跑多快，但若沒有煞車制，結果就是造成車禍。

四·能壞的冠冕與不能壞的冠冕

保羅特別用能壞的冠冕與不能壞的冠冕來形容人生的價值觀，有人窮一生之力在一些事上努力，但都是今生的；很少人願意付代價在永恆的事上努力。保羅提到那些運動員拼命努力，卻只是得到能壞的冠冕，但基督徒的人生是要努力得到不能壞的冠冕。這就是價值觀的問題，人若沒有看到短暫與永恆的不同價值，只看到今世的，沒有看永世的，就只能得能壞的冠冕。

五·是有定向的人生

保羅說：“我奔跑不像無定向的。”人生一定要有目標，有方向，知道自己要作甚麼，在作甚麼。基督徒人生的目標或目的，在乎過榮神益人的生活；以基督為中心的人生目標，才是有定向的人生。

六·是攻克己身的人生

人有三大敵人，第一是魔鬼，第二是世界，第三是自己，而這三大敵人最難對付的就是自己。保羅不怕魔鬼，他

說：“免得撒但趁着機會勝過我們，因我們並非不曉得它的詭計。”（林後二：11）既能知己知彼，就能百戰百勝。他也不怕世界，他說：“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14）他覺得世界已死，就沒有甚麼可留戀了。保羅在此卻說要攻克己身，並要努力對付，才能得勝自己。

七·不被棄絕的人生

保羅說：“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被棄絕了”的希臘文*adokimos*是不及格的意思，並非指他不得救，而是指在屬靈上不及格而得不到獎賞。故我們在屬靈路上賽跑，千萬別不及格而導致失去獎賞。

（第112期，2004.7）

使徒保羅其人與其言



使徒保羅原是傳統的猶太教法利賽黨的門徒，忠於摩西律法的教條，服膺於祖宗的信仰；他生長於當年統治天下的羅馬帝國時代，在基利家的大數長大；他精通猶太文化及希臘文化，也精通這兩種語言，對希臘的哲學有深入的研究。在耶穌的時代，他並不是基督的門徒，也不認識基督；及至基督釘死十字架又復活升天之後，使徒們開始了新時代福音的傳揚，他覺得期期以為不可，就大力逼迫基督的門徒，藉着自己的優異家族背景的權柄，任意到處去捉拿基督徒，將他們下在監裏。但當他在大馬色路上時，基督卻向他顯現並責備他說：“掃羅！掃羅！你為甚麼逼迫我？”他對主說：“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掃羅因親眼看見了主，不單仆倒在地，眼睛也瞎了，主對他說：“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你。”主吩咐一個名叫亞拿尼亞的門徒去按手在他身上讓他能看見，亞拿尼亞起初不願意去，但主說：“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徒九：3-18）這樣，掃羅一生的命運就作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靈眼打開了，看到以前從未看見的事物。自始之後，他忠心的跟隨着基督，甘心作祂的僕人，至死不渝。他的成就超過其他的使

徒，卻謙卑地說：“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稱為使徒，因為我從前逼迫神的教會，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林前一五：9-10）

保羅一生為主受了許多的苦，正如主耶穌對亞拿尼亞所預言的一樣，而保羅自己也認命地說：“免得有人被諸般患難搖動，因為你們自己知道我們受患難原是命定的”（帖前三：3），既然知道受苦是命定的，他就甘心樂意為主受苦，毫無怨言，他並不因苦難而作出消極的抵制，反而他的人生是充滿積極正面，還為主寫出了千古不朽的著作，整本新約聖經就有一半是他所寫的，在他的著作裏面可以找出一些名句，也是保羅一生的寫照：

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17）

這句話是他生命的實際經歷，也成為後世所有基督徒生命的目標，只要在基督裏，一切都更新了。

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着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13-14）

這句話帶給那些軟弱失敗的信徒是何等的鼓勵和安慰，使許多人從灰心失敗的光景中重新恢復過來。

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一：21）

從來沒有一位使徒能敢講此話。保羅不但不懼怕死亡，反視之為福分。

感謝神，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裏誇勝。（林後二：14）

保羅的人生是一個誇勝的人生，他從不言敗，即使在最困苦的日子裏面，他也是常常喜樂。他處在牢獄中，寫“要靠主常常喜樂”（腓四：4），試想坐在監裏如何能有喜樂？若不是他有喜樂在心，豈能寫出喜樂的篇章？

要常常喜樂，不住的禱告，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五：16-18）

他將喜樂，禱告，謝恩都歸納為神對信徒所定的旨意。

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然而，我蒙了憐憫，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祂一切的忍耐，給後來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樣。（提前一：15-16）

保羅此時已是晚年，傳道了幾十年，竟然對自己的屬靈兒子提摩太說自己是一個罪魁。一個長輩能在一個後輩面前承認自己如此，只有保羅才有如此的心胸。

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提後四：7-8）

這是保羅最後生命的凱歌，面對死亡，毫不懼怕，唱出了生命雄偉的凱歌，保羅不愧被稱為最偉大的使徒，誠然！

(第142期，2009.7)

福音的七個“無論”



保羅這位“外邦人的使徒”，親身經歷過福音的大能，因此立了志向，終身以傳福音為天職。他說：“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又說：“我不以福音為恥。”他生命裏全是福音的細胞，從他對福音的七個“無論”就可以看出他對福音是何等的執着。

一．“無論”是我們…

無論是我們，是天上來的使者，若傳福音給你們，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加一：6-12）

這裏論到福音的內容，就是信仰的根基，是不能有任何偏差或錯誤的。因為信仰一錯誤，就會帶來嚴重的後果——我們若傳錯福音，就會害死他人；我們自己若信錯福音，就會害死自己。這是一個非常嚴重的“無論”，難怪保羅要用到“咒詛”這樣嚴厲的語氣去責備那些傳異端的人。

二．“無論”是希利尼人…

無論是希利尼人，化外人，聰明人，愚拙人，我都欠他們的債。（羅一：14）

這裏論到福音的對象。保羅是以欠債的態度去面對上列的四類人，而這四類人其實就是所有的人。不論種族和文化背景，任何人，保羅都覺得欠他們福音的債。既欠債，就得還債，所有未聽過福音的人，都是“福音的債主”，是傳福音的對象。

三．“無論”如何…

…向甚麼樣的人，我就作甚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林前九：20-23）

保羅向猶太人就作猶太人，向律法以下的人就作律法以下的人，向沒有律法的人，就作沒有律法的人…。保羅並不是投機取巧，他是要得人，目的是“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這是傳福音的方法。保羅為了要救人的靈魂，可以說是用盡了各種方法，各種手段。這一句“無論如何”，道盡了他傳福音的用心良苦。

四．“無論”得時不得時

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並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四：2）

這裏論到傳福音的機會。“無論得時不得時”，就是盡量找機會，不論時機是好是壞都得傳福音，這就難怪保羅連坐監都傳福音。其實在我們日常生活中，傳福音的機會多的是，只是我們不肯去傳而已。

五．“無論”在甚麼景況

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腓四：11-19）

這裏論到傳福音的環境。保羅不論在甚麼景況，或飽足，或飢餓，或有餘或缺乏，都得了祕訣，都照常傳福音。在任何環境中，他都能照樣生活，不會影響傳福音的熱忱。有好些人傳福音是在順境的時候，物質環境優裕的時候，但保羅卻是無論甚麼環境，都照傳不誤，真是何等難能可貴！我們該效法他這種情操。

六．“無論”怎樣

有的傳基督，是出於嫉妒分爭，也有的是出於好意。…這有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無論怎樣，基督究竟被傳開了。為此我就歡喜，並且還要歡喜。（腓一：15-18）

保羅在這裏提到有些人傳福音的動機不純正：出於嫉妒，分爭，結黨，並不誠實。但保羅說這有何妨呢？因為無論怎樣，基督究竟被傳開了一這正是傳福音的目的。保羅可以將一個負面的情況看成一個正面的情況，明明知道一班存心不良的人在傳基督，但他那寬廣的心胸，竟然說：沒有問題，只要你們所傳的是基督（你們總不敢傳自己吧），那麼不論你們的動機如何，基督究竟被傳開了，為此我就歡喜，並且還要歡喜。意思就是，只要基督的名被傳開，他就心滿意足了。傳福音的目的就是要叫人認識基督，如果我們今天

傳福音卻沒有叫人認識基督，那我們所作的都是徒然的，也就毫無歡喜可言了。

七·“無論”何人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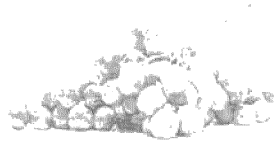
所以我今日向你們證明，你們中間無論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因為神的旨意，我並沒有一樣避諱不傳給你們的。（徒二〇：26-27）

這是傳福音的責任。福音所以如此重要，是因它關乎人們生死的問題，可見傳福音的人的責任是何等重大。難怪保羅在以弗所教會三年之久，苦口婆心流淚勸勉他們，將福音真理毫無保留的傳給他們。當他要到耶路撒冷受苦之前，勸勉以弗所教會的長老們要牧養神的教會，為自己和為全群謹慎。保羅最後對他們說：“你們中間無論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因為神的旨意他並沒有一樣避諱不傳給他們。這是何等嚴重的警語，也說明了福音的重要性，是有關人們生死的問題。正所謂人命關天，真是非同小可，難怪保羅要說他若不傳福音便有禍了。保羅之所以對福音如此執着，因為福音決定了一個人的得救與滅亡，怎能掉以輕心呢？

保羅這七個福音的“無論”，道盡了他對福音的負擔及擺上，今天你我對福音的態度又如何呢？

（第108期，2003.11）

基督徒的軍裝



經文：以弗所書第六章10-20節

基督徒的人生是一個戰鬥的人生，既有戰鬥就得有武裝。基督徒的敵人不是人，乃是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弗六：12）。因此，基督徒的軍裝乃是屬靈的，而且是神所賜的，祂賜給信徒有七件軍裝：

一· 真理的腰帶

腰部是人身體的中間部位，表示我們生活行為受真理的約束而不偏左右，束腰能使我們行動有力，而且不容易跌倒，一個受真理約束的基督徒也就有屬靈的能力。

二· 公義的護心鏡

神是公義的，信徒將神的公義當作護心鏡遮胸，可以抵擋魔鬼的控告，因為我們常存一個無虧的良心，對公道正義之事責無旁貸，作一個光明磊落的信徒。

三· 平安的福音鞋

鞋是保護腳的，也是用來走路的，表示主的福音保守我

們的腳走在正路上，不受世俗黑暗世界罪惡道路的沾染，同時也表示信徒無論是走到哪裏都把福音帶到那裏，隨時隨地傳主平安的福音。

四·信德的藤牌

信德就是信心，我們的仇敵魔鬼在我們身上做最大的工作，就是要我們不相信有神，對神懷疑，故它常對我們放懷疑與不信的火箭，我們只能用信德當作藤牌才能抵擋。

五·救恩的頭盔

頭盔是保護頭部的，救恩的頭盔是使我們的心思意念不被今世污濁的思想所污染，也不會被屬世的理學所影響而致思想不潔，反倒因基督的救恩而使我們心志更新，我們的眼，耳，嘴，全在頭部，都經過救恩過濾，因而成為聖潔。

六·聖靈的寶劍

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主耶穌擊退魔鬼三次極厲害的試探，就是用神的話。許多基督徒沒有將神的話藏在心裏，他們的寶劍已生鏽了，揮不動了，難怪沒法抵擋魔鬼的試探。

七·多方的禱告

禱告在屬靈的軍裝中非僅為防守，亦為進攻之武器。當年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在利非訂與亞瑪力人爭戰的時候，摩

西在山上舉手禱告，摩西何時舉手，以色列人就得勝，何時垂手，亞瑪力人就得勝，屬靈爭戰若非靠禱告，我們就無法得勝。

今天有許多基督徒憑血氣在爭戰，而且他們的對象不是魔鬼，乃是他的弟兄，魔鬼他沒有抵擋，弟兄卻拼命抵擋。有些基督徒沒有穿上神所賜的“全副”軍裝，有些則是穿上部分軍裝，有些甚至徒手上陣，甚麼武器都沒帶，難怪被魔鬼打得落花流水，大敗而逃。

(第90期，2000.11)

從約翰叁書看信徒的平衡生活

約翰叁書是使徒約翰晚年的時候寫給一位知己好友的一封信。這封信雖短且純為私人的，但卻被列入正典，可見內容極為重要。其實本書乃論及信徒的平衡生活，透過該猶這位老約翰的好朋友，他的敬虔平衡的生活，給我們作榜樣，茲將他的見證列後。

一· 該猶的平衡生活

親愛的弟兄啊！我願你凡事興盛，身體健壯，正如你的靈魂興盛一樣！（2節）

從約翰對該猶的祝福，可以看出這位敬虔的聖徒，他的生活是何等地平衡，他是靈，魂，體三方面都健康的。今天許多信徒就沒法做到這一點，我們看到一些信徒，體健如牛，但靈性卻一塌糊塗，道德操守極度敗壞；又有一些信徒，靈性道德美好，但卻體弱多病，終年與藥煲為伍，整天要進出醫務所，這都表示沒有靈，魂，體三面的平衡健康生活。但這位該猶，他卻是凡事興盛，身體健壯，正如他的靈魂興盛一樣，這就極其難能可貴了。

二· 該猶心存真理

有弟兄來證明你心裏存的真理，正如你按真理而

行，我就甚喜樂。（3節）

這位該猶之所以能過平衡的生活，原來他心存真理，並且能真正按真理而行。一個人心存真理是一件事，但能按真理而行又是一件事。他真是一個坐言起行的人，不像有些人滿口仁義道德，行為卻是男盜女娼的德性。而該猶卻是表裏合一，並且是有別人為他作見證的，這就更加難能可貴了。

三·該猶遵行真理的見證

親愛的弟兄啊！凡你向作客旅之弟兄所行的，都是忠心的。他們在教會面前證明了你的愛，你若配得過神，幫助他們往前行，這就好了。（5-6節）

該猶遵行真理有三方面實在的見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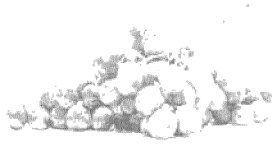
1. 向客旅之弟兄所行的，都是忠心的，他極有愛心，常常接待主內的弟兄，而且這種接待不是虛假的，乃是忠心的真誠的，真正出於愛心的。
2. 在教會面前證明他的愛心，他的愛心得到全教會的信徒認同，這就不是片面的，乃是全面。一個人的愛心要得到全教會的公認卻不是那麼容易的，而該猶的愛心竟有弟兄傳到使徒約翰那裏去，以至使徒約翰大受感動，要特地寫這封信來對他表揚，就實在非同小可了。
3. 為了主的名，關心神的榮耀，“因他們是為主的名出外，對於外邦人一無所取，所以我們應該接待這樣的

人，叫我們與他們一同為真理作工。”（7-8節）該猶對那些為主的名出外的人十分敬重，為主的原因用愛心接待他們。可見他是極之關心神的榮耀。一個遵行真理的人，一定關心神的榮耀。

綜觀該猶生活的榜樣，是我們當今所有信徒該效法的，就是他全面的平衡生活，靈魂體三方面都達到最高境界，而且在教會中充滿了榮耀神的見證，這是我們該追求的。

（第86期，2000.3）

拔摩海島上的七福



農曆新年就快到了，中國人在新年最講究福氣，常見有人用大紅紙寫一個“福”字，然後倒掛起來，貼在大門上，意思是在來年福從天降，這是世人所盼望者。但他們卻不知道求甚麼福，也不知道福從哪裏來。在啟示錄這本書裏面提到神賜給屬祂的人有七種福氣。

使徒約翰晚年被放逐至拔摩海島，這海島濱亞西亞之西南，島小而險峻，長三十里，寬十八里，童禿而乏樹，為希臘群島中司頗拉底（Sporades）島之一，今稱拔提哪，距薩摩島南九十里。據傳說：約翰是在羅馬皇帝多米田（Domitianus）第十四年被放逐至此，而至主後96年羅馬皇帝尼法（Nerva）時始得釋放而歸以弗所。約翰雖被放逐但卻有幸看到天上的異象，寫了啟示錄這本預言書，將神賜給末世信徒的七種福氣記載下來，稱為拔摩海島上的七福：

一·聽和讀這書上預言又遵守的有福了

念這書上預言的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因為日期近了。（啟一：3）

根據這節經文，信徒應該研讀啟示錄，並且遵守其中的教訓，這樣就會醒覺而預備主再來，那時見主就不至於羞

愧，反而要得獎賞。這實在是極大的福氣。

二· 在主裏面而死的人有福了

從今以後，在主裏面而死的人有福了！…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着他們。（啟一四：13）

死本來是悲哀的，怎能說是有福呢？原來它的福氣是因為“在主裏”。詩篇說：“在耶和華眼中看聖民之死，極為寶貴。”（詩一一六：15）原來在耶和華眼中，對屬祂的聖民之死，看得極為寶貴，難怪使徒約翰將之列為福氣了。同時屬主的人也是藉着死而進入永生，有永生就有永福。

三· 那儆醒看守衣服的有福了

看哪，我來像賊一樣。那儆醒，看守衣服，免得赤身而行，叫人見他羞恥的，有福了！（啟一六：15）

這裏衣服代表重生得救之後的義行，也就是生活行為的見證。“儆醒看守”表示付代價過聖潔的生活，因為主再來好像賊一樣，沒有人知道主何時再來，故必須儆醒看守衣服，免得衣服被玷污。這樣，主再來的時候，見到他聖潔的生活，他就有福了。

四· 凡被請赴羔羊婚筵的有福了（啟一九：9）

羔羊的婚筵就是主再來時，教會被提到空中，開始羔羊的婚筵，而地面卻有七年的大災難。信徒此時卻在空中與

主相會，享受羔羊的筵席，故凡是被請赴羔羊婚筵的都是新婦，在神面前與基督同享榮耀，是何等地有福。

五· 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

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聖潔了！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他們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啟二〇：6）

頭一次復活是在千禧年國度之前，他們復活之後在千禧年國度中與基督一同作王，能夠與基督同作王的人，該是何等的有福。

六· 遵守書上預言的有福了

看哪，我必快來。凡遵守這書上預言的有福了。
（啟二二：7）

遵守書上預言代表相信全部聖經的啟示，不單相信，而且遵行其中的教訓，這樣的人，能得到聖經中所應許的一切福氣，故是一個有福的人。

七· 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有福了

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權柄能到生命樹那裏，也能從門進城。（啟二二：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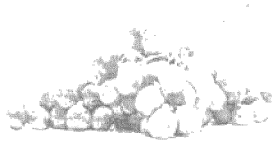
在第三福說：“儆醒看守衣服”，來到這裏就不單是儆醒看守而已，而是要“洗淨”了，儆醒看守不必太費力，

只是留心而已，但“洗淨”就得費力了，表示愈來愈需付更大的代價去對付罪惡。在這七福中，有兩次提到“衣服”，這是很有深意的：人類是在甚麼時候才覺得他需要衣服？是在他犯罪之後，發現自己原來是赤身露體的，他就需要衣服了。在第三福中說到那做醒看守衣服，免得赤身而行，叫人見他羞恥的有福了。亞當就是因為沒做醒看守“衣服”，沒有看守得好神給他榮耀的靈衣，以至失去了榮光，變成赤身露體。因此，啟示錄七福中就兩次提到衣服，不單要做醒看守，而且要付代價洗淨，就表示這衣服太重要了，故才會重複兩次提到。末世罪惡充滿，信徒更要注意自己的生活行為，要過得勝的生活，將來才能在神面前蒙福。

後記：人類因偷吃了禁果，以至發現自己原來是赤身露體，沒有穿衣服，故我們中文裸體的“裸”字，就是衣服加果子，就是裸，實在是很有意思的。人類在犯罪之後覺得自己是赤裸的，才需要衣服遮羞，因此，啟示錄才有兩次提到衣服，以示人類墮落的光景。

(第109期，2004.1)

人子七榮耀的異象



經文：啟示錄第一章9-20節

使徒約翰晚年被羅馬該撒皇帝放逐至南歐愛琴海的拔摩海島上，沒料到竟會看到主耶穌榮耀的異象。可見信徒有時遭遇苦難，反而是叫他蒙恩得福的機遇。使徒約翰雖然被放逐而受苦，但卻有福能見到主耶穌榮耀的七異象，而且還是在主日那天見到異象。今天許多信徒隨便不守主日，失去了很多屬靈的福分；如果你知道主是何等榮耀的話，就不敢輕看了。至尊至榮的主與你約好了，你敢因另有事情而爽約嗎？

當主日，我被聖靈感動，聽見在我後面有大聲音如吹號，說：“你所看見的，當寫在書上，達與以弗所，士每拿，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鐵非，老底嘉，那七個教會。”

我轉過身來，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既轉過來，就看見七個金燈臺；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着金帶。祂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祂右手拿着七星，從祂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面貌如同烈日放光。（啟一：10-16）

人子七榮耀的異象分述如下：

一・頭與髮皆白（一：14；箴一六：31，二〇：29）

頭與髮，一方面代表思想，一方面代表外面的榮耀。主的思想是絕對聖潔，充滿仁愛和公義的。禿頭是以色列男人的恥辱，不能生育則是女人的恥辱。主的頭髮白如羊毛又如雪，代表祂的榮耀和聖潔，毫無瑕疵。

二・眼目如火焰（一：14；來一二：29）

眼目表示察看人心肺腑，非常威嚴可畏，不怒自威，明若觀火，洞察一切，不能欺騙。主用眼目向彼得一看（路二二：61），彼得就立時出去痛哭。今天主若對我們看一眼，我們便要有所警醒：是讚賞抑或責備呢？

三・腳像光明銅（一：15）

腳代表堅固有力，所有仇敵都要作主的腳凳（來一：13），表明主的得勝。銅代表審判，光明銅代表主的審判是絕對的公正。光明也代表沒有可以隱藏或逃避，一切的罪惡都在光明銅的腳下，顯露無遺。

四・聲音如眾水（一：15）

水能止渴，又能滋潤，滿足人心，是我們生命中不能或缺之物。主的聲音如眾水，表示有時像音樂，悅耳動聽，令人陶醉；有時像瀑布萬馬奔騰，如雷發聲，充滿能力與權

柄。主的聲音有安慰，醫治，責備，警告，審判等能力，有各種不同的作用，代表適合各等人的需要。

五·右手拿七星（一：16）

右手代表權柄，七星就是七教會的使者。表明主在教會中掌權，所有教會的使者都在主的手中，祂有絕對帶領，差遣，督導，管教，安慰和獎賞的權柄。七是完全的數目，代表全教會的使者都操在主的手中，由祂完全管理及維護。

六·口吐兩刃劍（一：16）

代表公義的審判。利劍代表權柄和能力，兩刃的利劍代表神活潑的道（來四：12），表示主的審判是根據神的話，是絕對正確的。兩刃是兩面都鋒利，無人能夠逃避。這也是真理的兩面，一面代表醫治，神的道有醫治的作用；另一面代表審判，如果不聽警告，再來的就是審判。

七·面貌如烈日（一：16）

主的面貌如烈日，表示威嚴尊榮無比。用烈日來比喻我們主的威嚴確是最恰當的了，因為我們尚且不敢仰視烈日，何況是主的聖潔榮光？難怪約翰一見主這異象，就仆倒在祂腳前，像死了一樣（一：17）。使徒保羅在往大馬色的路上見到主，就仆倒在地上，眼睛就瞎了。但以理在希底結大河邊見到人子的異象，也渾身無力，面貌失色，毫無氣力（但一〇：7-8）。以賽亞在異象中見到主，便

說：“禍哉！我滅亡了”；先前他都是罵別人禍哉，及至見到主的異象，就說自己滅亡了。保羅先前是逼迫主，後來主站在他面前之後，他就仆倒投降；他看見主，雖然眼睛瞎了，但屬靈的心眼卻明亮起來，由掃羅變成日後被主大大使用的保羅，一生作了一百八十度的改變，將福音帶到歐洲去，新約聖經共二十七卷就有一半是他所寫的。可見異象能令人認識自己。巴不得你我能看見人子的異象，致靈眼大開，被主所用，誠心所願！

（第136期，2008.7）

主耶穌對七教會的自我介紹

經文：啟示錄第二至三章

啟示錄是一本關乎末世的書，昭示主耶穌再來之前的教會情況。主吩咐使徒約翰將在拔摩海島上所見的異象一一抄錄，達於亞西亞七個教會，對七教會有不同的評論，但在評論他們之前卻對自己先作介紹，是針對各個教會不同的光景而作的自我介紹。我們如今處在這末世時代的教會，來看看主耶穌的自我介紹對我們有甚麼意義。

一· 主對以弗所教會的自我介紹

那右手拿着七星，在七個金燈臺中間行走的。

（啟二：1）

在第一章主解釋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如今主對以弗所教會自我介紹，祂右手拿着七星，在七個金燈臺中間行走，也即是說，所有教會的使者都是操縱在主的右手中；右手代表權柄，祂有權柄管理支配所有教會的使者。以弗所教會是第一個主耶穌要對她說話的教會，故主對她先作如此的自我介紹是說：所有教會的使者，都是在祂右手中任祂支配，差遣，管理的，沒有一個使者能夠越出主的右手，都是在祂的掌握之下；另

外，七個金燈臺是代表七個教會，那就是主耶穌一直在教會中行走，故歷來教會無論處在甚麼光景，主都在他們中間，主從來沒有放棄過祂的教會。這給我們知道今天所有教會的使者，以及所有的教會，都在主的掌權之下，我們要尊服基督為教會之元首，這是教會和所有的僕人都要認識的。

二．主對士每拿教會的自我介紹

那首先的，末後的，死過又活的。（啟二：8）

士每拿教會代表在苦難中的教會，她飽受逼迫，痛苦，諸般患難臨到。主為了安慰士每拿教會，就特別說到祂是首先的，末後的，即沒有一樣事在祂之先，又沒有一樣事在祂之後，也即所發生之事都在祂掌管之下。祂死過又活了，表明祂勝過死亡，因此，教會雖受患難，但最終也必得勝，這是給患難中的教會莫大的安慰，鼓勵及應許。

三．主對別迦摩教會的自我介紹

那有兩刃利劍的。（啟二：12）

別迦摩教會裏面有撒但的座位，教會陷入罪惡裏，故主宣告祂有兩刃的利劍，表示祂是審判之主。兩刃利劍是雙面鋒利的，祂的審判是無法逃避的，這就警告教會，不可給撒但留地步，否則祂必定施行審判。

四·主對推雅推喇教會的自我介紹

那眼目如火焰，腳像光明銅的神之子。（啟二：18）

“眼目如火焰”，表明洞察一切，又表示嚴厲明察秋毫，絕無錯誤；“腳像光明銅”，銅在聖經中代表審判，光明銅又表明主的審判絕無錯誤，絕對公正；“神之子”表示祂是救主，為教會捨命，針對推雅推喇教會容讓假先知，又行姦淫及吃祭偶像之物。即教會已經陷入極端邪惡，淫亂污穢的境地，故主對她宣稱祂目光如炬，看得清清楚楚，要對他們施行審判。

五·主對撒狄教會的自我介紹

那有神的七靈和七星的。（啟三：1）

撒狄教會按名是活的，其實卻是死的。主對她說祂有神的七靈，七靈代表完全的生命，七靈也即以賽亞書第十一章2節所提到的：“耶和華的靈”，“智慧的靈”，“聰明的靈”，“謀略的靈”，“能力的靈”，“知識的靈”和“敬畏耶和華的靈”。教會應該擁有這七靈，但因撒狄教會其實是死的，沒有活潑的靈命，故主對她說祂有七靈，意謂教會要追求活潑的靈命，不能半死不活，按名是活，其實卻死；祂同時又有七星，就是教會的使者。如今許多牧者都沒有靈命，只有知識，故供應不了教會的需要，故主耶穌要他們悔改，並要做醒，如不悔改，主就必臨到如賊一樣，賊臨到那

裏那裏就受虧損；只有沉睡的教會，賊來了她還不知道，就注定損失慘重。

六·主對非拉鐵非教會的自我介紹

那聖潔，真實，拿着大衛的鑰匙，開了就沒有人能關，關了就沒有人能開的。（啟三：7）

非拉鐵非教會是一個傳福音的教會，雖是只有一點力量，但卻盡了力量，故主對他們說祂拿着大衛的鑰匙，也即福音之門的鑰匙，開了沒有人能關，關了沒有人能開，就是福音之門完全由主操縱，因為祂已得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祂既為教會開了福音的門，教會就得盡力而為，如今福音之門大開，教會應把握機會，大力推動差傳工作，使外邦得救人數添滿，以迎接主回來。

七·主對老底嘉教會的自我介紹

那為阿們的，為誠信真實見證的，在神創造萬物之上為元首的。（啟三：14）

老底嘉教會是七教會之末，她代表所有末世教會的形態：就是不冷不熱，而且有太多虛偽，打腫臉皮充胖子，明明是困苦，可憐，貧窮，瞎眼，赤身的，卻偏偏說是富足，已經發了財，這就是名不副實，是虛浮的榮耀。主對她說祂是阿們的，阿們就是實在的，表示老底嘉教會有許多不實在；祂又說祂是誠信真實見證的，表示老底嘉教會有許多見

證不真實。今天有些傳道人跑遍天下，卻作了許多假見證，他們神化自己，譁眾取寵；另有些教會中存着假見證，這正是老底嘉教會的毛病。除了悔改一途之外，別無拯救。

面對末世教會這麼多問題，我們對主耶穌這七個自我介紹應作如何的省察，是我們該好好思想的。

(第105期，2003.5)

啟示錄中的七新



人人都喜歡新的東西。例如：新汽車，新房子，新傢俱，新衣服等，凡是新的東西，人人都喜愛。因此就有“喜新厭舊”的成語。但這都是屬世屬物質方面的。在屬靈方面，啟示錄這本書告訴我們基督徒有七新，這七新與我們的生命，生活，盼望上有極大的關係：

一·信徒的新名（啟二：17）

按當時的風俗，主人請客時，要為貴賓留座位，座位前放一白石，石上寫着貴賓的名字，以示尊貴。被主稱為貴賓的人，是得勝者，是特別蒙恩的人。所以新名表示新的地位，與基督有新的關係，也代表新的恩典。他與主的新關係，只有他自己才能了解。以賽亞書第六十二章2節也講到以色列人蒙恩而得新名，要在主耶和華的手中作為華冠，在神的掌中必作為冕旒。必不再稱為撇棄的；卻要稱為主所喜悅的，乃是有夫之婦，乃是主所喜悅的新婦（賽六二：3-4）。在聖經中有好幾位聖徒因為與主有新的關係而改名：例如基甸勝過巴力，就被稱為耶路巴力，因他有勝過偶像的經歷；雅各也因得勝而改名以色列，以色列就是得勝的意思；西門也得新名叫彼得。這都是主所賜的新名。

二· 主的新名 (啟三：12)

這新名不是信徒的新名，而是主的新名，這新名是寫在得勝信徒的身上，這得勝的人對主有新的認識，新的了解，新的關係，主對他有新的意義。一個人認識了主，接受基督作救主，他就成了基督徒，正如安提阿的教會：門徒被稱為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這意思也就是主的新名在信徒身上彰顯，也即主的名寫在他上面的意思。

三· 得救的新歌 (啟五：9)

這得救的新歌，是新約救贖之歌，新歌代表新生命的開始。筆者信主前喜歡唱時代曲，但信主後就唱聖詩，就是詩章，頌詞，靈歌（西三：16），而不再唱從前那些世俗之歌了。

四· 得勝的新歌 (啟一四：3-5)

這是信徒得勝的新歌，這些得勝的信徒有下面幾項特點：

1. 他們是童身（4節上），表明他們聖潔的生活；
2. 他們是跟隨主的（4節中），表示他們與主有密切的關係；
3. 他們是初熟的果子（4節下），這十四萬四千人是一個代表的數目，有如舊約的十二支派，新約的十二使徒，

都是完全的數目。那麼十四萬四千人的積數是怎麼來的？就是十二乘十二再乘一千的積數，代表完全之完全之成全。

4. 他們是沒有瑕疵的（5節），代表他們完全聖潔的生活，因此，這批人配唱得勝的新歌。

五·新婦（啟一九：7-8）

整個新約教會是基督的新婦，這是指信徒要被提而說的。榮耀中的教會是基督的新婦，也即得救的人與基督完全的聯合，這是愛的結合。保羅以夫妻的關係形容基督與教會的關係，世上再沒有任何關係比夫妻的關係更密切了。因此，約翰說：“天使吩咐我，說：‘你要寫上：凡被請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啟一九：9）這也是啟示錄中的七福之一。信徒被提與基督聯合，是極大的福分。

六·新耶路撒冷（啟二一：2）

耶路撒冷是平安的意思，但今天地上的耶路撒冷沒有平安，不單沒有平安，且天天在血腥中過日子。要到新耶路撒冷降臨才有平安，而這新耶路撒冷也是基督為祂的新婦特別預備的愛巢。當天使呼叫約翰到他那裏去，要將新婦，就是羔羊的妻指給他看時，聖靈卻帶他到一座高大的山，將那由神那裏從天而降的聖城耶路撒冷指示他：那是一座榮耀無比的聖城，也就是基督為祂的新婦所預備的居所，是無與倫比之城，完全之城，就是新婦所盼望的新耶路撒冷（啟二一：9-27）。

七·新天新地（啟二一：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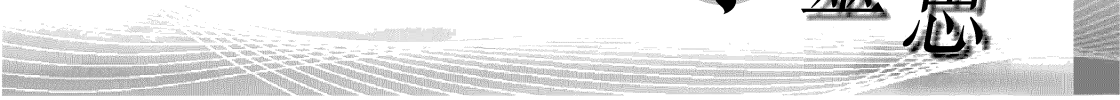
這名稱與新耶路撒冷不同，到底有何分別？關於這新天新地，彼得稱之為“神的日子”（彼後三：12-13）。聖經很清楚告訴我們將來有三個日子：

1. 基督的日子（腓二：14-16）。在保羅書信中常有提及，這個日子是屬主的人得榮耀，得賞賜的大喜日子。
2. 主的日子（彼後三：10）。這日子是患難審判的日子，主的日子對未信的人是可怕的日子，因為是神對不信者的審判。
3. 神的日子（或稱“耶和華的日子”，亞一四：1,4,9,20；瑪四：1）。這也就是使徒保羅所說的：“再後，末期到了，那時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都毀滅了，就把國交與父神。”（林前一五：24）這日子的重點歸回到神身上。在新天新地中，一切都完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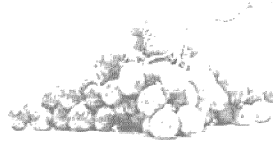
（第128期，2007.3）



靈思



福音的能力



使徒保羅說：“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一：16）在保羅自己生命的經歷裏，可以見證這句話的實在，因為他自己就是這句話的明證。從一個絕對反對基督的人，忽然之間轉變成為基督的忠僕，而且死心塌地的為福音獻上他的一生，甚至為福音而殉道。這不就證明了福音的能力嗎？在保羅的身上，我們看到了福音“大爆炸”的能力。這能力將保羅過去的人生觀炸得粉碎，將他自以為是的理想完全拆毀。但卻建立了另一種人生觀，就是完全為福音而活的人生觀。這些細胞不斷地在分裂，使得許多人被這福音細胞的能力改變了生命。

保羅未成為“保羅”之前原是“掃羅”，在他自己的宗教領域裏已是很有地位的人，他是一個法利賽人，又在當時最著名的律法大師迦瑪列門下，接受他們祖宗最嚴謹的律法訓練，加上根深蒂固的猶太教信仰及文化背景，有牢不可破的固執思想（甚至今日在美國仍有許多死硬派的猶太人，堅決不肯相信耶穌基督就是彌賽亞，是他們的救主）；又自認是個不可一世的人物，意氣風發的到處逮捕基督徒，將他們下在監裏。像這樣的人物，會改變信仰而成為基督徒嗎？按常理是不可能的，可是事實上福音的大能把保羅徹底的改變了。正如他自己在寫給腓立比教會的信中見證說：“…我第

八天受割禮，我是以色列族，便雅憫支派的人，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就律法說，我是法利賽人；就熱心說，我是逼迫教會的；就律法上的義說，我是無可指摘的。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着基督…使我認識基督，曉得祂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祂一同受苦，效法祂的死，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裏復活。”（腓三：3-11）這是何等壯觀的見證，表明了福音的能力是何等偉大地臨到了他身上，因此他不以福音為恥，且不顧性命地熱心傳揚他所信的福音。不但是保羅，歷世歷代以來，不知有多少的偉大人物，也因這福音的能力，改變了他們的生命。親愛的朋友們，你也願意接受福音，讓它的能力改變你的生命嗎？

（第4期，1986.7）

我們所需要的復興



講到復興，一個最主要的前提，就是要認罪，對付罪，因為罪惡是神所最厭惡的，故罪若不除，復興無從臨到。

舊約時代的希西家王，他在帶領以色列人的復興運動上，就是先從對付罪開始，這是最根本的手續。按我自己的本性來說，我也不願意講對付罪這樣的道理，因為在我的肉體老我的性情中，仍然是喜歡犯罪的。有一個時候，我曾用心查考聖經，看看有沒有任何漏洞（好像世界的法律漏洞，可作犯罪者的庇護所），可以作為我犯罪之後的庇護所，使我可免去或逃避神的審判；但我查來查去，查不出有任何地方可以作為我犯罪之後，或明知故犯之後的避難所，因神是絕對的公義，並且明察秋毫，我們絕無可能在祂聖潔的眼目之下逃脫罪惡的刑責（世界的法律可能有漏網之魚，但神的律法卻絕對沒有），因此，我只好乖乖地順從聖經的教訓：“不可犯罪”。

但是再往深一層思想下去，這樣的不可犯罪，乃基於懼怕神的刑罰而逼得不敢犯罪，仍然不是甘心樂意的遵守神的律法，這是極勉強的，是消極的。神要祂的兒女不犯罪，不是建立在一個恐懼被刑罰的心態之下，而勉強去遵守祂的律法；祂乃是要祂的兒女有祂的性情，恨祂所恨的，愛祂所愛的。我們今天不犯罪乃因我們怕傷了神的心，並不是怕神的

刑罰。因為愛神，要討祂的喜悅，因此我們不犯罪，也不敢犯罪，怕得罪神。約瑟在埃及波提乏家作奴僕的時候，他的主母要引誘他犯罪，約瑟嚴拒是因他怕得罪神，令神傷心（創三九：9）。因此他不敢犯罪，他不犯罪絕不是因怕被波提乏發覺而刑罰他，他不犯罪乃因怕得罪神，知道神恨惡罪惡，故為尊重神的聖潔而不犯罪，這乃是神所喜悅的。

今天我們所需的復興，就是信徒在消極方面要徹底的遠離罪，承認罪，對付罪；在積極方面要存敬畏神，愛神，討神喜悅的心。不犯罪是基於神的生命在我們裏面自然的流露，因為“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約壹五：18）。

今天我們講對付罪，但很可惜的，就是今天的講台已很少聽到要對付罪的信息。這是一個敏感的地帶，牧師如果講罪，就會被人說牧師今天講道在罵人，或者牧師所責備的罪惡剛好是台下某人所犯的，那就更不得了，認為牧師今天專在罵我，不單不肯認罪悔改，反而忠言逆耳，對牧師恨如刺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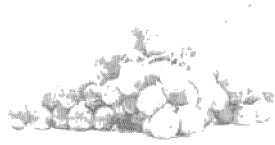
唐崇榮牧師在使者協會所主辦的差傳大會中，提到許多信徒對聽到責備罪惡的信息時的反應，他說：“當一個人未信主時，聽到牧師講罪，他會受感動，甚至流淚悔改認罪，事後會感激多謝那位牧師，藉着他所傳的信息救了他。但信主多年的信徒，聽到牧師責備罪惡，反而恨那位牧師，這就很不正常了。”宋尚節博士在三十年代所帶給中國教會的復興，無不是從認罪，對付罪開始的。他所到之處，無不大

聲疾呼責備罪惡，毫不留餘地，結果是牧師，長老，執事，資深信徒都認罪悔改，這樣帶來了教會大大的復興。直到現在，宋博士的果子仍存，許多老一輩的主僕，長老，執事，至今仍在教會忠心事主，都是宋博士當年復興的果子。這是我們今天教會所需要的復興。

求主賜給這個時代有焚燒的靈！悔改認罪的靈！謙卑受教的靈！阿們。

(第12期，1987.11)

一夫多妻的苦果



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創二：7,18）

以上兩節經文記載神如何造人，並且設立婚姻，神首先造了一個男人，名叫亞當，神見他獨居不好，就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請注意，神只為亞當造一個配偶，沒有兩個或三個，表明神所設立的婚姻制度是一夫一妻的制度，並不是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的制度，但這個一夫一妻的制度因人類犯罪之後就給破壞了，首先破壞這婚姻法的是拉麥：

拉麥娶了兩個妻，一個名叫亞大，一個名叫洗拉。亞大生雅八，雅八就是住帳棚，牧養牲畜之人的祖師。雅八的兄弟名叫猶八，他是一切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洗拉生了土八該隱，他是打造各樣銅鐵利器的祖師。（創四：19-22）

拉麥娶了兩個妻，兩個妻各生了兒子，我們看聖經的記載，雖是不着痕跡的描寫，卻給我們發現一點奧妙，就是從他的兩個妻所生兒子們身上看出的，他的第一個妻子亞大生兩個兒子，一個是住帳棚牧養牲畜之人的祖師，另一個是一切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他的第二個妻子洗拉則生了一男

一女，而她的兒子土八該隱甚麼職業不好作，卻去專門打造各樣銅鐵利器，這可以說是製造武器的偏門職業，對人有所傷害的。聖經只是根據事實的記載，並未加以詮釋，但筆者根據這樣的記載加以推敲，就覺得此事並非出於偶然，一個破壞神的婚姻法所生的種子，斷不會是好的種子，正如大衛王犯了姦淫，從拔示巴生了一個兒子，結果這個兒子在出世後一個禮拜就夭折了。後來雖然大衛正式娶拔示巴為妻，但你道新約聖經如何記載大衛的族譜？“耶西生大衛，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太一：6）為何會對以色列一位偉大的君王的族譜作如此丟人的記載？就是神從來就沒有放棄祂所設立的婚姻法；在神的眼中，拔示巴仍然是烏利亞的妻子，不是大衛的妻子，大衛是搶了人家的妻子，並且謀殺了人家的丈夫，因此聖靈沒有放過此事，仍然感動寫聖經的馬太將大衛這筆爛帳記載下來，你就看到神在婚姻法上是何等的執着，永遠沒有降低祂的標準。至於舊約聖經另外記載着許多多妻婚姻的事實，那些都是人為的，不代表神所許可，舊約同時記載着一些多妻的人，他們因着多妻而惹來的麻煩，不勝枚舉，例如以撒和利百加因以掃娶了兩個妻就煩死了。總而言之，多妻的婚姻不會是幸福的婚姻，已經有多人在多妻的婚姻上嚐了苦果，只有遵從神一夫一妻的制度才是幸福的婚姻。

（第67期，1997.1）

從歲首到年終



我們中國人是比較喜歡過農曆新年，故又將農曆新年稱為春節，即一元復始，萬象更新，一年之計在於春，表示一切從新來過，從新作起。如今我們又站在一年之始，我們要如何來面對？應存一個怎樣的態度？是否就是：“新年就新年”，反正每年都有一個新年，還不過是如此這般，並沒有甚麼時間特別。如果我們好像王小二過年，一年不如一年，年關難過年年過，一生也就在這種勞勞碌碌，馬馬虎虎之中度過了，如果我們是如此觀念的話，那我們的人生就太可悲了。須知我們的生命極其有限，光陰是一去不再來，任何東西都可以失而復得，惟有生命及時間卻是永遠沒法追回的，失去了一年，生命就短了一年，沒有任何方法可以補償。因此，我們在面對新的一年來臨，應該好好地計畫和打算，要過更加有意義，討神喜悅的生活，才不至失去生命的目的。

一百多年前，英國的大文豪查理斯狄更斯（Charles Dickens）在他的名著雙城記中說過：“這是幸福的時代，也是不幸的時代；這是滿有智慧的時代，也是充滿無知的時代；這是信仰的時代，也是不信的時代；人們有光明的一面，也有黑暗的一面，我們有春天一般的希望，也有如冬天一般的頹廢；我們似乎擁有一切，卻又失落了一切…”這些話雖然相隔了一個半世紀，但卻仍然是今天這個時代的寫

照，從物質觀點方面來說，我們身處在香港這個地方，雖然自前年開始，香港飽受金融風暴影響，以至經濟衰退，百物蕭條，民生陷入極度困境之中，但比起亞洲其他許多地區或是東歐，非洲甚至南美等，香港還算是一個幸福之地。從文明的觀點方面來說，香港人的智慧學問，雖不敢說是數一數二的高，但香港人的智商絕不輸於世界任何地區的人，知識及高科技的成就更或是亞洲之冠。但在認識神的知識方面，卻是極其無知，越有學問和地位的人，在認識神方面就越無知。他們自以為有學問，卻不認識學問及智慧之源的神，耶穌基督是智慧的化身及本源。（箴八：22-31）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
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九：10）

我們看到一些高層官員，他們對認識真理之神是無知的，真是使人搖頭三嘆！他們竟迷信風水，迷信吉日或凶日，遇事不求創造之主，反而去求拜木偶假神，死神，去向死神求問前途窮通禍福，真是捨正途而弗由。最近終審法庭判決大陸非婚生子女一律可以合法來港定居，更是藐視婚姻的神聖，因他們在一夫一妻的婚姻法上加上問題，後果是何等嚴重，等於變相的鼓勵人們可以納妾，可以包二奶，可以隨便亂搞男女關係，這還成怎樣的世界？此事將來的影響如何，尚在不知之數。但吾等信徒，面對這個腐化了的世界，該如何盡信徒本分，作出如光如鹽的貢獻？在未來新的一年中，願我們靠着主的恩典，活出滿有基督香氣的人生。

（第85期，2000.1）

約伯的人生



在聖經諸多的人物中，約伯的人生可說是個非常特別的經歷，按照他的為人，實在不應該遭遇如此慘痛的試煉與苦難，難怪他的妻子也為他所遭遇的感到不值，對他說：

“你仍然持守你的純正嗎？你棄掉神，死了罷。”

（伯二：9）

由他的妻子所對他說的話，可見約伯真的是一個“純正”的人。通常一個人由他人口中說他純正，卻不一定真的純正，但能由這人的妻子來說他純正，那就真的是純正了。因為夫婦一同生活，一切的長處短處都一目了然，他的妻子竟然能當面見證他的純正，那他的純正就不假。約伯不單能獲得妻子見證他的純正，而更重要的是他也獲得神見證他的純正。神見證約伯的純正，是在約伯遭遇撒但的攻擊之後；神如此為他作見證說：

耶和華問撒但說：“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你雖激動我攻擊他，無故的毀滅他，他仍然持守他的純正。”（伯二：3）

連神都竭力證明約伯是純正的，且是在遭遇撒但激烈攻擊之下，仍然能持守純正，這就極其難能可貴了。沒想到

因着神這樣的欣賞及稱讚，卻惹來了撒但更深的嫉妒，更加變本加厲的在神面前控告約伯，使他更陷入了萬劫不復的痛苦深淵。他的身體由頭到尾都長滿毒瘡，真是體無完膚，痛苦至極，渾身又痛又癢，坐在爐灰中拿瓦片刮身體。他的妻子看到如此的情形，心中難過已極，又愛莫能助，無可奈何說出了埋怨神的話，叫約伯棄掉神死去算了。我們實在不明白，怎麼好像約伯這樣一位完全正直敬畏神，又遠離惡事的大好人，卻要遭遇如此慘烈的痛苦？而且這種痛苦是神批准的。這就難怪今天有些信徒要懷疑神的存在，究竟神是不是真的存在？若祂真的存在，怎會有這種事發生？究竟神的公義在哪裏？約伯受苦的故事一直是今天許多信徒探討苦難問題的課題，而最令人費解者是：神明知約伯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卻偏偏容許撒但來對他攻擊，並且從整個事件的開始，似乎是神主動挑起事端；因為神主動去問撒但有沒有用心察看約伯的為人，以至引來了撒但的陷害。神也似乎樂得看看約伯在遭遇這麼兇險的攻擊之後，是否仍然持守純正？可能這也是神用心良苦的地方。神為了要見證約伯的純正，但未經試驗，怎知這純正是否真的呢？這正如信心之父亞伯拉罕，他的信心也經歷極嚴厲的考驗（創二二：1-18），然後才真正成為信心之父。又如主耶穌，祂道成肉身，也要受魔鬼的試探，經歷了曠野那場極之激烈的爭戰之後，主耶穌得勝了試探才真真正正地踏上拯救人類的征途。約伯之所以兩次遭遇撒但的攻擊，而且都是神許可的，目的在於見證神的榮耀；神對約伯的見證也經得起

考驗。而最終的目的是要使約伯後來所蒙的恩比未受試煉之前加倍，而撒但終於蒙羞退去。

(第88期，2000.7)

約書亞與迦勒



當摩西帶領以色列民離開埃及的時候，約書亞和迦勒兩人大約是十來歲的小伙子。可是這兩人特別得天獨厚，也得摩西的賞識，在芸芸眾多的以色列青年中，竟然成為摩西身邊最得信任之人。約書亞的名字首次出現在聖經中乃是當以色列民在曠野利非訂的時候，當時遭遇到強悍的敵人亞瑪力人的攔阻，摩西就在此時點名約書亞，下令他去選出人馬來與亞瑪力人爭戰，顯然約書亞當時就已經是摩西身邊的左右手，且是值得信任之人，更是一個軍事天才。約書亞果然沒有讓摩西失望，他初試啼聲，一鳴驚人，首次出征就旗開得勝。他殺了亞瑪力王和他的百姓，這一方面固然因摩西在山上的禱告，但約書亞山下的軍事行動也功不可沒。當他成功殺敗亞瑪力人的時候，耶和華對摩西說：“我要將亞瑪力的名號從天下全然塗抹了，你要將這話寫在書上作記念，又唸給約書亞聽。”（出一七：14）可見耶和華也記了約書亞一功。出埃及記有兩次記載稱約書亞為摩西的幫手，都是在重要的場合出現：一次是神召摩西上西乃山去領受律法和誠命，約書亞與摩西同上西乃山。（出二四：13）另一次出現是當以色列人的會幕造好之後，“摩西進會幕的時候，雲柱降下來，立在會幕的門前，耶和華便與摩西說話。眾百姓看見雲柱立在會幕門前，就都起來，各人在自己帳棚的門口下

拜，耶和華與摩西面對面說話，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摩西轉到營裏去，惟有他的幫手——一個少年人嫩的兒子約書亞不離開會幕。”（出三三：9-11）上述兩段的記載就已表明約書亞在摩西身邊已是一個重要的人物。

及至後來，摩西得耶和華的啟示，必須打發人去窺探迦南地，摩西就在十二支派中選出十二個代表，而約書亞就代表以法蓮支派，迦勒代表猶大支派，其餘十個支派也選出代表同往窺探迦南地，經過四十天的探險，回報於摩西，亞倫。結果是十人報惡信，只有約書亞與迦勒報喜信，但因兩人的聲音敵不過十人的聲音，百姓不肯聽約書亞及迦勒的話。他們甚至要另立領袖回埃及去，並且要拿石頭打死他們兩人，幸好耶和華的榮光忽然在會幕中顯現，才把百姓嚇倒。但經此一關，進迦南之行自然泡湯，以色列人結果要在曠野多走三十八年的冤枉路，而神也對這班不信的子民厭煩之極，決心要用瘟疫擊殺他們，結果是除了約書亞與迦勒兩人之外，從埃及出來的人無人能進入迦南，以色列民因不信之故，付出了慘重的代價。

再來探討迦勒，他是與約書亞同樣跟隨摩西從埃及出來的少年人。迦勒此人首次出現在聖經中乃因摩西要徵召十二位探子往窺探迦南地，他以猶大支派的代表聯同前往，因此，他是與約書亞同級的人物。有下列數點：

1. 他和約書亞同時跟隨摩西出埃及。
2. 他是十二位探子之一，是猶大支派的代表。

3. 他與約書亞同樣認同進迦南之舉可行，不必害怕迦南人的高大；他與約書亞一樣有信心，相信神會幫助他們勝過迦南人。
4. 他是兩位碩果僅存從埃及出來而能進迦南的元老之一。

迦勒有與約書亞平起平坐的資格及經歷，但他對約書亞被選為以色列人的領袖接續摩西之位並沒有任何不滿，而且完全甘心順服約書亞的領導，更在年老時以下屬的身分向約書亞請纓出戰亞納族人，可見他有的是何等的心胸，而聖經對迦勒的評價非同小可：“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民一四：24）這是耶和華神親自對迦勒的評價。有關約書亞與迦勒兩人，聖經有一段如此的記載：“摩西所打發窺探那地的人回來，報那地的惡信，叫全會眾向摩西發怨言，這些報惡信的人，都遭瘟疫死在耶和華面前，其中惟有嫩的兒子約書亞和耶孚尼的兒子迦勒仍然存活。”（民一四：36-38）這就顯出了這兩人在神面前的價值了。

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

（來一三：7）

（第94期，2001.7）

日月停止的神蹟



當耶和華將亞摩利人交付以色列人的日子，約書亞就禱告耶和華，在以色列人眼前說：“日頭啊！你要停在基遍；月亮啊！你要止在亞雅崙谷。”於是日頭停留，月亮止住，直等國民向敵人報仇。…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在這日以前，這日以後，耶和華聽人的禱告，沒有像這日的；是因耶和華為以色列爭戰。（書一〇：12-14）

舊約聖經中記載了許多神蹟，但從沒有好像約書亞記所記的這個神蹟那麼精彩絕倫，神奇又不可思議，為甚麼呢？因為：

1. 這是史無前例的神蹟。這個神蹟從來沒有在別的地方發生過，沒有前例可援，是一個空前絕後的神蹟。
2. 這是一個違反自然律的神蹟。我們知道月球是繞着地球轉，而地球又繞着太陽轉，這是一個固定的自然律，是千古以來都是如此照着運作。現在卻是日月停止運行，豈不是違反了自然律嗎？
3. 這是約書亞求來的神蹟。約書亞竟然求神將日月停止，這是個違反了自然律的禱告，奇妙的是，神居然也聽了他的祈求，讓日月停止，可見他信心的禱告是何等的偉大。

4. 這是一個要消滅敵人的禱告。當以色列人出埃及來到曠野的時候，亞摩利人一直與以色列人作對，並給以色列人諸多麻煩，也與神為敵，他們敬拜偶像，不將榮耀歸給神，而歸給偶像（羅一：21-25）。因此神便准許約書亞帶兵剿滅他們。
5. 這是一個神聽人禱告的神蹟。約書亞為了要徹底消滅敵人，但時間又不足夠，因為黑夜將到（約九：4），就不能操縱軍事行動。因此，他便求神將日月停止，神果然讓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直等到國民將敵人消滅。耶和華為了祂的子民的緣故，也為了祂自己榮耀的緣故，祂可以作出如此的神蹟；可見信徒的禱告，若為了神的榮耀，神必垂聽，正如祂垂聽約書亞的禱告一樣。
6. 這個神蹟的背後有一個天文學的問題。許多科學家在研究天文學的時候，發現宇宙自創世以來，不見了一天，但卻找不到這一天往哪裏去了。
7. 天文學家尋找到答案。有一位非信徒的天文學家，他也發現宇宙自創世以來，不見了一天，究竟這一天跑到哪裏去了？不斷的研究也找不出答案。於是他便跑去問一位基督徒科學家，這位科學家沒有給他答案，只是指示他去查考聖經。這位天文學家真的回去查讀聖經，由創世記起一路讀下去，當他讀到約書亞記第十章12至14節時，發現原來宇宙中不見的那一天是在這裏了。但又發

現“這一天”還差好幾分鐘。於是又再回去請教那位基督徒科學家，這位科學家仍然叫他回去繼續看聖經。結果，他在列王紀下第二十章8至11節裏看見如此說：

希西家問以賽亞說：“耶和華必醫治我，到第三日，我能上耶和華的殿，有甚麼兆頭呢？”以賽亞說：“耶和華必成就祂所說，這是祂給你的兆頭：你要日影向前進十度呢？是要往後退十度呢？”希西家回答說：“日影向前進十度容易，我要日影往後退十度。”先知以賽亞求告耶和華，耶和華就使亞哈斯的日晷向前進的日影，往後退了十度。

這位天文學家讀到這段經文時，才發現原來所差的幾分鐘在這裏，那先前消失一天的答案在聖經裏找到了，結果他成了基督徒，對上帝充滿着敬畏。

我們回頭來看希西家王，他是一個好王，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但卻突然病重，神派先知以賽亞去對他說，叫他立遺命，因為他必死，不能活了。不料希西家不願意在他才三十九歲壯年便死，於是轉臉在耶和華面前哭訴，求神記念他是如何的忠心，按誠實行事，又作神眼中看為善的事。神看着他的痛哭，便軟下心腸，叫以賽亞回去告訴希西家，說神要醫治他的病，並增加他十五年的壽數。

希西家是痊癒了，但綜觀他這樣的祈求，雖然是蒙神垂聽，但卻不是神原來的旨意，這只是應許的旨意，因為希西家王病癒之後，巴比倫王派使者來向他道賀，他高興之餘，

便忘形的將國庫全部打開給使者們觀看，種下日後滅國的禍根（但一：1-2）。其次是他三年後生了一個兒子名叫瑪拿西，那是猶大王中最壞的王，而且作王五十五年，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王下二一：16）。希西家王如果肯照神的旨意在三十九歲去世，那他就完美了。

（第143期，2009.9）

一幅美麗的救恩圖畫



經文：撒母耳記下第九章

舊約聖經有許多故事和人物，都常有預表性，例如：皮衣預表代贖的救恩；方舟預表基督及教會；磐石和嗎哪預表基督；過紅海預表得救；過約但河預表得勝成聖。人物方面例如：以諾，挪亞，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約瑟，大衛，所羅門等，都有預表的性質。在撒母耳記下第九章全章的故事裏面，正是預表着一幅最美麗的救恩圖畫，現在讓我們一一來分析其中的真理。

1. 大衛尋問掃羅家的後裔（1節）：一般的情形，一個王朝的改變，當權派在尋索舊王朝的人，那一定為了要斬草除根，但是如今大衛尋問掃羅家的後裔，卻是要對他施恩。這正如耶穌來到世間，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一樣（路一九：10）。
2. 米非波設作夢也料不到大衛會這樣恩待他。這正像我們世上的人原是罪人，像死狗一樣（撒下九：8），但卻蒙天父憐憫，愛顧。也好像撒該，作夢也料不到主耶穌要到他家去住宿一樣，完全是出於恩典。
3. 大衛恩待米非波設並非他有甚麼好處長處，以至大衛非如此善待他不可，乃是因約拿單的緣故（撒下九：1）。

正像今日天父恩待憐憫我們，不是我們有甚麼好處，乃因主耶穌的緣故（羅三：23-26）。

4. 在立場上米非波設是與大衛為敵的。正像我們原來是與神為敵的。聖經將全人類列為罪人，這“罪人”有與神為敵的意思，但神卻仍然肯來拯救與祂為敵的罪人。大衛的偉大預表了神的偉大。
5. 米非波設是瘸子，是殘廢的（撒下九：3），但大衛卻一點都沒有嫌棄他，反而更加憐愛他，抬舉他，把殊榮賜給他。這正像我們也是如此，是瘸腿的人，不會遵行神的旨意。但神沒有嫌棄我們，反而抬舉我們成為祂的兒女，給我們殊榮的地位。
6. 米非波設自稱不過如死狗一般，他自卑在大衛面前，就得到大衛的悅納，這正像我們今天肯到神面前自卑，承認自己的不堪，是一無是處的罪人，是等候判罪的人，這樣反而獲得赦免和接納。如果米非波設不肯自卑，仍自恃是王的後裔而自高的話，相信不可能獲得大衛如此的恩待。
7. 米非波設蒙大恩。大衛因約拿單的緣故恩待米非波設是超乎常情的，他享受與其他王子一樣的特權（撒下九：11），大衛竟然三次提到米非波設要與他同席吃飯（撒下九：7,10-11），這是何等的殊榮，並且米非波設真的經常與大衛王同席吃飯（撒下九：13）。

王的應許是真實的，王竟不嫌棄經常與一個瘸腿的人同席吃飯。這幅救恩的圖畫何等美麗，這預表天父就是如此對待今天凡願意來到祂面前謙卑接受祂救恩的人。

(第59期，1995.9)

窮寡婦的奉獻



經文：馬可福音第十二章41-44節

在聖經中記載的女性裏，所有沒有提名的婦女中，這位最肯犧牲的寡婦，她的名字與身世，是我們最渴想知道的，她的敬虔及愛主的心，一直感動着我們。主耶穌為了她那無私的奉獻—只有一點點的兩個小錢，而要叫門徒來，特為她的奉獻作了一個奉獻的定義。這在主眾多稱讚的事件中，確是絕無僅有的。事情發生在主最後進入耶路撒冷的那一週，再過幾天就是逾越節，而主也就要面對受難的痛苦了，但祂卻安然坐在聖殿銀庫旁邊，觀察每一個投錢入庫的奉獻者。當然有許多財主投錢入庫，是大把的金錢鏗鏘有聲的入了奉獻箱，那些銀元發出響亮的聲音確是非常悅耳。但這並不能感動主的心。反而是這位窮寡婦，她只不過奉獻了兩個小錢，根本就微不足道，也相信發不出甚麼聲音；即使有聲音的話，也是微弱低沉的，但卻驚動了主對她的留意，並且查察了她奉獻的數目，卻是少得可憐的兩個小錢。如果和那些財主的奉獻比較的話，那根本就是九牛一毛；但主卻為這個微不足道的奉獻，特地要叫門徒來，對他們評論這個窮寡婦的奉獻，並且作下奉獻多寡的定義。人對奉獻的定義是以數目多少作評價，但主卻是以奉獻者擁有多少來作評價。主評論的標準是：那些奉獻數目多的財主，是他們有餘的才拿來

奉獻，而這窮寡婦的奉獻，卻是自己不足，卻將養生的一切都投上了，因此她的奉獻就比眾人更多。

主將這件窮寡婦的故事，透過馬可和路加的記載存在聖經裏面，就是要叫信徒知道奉獻的定義：奉獻不在乎數目多少，乃在乎奉獻者擁有多少。同時還有奉獻的動機，是否為了愛神而奉獻？有一句這樣的話：“你奉獻千千萬萬，並不代表你愛神，但如果你愛神，就一定肯奉獻。”相信這位窮寡婦一定為了愛神，才肯將她賴以養生的兩個小錢都投上了，並且她相信那位看顧人的神，一定能夠供應她的需要，她是以信靠順服及愛神的心去奉獻的，因此才能感動主的心，並驚動了主，要以此教訓門徒有關奉獻的真理，並且給她定了一個最高的評價：“這寡婦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我想，這個窮寡婦，才是真真正正有資格唱“全所有奉獻”這首詩歌了。

（第71期，1997.9）

默默耕耘的約基別



約基別究竟是誰？如果你不是熟讀舊約人物的話，你就不知道這人是何方神聖。說起此人，卻是大有來頭，只是此人一向非常低調，不像一般女強人，一旦得勢就要大大曝光，鋒芒畢露，惟恐天下人不知道她的威風及強勢。約基別剛好相反，她是極之低調之人，雖然她的出身背景非常顯赫，但她卻不是一個炫耀身分之人。聖經對她的描寫也極簡單，並且多次隱藏其名，原來她生於利未家族，利未家族是祭司家族，同時又嫁給利未家族的人，正所謂是書香世代，門當戶對的婚姻。而且她這約基別名字是“耶和華的榮耀”或“耶和華是我們的榮耀”的意思。單是這名字的意思就顯出這女子的不平凡了。那麼她到底是誰呢？她就是舊約時代的代表人物，大名鼎鼎的先知摩西的母親。

諸位想想看，能夠成為摩西母親的女人，該是一位怎樣的女人呢？西方人有句諺語：“一個成功男人的背後，一定有一個女人。這個女人如果不是他的母親，就是他的妻子。”這句話對摩西來說，卻是一點也不錯的，摩西之所以能夠成為摩西，相信他的母親對他的影響最大。聖經雖然沒有描述約基別如何塑造摩西的故事，但從那些輕描淡寫的評論中就給我們看到一些蛛絲馬跡，從摩西出生時就給我們看到一些端倪了。摩西是生在一個他不可能活下

去的時代。埃及的法老為了要對以色列民族施行滅種的政策：凡是希伯來人生的男孩都得將他拋下尼羅河餵鱷魚，或是收生婆將他當場捏死。但這個母親竟然不怕王命將摩西藏起來，希伯來書的作者對他們夫婦此舉有一句非常精彩的評語：“摩西生下來，他的父母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就因着信，把他藏了三個月，並不怕王命。”（來一一：23）就在這樣的歷史背景中，約基別是如何面對死亡的壓力而保存摩西的呢？如果沒有極大的信心，智慧和勇氣，摩西根本就沒有活下去的機會，但約基別運用她冷靜的頭腦，聰明和機智，竟然不單保留了摩西的生命，並且將摩西送進埃及王宮，在一個最危險但也是最安全的地方讓摩西成長，而她也進到王宮去撫育她親生的孩子，讓他在她的膝上受教養，以至將他塑造成為一個時代的巨人。她默默無聲的工作，用大無畏的精神和勇氣，憑信心將摩西塑造成型，成為神拯救祂百姓的一位民族救星。

摩西生長在埃及王宮四十年，吃埃及的飯，穿埃及的衣服，受埃及的教育，甚至也受埃及宗教的影響，文化的薰陶等等。但奇怪的是，摩西並沒有因此被同化變成了埃及人。他自始至終仍然將自己定位於希伯來人的身分。希伯來書的作者對摩西有如此的評語：

摩西因着信，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他因着信就離開埃及，不

怕王怒。因為他恆心忍耐，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來一一：24-27）

摩西之所以有如此的成就，我們認為除了他母親約基別對他的影響和教育，實在找不出其他原因能令摩西如此的。因此這是約基別默默耕耘的成果。壯哉！一位偉大的母親。

（第79期，1999.1）

女士師底波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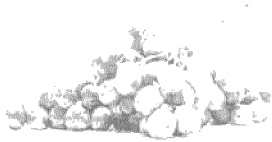
在舊約聖經中共記載有兩位底波拉：一位是在雅各家族中當奶媽（創三五：8），另一位則是女先知，也是神為以色列興起的士師，或稱拯救者，她是士師時代中惟一的女士師，本文所要談的就是這位女士師。有關她的背景及身世，聖經所提的卻不多，只知道她是拉比多的妻子，而她名字的意思就是蜜蜂。從她名字的意思就知道這位愛國女先知，又是士師，一方面為同胞採蜜，另一方面也像蜜蜂一樣用致命的毒針去對付敵人，迦南人的遭遇就是最好的證明。生物學家瑪麗夏莉說：“科學證明一個古老的說法，在動物王國裏，蜜蜂的智慧可列在最高的等級裏。”因此，底波拉在舊約所有的婦女中當是最突出的。

底波拉似乎天生就是一位女強人，她一出現的時候，就已經是以色列人的士師。她住在以法蓮山地拉瑪和伯特利中間，以色列人都上到她那裏去聽判斷。可見她天生就是一位領袖人物，這可能是與生俱來的氣質令她如此。她的名字蓋過她的丈夫及當時同作士師的其他男人。她主動地調動軍隊並分派將軍巴拉帶兵去和迦南人耶賓的將軍西西拉爭戰，並預言巴拉會得勝。怎知這膽小如鼠，毫無男子氣概的巴拉卻說：“你若同我去，我就去，你若不同我去，我就不去。”底波拉說：“我必與你同去，只是你在所行的路上得不着

榮耀。因為耶和華要將西西拉交在一個婦人手裏。”（士四：4-10）從上面的幾句簡單的對答，可知這位女士師並不是獨霸高位的女強人。她甚至非常尊重男人，她願意退居第二線，讓男人去出頭，去得榮耀。無奈這位巴拉將軍卻是徒具虛名，無膽鼠輩，竟然在一個女人前說出如斯窩囊的話，不敢獨當一面前往面對敵人，卻要靠一個婦人，難怪底波拉說：“我必與你同去，只是你在所行的路上得不着榮耀。因為耶和華要將西西拉交在一個婦人手裏。”如此的說明，巴拉卻仍不覺羞慚，仍然厚顏要底波拉陪着前往作戰。底波拉於是帶着一萬精兵，浩浩蕩蕩地去面對敵人西西拉強大的軍隊，他們在基順河壘，底波拉向巴拉發出命令：“你起來！今日就是耶和華將西西拉交在你手的日子，耶和華豈不在你前頭行嗎？”這時的巴拉才聽令，率領一萬人去殺敵；耶和華果然照應許將西西拉的軍隊交在巴拉的手中，使西西拉全軍覆沒，沒有留下一人，他們大獲全勝，班師回朝。但底波拉並沒有因此自誇戰功，她反而作歌稱頌神歸榮耀與神，認為是耶和華為他們爭戰。她竟說：“我心傾向以色列的首領，他們在民中甘心犧牲自己，你們應當頌讚耶和華。”（士五：9）她將是次的戰功歸功以色列的首領及耶和華。這是何等廣寬的心胸和高貴的情操，非時下一般的女強人可以比擬的。

（第78期，1998.11）

明亮之星——以斯帖



以斯帖是舊約裏面所記載最後的一位婦女，她的身世我們一無所知。她的父母和親戚們可能在主前六百年左右與耶利米先知同時被擄到巴比倫。她的父母及親戚後來定居在被擄之地，不再返回耶路撒冷。

以斯帖是波斯王宮所在地書珊城之亞比孩的女兒。她在幼年時，父母便雙雙亡故了，因此她便由末底改撫養。末底改非常愛以斯帖，視同己出，而以斯帖也很聽話，視末底改如父親，對他言聽計從。以斯帖記就記述了這個本來極其平凡的猶大女子，後來卻作了波斯王后的傳奇故事；書卷也以她的名字為名。“以斯帖”這個波斯名字的意思是：“一顆星”。對當時的猶太人來說，她是被稱為：“希望之星”——“歡樂之星”——“卓越之星”。而事實上，她為同胞所作的，恰如這些稱謂。在古代希伯來眾多的婦女中，沒有比這名字更顯赫，更光輝燦爛的了。

以歷史名人而論，以斯帖確是一位了不起的女英雄，她在極端危難中解救了她的民族；而就一般婦女而論，她是美麗迷人，意志堅定，心思慎密，信心卓越。集這些優點於一身，所以，財富，地位，權勢等都不能腐蝕她崇高的品格。

以斯帖被選為波斯王后並非偶然的，也不是僥倖的，是因她那與生俱來的優美品質，使她能在芸芸眾多的女子中脫穎而出。在她整整一年的波斯王宮準備時期中，她就給王宮內的人另眼相看了，這種高貴優美的品德不是裝作出來的，是她品性自然的流露。當王第一次徵召她時，就深深地給以斯帖吸引了。要知道亞哈隨魯是閱女無數的君王，王宮裏的美女當然如雲了，若不是以斯帖特別出眾，怎能會：“王愛以斯帖過於愛眾女，她在王眼前蒙寵愛比眾處女更甚，王就把王后的冠冕戴在她頭上，立她為王后，代替瓦實提”呢？（斯二：17）

以斯帖之所以被稱頌，並不是因為她美麗和擁有美好的品格；而是她在地位升高之後並沒有忘本，在危難當頭不以自己的本族為恥，並且仍然聽從末底改的吩咐去行事，這就是她難能可貴的地方。

在最關鍵的時刻，往往就能顯出人的真正面目。以斯帖最偉大之處，是當她的同胞遭遇生死存亡之際，她能夠斷然挺身而出，冒死進宮見王。她對末底改說：“你當去招聚書珊城所有的猶大人為我禁食三晝三夜，不吃不喝，我和我的宮女也要這樣禁食，然後我違例進去見王，我若死就死吧！”（斯四：16）

須知這時的以斯帖已經貴為王后，養尊處優於深宮，但她卻肯自我犧牲，與她的同胞同受苦難，以生命的代價去拯救同胞脫離水深火熱。結果就因這大無畏的精神，以及堅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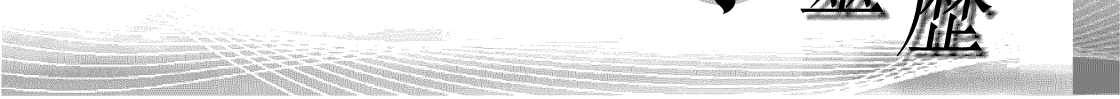
無比的信心，明睿的智慧，果然使同胞轉危為安，從死亡的深淵中被拯救出來，而敵人卻大敗輪虧。以斯帖就成為拯救同胞的“救星”，正如她的名字一樣。

以斯帖記的故事發生在舊約時代，那時的景況正像一個極端黑暗的深夜，人們在走投無路的時刻，突然天空出現一顆極之明亮的明星，帶給人們無限的希望。以斯帖這樣一個極度平凡的女子，卻因着對神無比的信心及對同胞那血濃於水的愛心，就承擔了神拯救百姓的使命。這豈不是象徵每個信徒在每個不同的時代中，也正像末底改對以斯帖所說的：“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嗎？”（斯四：14）她憑這句激勵的話，完成了使命，那麼我們呢？我們今天得到了基督徒的位分，該當如何呢？

（第140期，2009.3）



靈歷



聖地見聞錄



充滿指望

以色列航空公司七四七巨無霸機於清晨五時三十五分將我們帶到泰拉維夫。在機場大廳見到一幅巨畫，是聖城耶路撒冷，上面寫着一節聖經：“耶和華說，你末後必有指望，你的兒女必回到自己的境界。”（耶三一：17）可見以色列民對神的話仍充滿着指望。

全民皆兵

細小的以色列國，四面受着強大的阿拉伯國家包圍，北面的黎巴嫩，敘利亞，約旦王國，南面的埃及等國仍對以色列虎視眈眈，故以色列目前全國皆兵，街上到處可見荷槍實彈全副武裝的士兵在巡邏，好像如臨大敵一般。據說，即使士兵休假看電影，仍然身帶武器以防萬一。

滿山石頭

聖地所有的山都是滿布石頭，因此建築物及道路無不用石頭建造。難怪魔鬼在試探耶穌的時候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塊石頭變成食物。”（路四：3）又主耶穌在為耶路撒冷嘆息的時候說：“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

你常殺害先知，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裏來的人。”
（路一三：34）可見當地石頭俯拾皆是。

滿海鹽水

死海又稱鹽海，是世界上最低的海，低於海平面一千二百多呎。據說死海的水比普通的海水鹹十倍至十三倍，因此浮力甚大。我們在死海游泳，可以整個身體平睡在水面上而不至下沉。只是水太鹹，沾上嘴脣及眼睛可不好受。死海沒有任何生物，真是名副其實的“死海”，死海沒有任何船隻停留，有小汽艇在海面作業之後即要移上岸用淡水洗船身，否則很快鏽壞。死海也是一般傳道人講道時用來形容那些不肯奉獻，不肯事奉主的信徒，他們有入無出，就變成死海的樣子了。真是妙到毫顛的比喻。

四面環山

記得讀神學時，老師說加利利海四面都是高山，很容易引起風暴。但這次來到加利利海，發現它四面環山倒是沒錯，但卻不是高山，而是很矮的山，可見耳聞不如一見。

滿街驢駒

以色列國自1948年五月十四日復國以來，一直在發展中，現在已十分現代化了，可是仍有些地方看來相當滑稽，例如在馬路上各種不同的交通工具：有開着最現代的德國製賓士豪華汽車，也有人騎着又小又瘦的小驢駒，甚至有人騎

着駱駝慢慢地走着，更有人趕着一群山羊在馬路中橫過，汽車都得停下來讓牠們，真是現代城市少見現象。

漫天開價

耶路撒冷的舊街市窄得不得了，商店也是又矮又小，比香港從前的摩囉街還窄小，但裏面卻是甚麼東西都有，特別是那些專做遊客生意的商店，店主會盡力拉你進去，拼命介紹他們的貨品。他們漫天開價，如果你不懂竅門和他們講價，那可做了冤大頭而不自知呢。我想基督徒傳福音若有如這班猶太人做生意這般起勁的話，那麼福音傳遍世界可期。

充滿偶像

許多聖經中記載的名城名地，現在差不多都被天主教或希臘東正教所佔，他們在那裏建了教堂，將這些地方搞得神祕兮兮，而且多數充滿偶像，已經離經萬丈了。

滿園清幽

惟有一處地方可堪告慰，就是花園空墓。那裏環境清靜幽美，為基督教所有。耶穌的空墓裏面空無一物，只有一塊牌子掛在那裏，上面寫着：“祂不在這裏，已經復活了。”

(第43期，1993.1)

迦南美地



“迦南美地”這名稱在聖經中常被提到，被稱為流奶與蜜之地（出三：17），單就這名稱就堪當為“美地”而無愧。筆者有幸，於1984年冬到聖地旅行兩週，親眼見到聖經所述迦南地之情況，雖是走馬看花，但也印象深刻，且發現迦南美地有七種之榮美，今就手中存有資料，經整理之後撰此文，以饗讀者：

一·迦南美地位置之美

1. 五海區域為世界中心

迦南美地位於五海區域中心，而五海正處於世界中心。西方人士一向稱此區域為中東或近東，界限不明，劃分不清，迄第一次世界大戰後，軍事家即主張改稱此區域為五海區域，包括裏海，黑海，地中海，阿拉伯海，愛琴海的範圍，介乎歐，亞，非三大洲之間。無論就地理，歷史，宗教，文化，五海域實處於世界中心位置。

2. 迦南美地為五海區中心

權衡地理形勢及交通路線，迦南美地適處於五海區域之中心位置。如欲自五海區域衡量世界，則以迦南美地為中心地帶。這是不容否認的事實。

3. 耶路撒冷為迦南美地之中心

大衛王為以色列王國最偉大之王，他在希伯崙作王七年至第八年時，即遷都耶路撒冷（撒下五：5），在那裏作王三十三年，以後他的兒子所羅門在耶路撒冷建造聖殿。因此，早在二千年以前，耶路撒冷已成為迦南美地政治，宗教，文化，經濟的中心，從此益加顯明迦南位置之美。

二· 迦南美地氣候之美

1. 溫帶氣候爽朗晴和

迦南美地位於亞洲西陲，濱地中海東岸，黑門山之南，阿拉伯曠野之北，適為東經三十四度與三十七度之間，北緯三十點七度與三十三點七度之間，屬溫帶氣候，四季如春，冷暖宜人。雖每年四月至十一月為旱季，但氣候溫和，林木茂盛。筆者1984年十一月份訪問，竟還能在死海游泳兩次，在約但河為四個弟兄姊妹浸禮，可見氣候之宜人。

2. 氣候因信仰而轉變

摩西時代神吩咐選民要遵守誡命，專心敬拜耶和華神。可惜選民不遵守吩咐，離棄真神，敬拜巴力，放僻邪恥，偶像充斥。因他們如此違律背神，不蒙神佑，氣候因而轉變，雨水不調，旱風霉爛，天變為銅，地變為鐵，瘟疫交加（申二八：20-21）。到主前第八世紀，氣候轉變益劣，政治益形窳敗。北國以色列於主前720年滅於亞述，南國猶大於主前585年滅於巴比倫，全境就此荒涼。“迦南美地”已成過

去名詞，無復美景可言。到主釘十字架時，全境荒涼益甚。選民被放逐，飄流異邦，浪跡天涯，近兩千年之久，迦南地已不再被記憶了。

3. 復興氣象端倪

據專家考證，近五百年來，迦南氣候已漸見好轉，每年雨量逐漸增加。選民回歸心情與日俱增，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五海區域為全世界交通最擁擠繁忙地區。因為散居各國猶太人紛紛回歸故土，終於1948年五月十四日，以色列國正式宣告復國了，這誠然是迦南美地復興與氣象的端倪。

三·迦南美地風景之美

1. 迦南美地山明水秀

聖地依主在世時的疆域，南北約二百九十英里，東西寬約一百二十英里，其面積稍大於台灣，東有約但河，有地中海，四境多山，北方塞外敘利亞之黑門山，海拔九千二百三十二呎，終年積雪。黎巴嫩山高七千呎，境內南部希伯崙山高三千五百四十六呎，伯利恆山高三千二百六十呎，耶路撒冷的橄欖山高二千五百呎。南有死海為世界最低之海，低於海平面一千三百呎，北有加利利海，盛產三十七種魚，其中一種最著名叫“聖彼得魚”，筆者當年在耶利哥就吃到那種魚，類似白立魚，味道鮮美。約但河溝通南北三海，全境山岳綿綿，江海滔滔，天然美景華麗壯觀，美不勝收。

2. 迦南美地花木茂盛

因天氣晴和，四季如春，花草樹木容易生長，鬱鬱蒼蒼令人嚮往。聞名世界者，五穀百果外，北疆有香柏木，四野桑樹橄欖，鳳仙花，玫瑰花，百合花，滿山遍野，馨香華美，引人留戀。（歌一：14，二：1）

3. 迦南美地宮殿華麗

以色列蕞爾小國，卻是名都堅城遍布南北。希伯崙城為世界最古老城之一，埃及巴比倫亦難比擬。所羅門在耶路撒冷所建聖殿王宮（王上六：38至八：21）名傳遐邇，吸引各國王公千里尋訪，無不欽慕讚佩，嘆為觀止。甚且因威服而甘心朝貢，古今罕見，有如不戰而屈人之兵（王上一〇：23-25）。於此可見迦南美地城邑宮殿具有莊嚴肅穆之榮美。

四·迦南地出產之美

1. 生產適合需要

詳查迦南美地的出產，包括其名產在內無不切合民生需要，因這是神為祂的子民所預備的，一切皆各適其用。聖地的出產多為小麥，豆類，牛羊奶，蜂蜜，蕃茄蔬菜，葡萄（筆者當年在耶路撒冷見到的葡萄竟大至如我國的荔枝，是淺綠色的，難怪當年探子要兩個大漢抬一掛葡萄去向以色列人見證迦南美地出產之豐），無花果，石榴，番石榴，香料，油類椰欖，橘子，仙人掌果，香瓜（與美國香瓜同，

但有大至十多磅者，甘嫩鮮美多汁），牛羊，驢，駱駝，雞鴨，鳩鴿，魚類，麻布，皮革，各種石材和礦產，是死海礦物質的出產，就是國家的資產。

2. 出產都是美好

迦南美地的一切出產不但美好，且甚出名。若詳細比較無論五穀，百果，花草，樹木，大都比較其他地區的出產品質格外美好。這就應了神在傳道書三章11節所說：“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特別是對祂的子民。

3. 世界第四軍火出產國

以色列是一小國，十幾個阿拉伯國包圍着她，時時虎視眈眈要吞掉她，故以色列必需全國軍事裝備。國家不但要供應本身防衛的軍火，她還輸出軍火，目前她竟成為世界第四軍火的出產國，這不能說不是奇蹟。過去二十多年來幾次的以阿戰爭，以色列軍事防衛之堅強，火力之威猛，已經將近幾個阿拉伯國家打得落花流水，再也不敢擅越雷池半步。她的國勢聲威更是日益壯大，令到世界各國刮目相看。

五· 迦南美地名勝之美

1. 神曾在迦南美地向列祖們作多次顯現，如：

- a. 幔利（Mamre）乃能力肥沃之意。是神向亞伯拉罕顯現的地方。他聽神呼召離開迦勒底的吾珥經哈蘭遷往迦南地，最先住摩利橡樹下，以後向南遷到幔

利橡樹下（創一三：18），神在此地最少曾三次向亞伯拉罕顯現（一七：1，一八：1，二二：1），幔利就是希伯崙（創二三：19），亞伯拉罕在這裏買了赫人以弗崙的麥比拉洞，為埋葬他妻子撒拉，以後他自己，以撒，利百加，雅各，利亞，共六人皆葬於此。筆者當年也曾到該地參觀亞伯拉罕的墳墓，現今成了遊客必遊之地。已經被利用為商業化了。此地後為回教佔領，將當年十字軍東征時所建的大禮堂改為回教清真寺，沿用至今。幔利的那株橡樹，迄今已四千多年依然活着。為免被人攀折，四周圍上鐵欄加以保護。筆者當年遊歷至此，徘徊不離，深感享有大名，蒙大福，大年，大國之亞伯拉罕，連這株樹也受其蔭澤也。

- b. 伯特利（Bethel）乃神的殿，天之門之意（創二八：13,17,19）。是神向以色列第三代祖先雅各顯現的地方。正當雅各離家躲避他哥哥以掃而遠走他鄉，飄流荒野時，神就向他顯現，使他絕處逢生，並應許他承受迦南美地，伯特利在耶路撒冷以北約三十里許，古今遊人不絕。
- c. 耶利哥（Jericho）乃芬芳之意。古稱棕樹城，曾受咒詛（申三四：3；書六：20,26；王上一六：34）。是神向約書亞顯現的地方（民一一：28；書一：2，五：13）。為以色列人過約但河首先佔領之名城，

在耶路撒冷東北五十餘里，約旦河西約十六里，死海北約十八里。前後四次建造耶利哥；原來的古城在主前1407年為約書亞所毀，第二耶利哥為希伊勒所建（王上一六：34），第三耶利哥為希律所建，他不敢在原址廢墟上重建，改在距二里之外另建一美城。第四耶利哥在被毀之後由希律王所建之荒坵毗連處，今已有居民十數萬人。

2. 作過京都的名城（有三座名城，曾作過首都）：

- a. 希伯崙（Hebron）乃同盟及朋友之意（撒下五：1-5）。位於耶路撒冷南約六十里之山谷間，高於海約三千零五十呎，大衛曾在此作王七年。亞伯拉罕曾在此支搭帳棚，古蹟至今猶在。
- b. 耶路撒冷（Jerusalem）乃平安基礎之意，古都名撒冷（創一四：18）。大衛王他一生兼任牧人，詩人，勇士，祭司，先知，君王（撒上一六：1-18；撒下六：14；詩二三篇），在作王第八年即建都於此。以後所羅門王在此建造聖殿和王宮（王上六：38，七：1至九：10），此處原屬耶布斯人之地，城建錫安山，周圍環溪，四面環山，天險固守。聖殿建於城內摩利亞山上（乃選上及耶和華看見之意，亦為亞伯拉罕獻以撒之地）。另有一山名錫安山，與郇山同名（郇乃光耀愉快之意），為古今遊客到聖地訪問的中心，為將來由天而降的新耶路撒冷之預表（啟二一：2）。

- c. 撒瑪利亞 (Samaria) 乃守望塔之意 (王上一三：32)。為北國以色列的首都，由暗利王約在主前910年地主撒瑪購買以建首都而名為撒瑪利亞 (王上一六：24)。近代已發掘此城舊址及亞哈王的象牙宮。約在主前720年被擄於亞述國，北國以色列遂告滅亡。

3. 救主生長及受難的地方

- a. 伯利恆 (Bethlehem) 乃糧倉之意，大衛王的祖家，救主降生的地方 (太二：1-12；彌五：2)。雅各妻拉結葬於北郊路旁 (創三五：19，四八：7)。對山坡乃廣大牧場 (路二：8)，重在牧放祭牲。伯利恆城在耶路撒冷南約十五里。
- b. 拿撒勒 (Nazareth) 乃叢林及隔離之意 (太二：23)，在加利利省中南部之小鎮，是主耶穌長大之地，自幼兒時期一直住到三十歲出來傳道 (路三：23)。主耶穌成長於木匠家庭，在家時常幫助養父約瑟做木工 (可六：3)，以後出來傳道，曾三次周遊加利利佈道，常到迦百農傳道，或往返停留那裏。先知那鴻出自加利利，當為基督來自加利利之預表。主後1183年為回教佔領。
- c. 加略山 (Mt. Calvary) 名各各他 (Golgotha)，也名髑髏地，三名皆為髑髏頭之意，乃亞蘭文及希伯來文之不同。此係小山丘，形似人之髑髏 (筆者當年在遊歷，親眼見到一大石所顯示出來形像極似

之骷髏頭，深感聖經之命名何其確切）。距耶路撒冷大馬色門外不遠，為我主被釘十字架之受難處（太二七：33-60；約一九：17-41），因迭遭兵燹，年久淹沒地下，一直到1883年，始由英人戈登將軍（Gen. Gordon）發現掘出了。以證明主後第四世紀初葉康士坦丁大帝母后派人在城區所勘訂之另一主受難處為不確。

六·迦南美地選民之美

1. 是神揀選之民族

以色列人稱為“選民”，不是出乎自己的選擇，乃是蒙了神的揀選（申九：4；詩一〇五：43；賽六五：9），選民的信仰和美德，當應表彰在世人面前，既為神的選民，則與世人有別而為獨居之民（民二三：9）。雅各的帳棚何等華美，以色列的帳棚何其華麗，“如接連的山谷，如河旁的園子，如耶和華所栽的沉香樹，如水邊的香柏木…我看他卻不在現時，我望他卻不在近日，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民二四：5-6,17）美哉！神的選民。

2. 是得天獨厚的人民

看申命記第八章7至10節，第十一章12節，第二十八章1至6節，神賜選民迦南美地，有山有水，有泉有源，五穀百果，鳥畜禽魚，花草樹木，銅石鐵山，應有盡有，一應俱全，毫無所缺，綽綽有餘，時時蒙神看顧，處處蒙神賜福。福哉，神的選民！

3. 是有信仰美德之民族

選民自被擄至巴比倫七十年回歸以後，對於神的信仰，極其堅定審慎。連稱呼神聖名，亦不敢隨便，當聽主耶穌在受審之夜向大祭司說一聲“我是”（I am）（可一四：62），即認為是冒瀆神名。其次選民愛國心極強，流亡國外，浪跡天涯近兩千年，任建何屋，頂內必不完工，以誌在外無家，死葬必面向耶路撒冷，頭必枕少許國土，表示至死不忘祖國。此外，選民勤儉節約可風。惜乎基督早已降世，他們至今猶仰望彌賽亞降臨，其情可憫，其志可嘉。詩人大衛說他們又美又善，為神所喜愛（詩一六：3）。榮哉，神的選民！

七·迦南美地神的應許之美

1. 神所應許之美地

神應許賜給以色列民之流奶與蜜之地，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申一：25，八：7-10），若不犯罪，就必承受這永遠之基業，誠然是美哉奇哉之地。

2. 神所應許之美福

選民雖被拋散天下（申二八：25），但其個人財富至今猶甲於天下（申二八：12），美國號稱今日世界黃金國，其全國金融財富全握於猶太人之手。但神應許選民和信徒更美之屬靈福氣（詩六五：4；路一〇：42），從主直接領受是不能奪去的。誠然是美哉奇哉之福。

3. 神所應許之美名

選民是屬神的子民，這是何等的名位，萬不可失去。但選民的美德，更是超越財富的美名（箴二二：1），神所賜選民這超乎萬民之上的美名（申二六：19），確屬寶貴難得，誠然是美哉奇哉之名。

綜觀以上七項，迦南美地顧名思義，確是美好無比，但這不過是將來天上迦南的預表，意思乃是叫我們嚮往天上的迦南，地上的迦南美地再好也會成為過去，終究也是屬物質的，而且也是暫時的，我們所要追求的，乃是天上屬靈的迦南美地，因那是永恆的，屬靈的，榮耀的。

如有機會，信徒們不妨去聖地一遊，遊覽聖經所記載的地理名勝。山川河海，歷史文物，先知們，耶穌基督，使徒們所經歷的腳蹤，一生將會永誌不忘。

（第46期，1993.7）

總幹事的話：夕陽無限好



唐朝著名詩人李商隱，寫了一首描寫人生晚年的詩：

向晚意不適，驅車登古原，

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登樂遊原”

最後兩句意謂日落西山的晚霞，金光燦爛，照耀整個西山的風景，確是無限的美好，但是已經近黃昏，再過一刻，日頭就會西沉，那時遍地就陷入黑暗，再沒有甚麼美景可以欣賞了。這也是人生的描寫。一個人奮鬥了一生，到了晚年，可能名成利就，金玉兒孫滿堂，擁有一切，但可能百病叢生，沒有健康，雖然像是擁有世界的一切，卻不能好好享受，這就是那首詩末句的意思。

筆者用“夕陽無限好”作為本文的題目，是以我們基督徒的立場去描寫它的詩意：筆者蒙神憐憫，在十七歲那年得主拯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成為祂的兒女，又蒙揀選作全時間的工人，使我能在這四十多年中服事主，服事眾教會，四十多年如一日，飽享神恩，如今已是退休之齡，正是夕陽無限好的時刻，但我卻不是“只是近黃昏”的光景。回想近兩年來的“退休生活”，比牧會時更忙，有更多事奉的機會，多姿多彩，真是退而不休。

基督徒或傳道人的退休生活，應該是“夕陽無限好”，

而不是“只是近黃昏”。基督徒的“黃昏”應該擁有無限榮耀活潑的盼望，因為很快就要見主的面了，在未見主面之前，就應該更努力多作主工，而不是坐着等死，要將人生累積的經驗貢獻給教會，扶持後輩。若是牧者，就更應將牧會經驗教導後輩，像保羅晚年時勸勉提摩太一樣。

舊約聖經中有兩位老人，他們在那“夕陽無限好”的光景中，有兩種不同的表現，一個是以撒。以撒是天之驕子，自幼至長，從未吃過苦頭，一生好像在溫室裏的蘭花，及至年老，就整天只想吃野味，甚至人之將死，就是念念不忘吃，就因為貪吃野味，以至給兒子祝福時弄錯了，造成兩個兒子間兄弟不和，何等遺憾。像他這樣的晚年，終日無所事事，只是想到吃，然後就是等死，有甚麼意義呢？那真正是“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但他的兒子雅各的晚年，就完全不同了。雅各年青時，無所不抓，騙去兄長長子的名分，欺騙父親給他祝福，到舅舅家又用計奪取羊群…但他也吃了許多苦頭，這些苦頭磨煉了他，使他在苦難中漸漸認識神。到了晚年，他的屬靈生命到達高峰，在去埃及的路上不敢自主，要停下來禱告神，到了埃及見法老王時給法老王祝福。臨終前召集眾子到他床前一一向他們說預言，按着各人的福分給他們祝福，最後扶着杖頭在床頭敬拜上帝，然後才氣絕而死，這是何等榮耀的死。雅各的晚年是榮耀光彩的，夕陽是西沉了，但卻金光燦爛不息，充滿榮耀的光輝。這是基督徒應有的人生。

基督徒的晚年確是與世人不同的，筆者就有如此的感覺，真是夕陽無限好，金光燦爛，過去兩年的退休生活已經夠多姿多彩了，更想不到的是，金燈臺雙月刊竟然會找到這個“老弱殘兵”來擔任總幹事之職。想到我四十多年只是牧養教會，從未擔任過機構的工作，如今卻蒙董事同工們的錯愛，邀請擔任斯職，真是深感惶恐，恐怕不能勝任，有誤主聖工。但經多方禱告，及長輩們的鼓勵與支持，終於毅然挑起擔子，希望靠着那加給我力量的主，能夠不負所託。這樣的夕陽真是無限美好。

但我卻沒有詩人那種對“近黃昏”的慨嘆，我的黃昏是準備迎接主再來，但要主趕快回來，就必須努力傳福音，使外邦得救的人數添滿，好迎接主再來，與祂永遠同在；又或者我的健康突然惡化，主要接我返回天家安息，那也是好得無比的。因此，對基督徒來說，我們絕對不是“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我們的黃昏是絕對的充滿榮耀活潑的盼望，在日落的那邊，是一片無限榮耀的彩霞，那邊有榮耀的君王耶穌基督，祂坐在寶座上，伸出祂有釘痕的手，在迎接那些忠心服事祂的僕人，返回天家得享永遠的安息。在主未來之前，或我們未到主那裏去，我們仍要竭力多作主工。盼望愛護金燈臺的讀者多多為本刊及衛中代禱與支持。阿們！

(第106期，2003.7)

金燈臺之光，照遍全球



我的神學老師陳終道牧師不單是一位傳道，神學院教授，同時也是一位文宣尖兵，他的著作等身是有目共睹的，不但完成了全部新約書信的讀經講義，還有那本巨著以經解經，更是許多傳道人的寶貴參考書，筆者當年在香港潮人生命堂牧會時，在教會推介此書，賣了一百本，可見陳牧師的著作是何等受信徒的歡迎。

陳牧師在溫哥華華人宣道會牧會時，設立了一份周刊，名為“金燈臺”，將每主日的講章載於其上，使未能出席主日敬拜的信徒們不會錯過該主日講台的信息，陳牧師是如此地關懷信徒的靈命，不但口傳，也筆傳。

他不單牧養自己教會的羊群，也牧養眾教會的羊群。當初創辦金燈臺的主要目的，是要讓金燈臺之光照遍全球，先是從自己教會開始，然後是別的教會；從加拿大至美國，又逐步擴展至亞洲各地，以至遍及全球。雖有這樣的理想，但開始時很不容易，沒有人手，沒有經費，陳牧師先在自己教會發起，由教會中一些愛主的信徒們來義務幫忙，特地從台灣訂購一架中文打字機學習中文打字，然後一點一滴的編印，沒有人領薪水，因為根本無薪可領。就這樣，金燈臺在眾義工協力之下，有了刊物的雛型。後來工作越來越多，層面越來越大，就變成不是一個教會的文字刊物，已經發展成

為眾教會所認同的屬靈活頁刊，發行至世界各地的華人教會及信徒，讀者漸漸增多。因是免費贈閱，故任何人只要喜歡看，函索即寄，就得到許多信徒的支持，這一方面是由於陳牧師在華人教會中的聲望，另一方面是當時金燈臺裏面的文章，除了陳牧師每期的封面文章之外，內中的作者大部分都是教會中德高望重的牧者，故文章有它的深度及可讀性，因此很受讀者歡迎。特別陳牧師的文章多是解經式的寫作，對聖經難題用以經解經的方式闡釋，解答了許多信徒對聖經的疑難，這是當時別的刊物所沒有的，因此，金燈臺就成為一份擁有獨特方向的刊物，以解經，培靈，造就和建立信徒靈命為目的。

及至陳牧師因身體健康之故，退出牧會之職，在1992年他因感到辦一份刊物之不易，沒有教會支持，沒有同工，又因身體軟弱，便決定停刊。（記得不知在甚麼地方聽到有如此的話：“如果你要害一個人，就鼓勵他去辦一個刊物，他必定會焦頭爛額。”誠然！）因為實在是做不下去了。當他將加拿大總社的決定，通知香港分社的主席朱志偉牧師的時候，朱牧師真是感到震驚，深感金燈臺已有多年歷史，又擁有一些不少讀者，如此停刊實在非常可惜。由於朱牧師十分佩服陳牧師對文字工作的負擔及使命感，而且他在新加坡神學院受造就時又是陳牧師的學生，又不忍金燈臺之光就此熄滅，故他和香港分社的董事會決定接辦金燈臺。因此，金燈臺就轉移了陣地，繼續在香港發行，邀請對文字工作有負擔的牧者們擔任董事，共同為福音文宣努力。

就這樣，金燈臺憑信心繼續發刊至今，逢單月出版，寄至全球四十多個國家的華人教會及信徒，每年六期，從未脫期，讀者們可按時收到刊物。但我們如此寄發刊物，卻不知果效到底如何？就是只知耕耘，不問收穫，文字工作就是這樣一個不見果效的事奉。我常在金燈臺撰稿，但就不知道有沒有人閱讀我的文章？真是毫不知情，卻不料有次在華府中國教會，有位執事對我說：“何牧師，我最近靈性非常低沉，也很灰心，但在金燈臺上看到你的文章，對我非常鼓勵，我的靈性就如此復興了，真要謝謝你。”我聽到這樣的話，也大得鼓舞及安慰，原來文字工作有這樣的果效，有人讀你的文章而得復興，那是何等令人振奮的事，因此，我的信心更增加了，更深感文宣的重要。有人讀你的文章而得幫助，那是何等的獎賞呢？

除了撰文，我又常閱讀別人的文章或見證，也使自己得到激勵。就像最近從生命季刊中讀到該刊轉載陳終道牧師的見證“遊子遲遲歸”，才曉得我的老師早年蒙召的見證及他走上全時間事奉的心路歷程，帶給我許多提醒，真是獲益良多；又讀到魯西西姊妹的“當我饒恕時”，那篇有關她與丈夫之間離離合合的故事，真是感人肺腑，她的經歷確是少有的，但這也就能見證神的大能及奇妙的作為。

文字工作無遠弗屆，果效廣大，超越時空，勝過講台千萬倍。因此，筆者甫自擔任金燈臺總幹事之職，便深盼金燈臺之光遍及全球，特別在那些偏遠地帶，福音文字缺乏之

地，發出真道之光，照耀黑暗大地，引導更多迷途羔羊歸向基督，復興更多信徒之靈性；更盼望更多讀者愛護金燈臺，多多支持及代禱！阿們！

(第107期，2003.9)

文集！文集！

出版何牧師文集的後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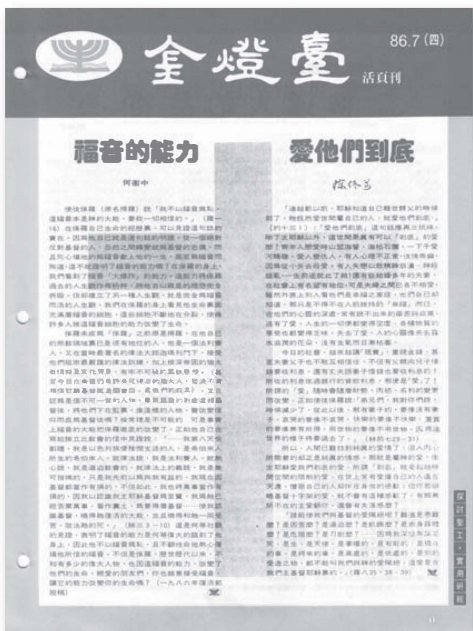
早在十年前，金燈臺就有出版文集的構思，於是着手將自1986年第一期開始的所有文章，全部打字“數碼化”；編輯部還作了“彙編分析”，將作者們歷年所發表的文章，分類彙編，有着出版一冊冊“金燈臺叢書”的夢想。

還在思考如何實現這夢想的時候，到了2001年，本社董事和同工們驀然驚醒：原來金燈臺即將發刊至第一百期了，怎樣記念這個重要的里程才好？結果，同工們決定編印金燈臺百期紀念特刊以誌神恩和分享文宣異象，還有就是製作金燈臺百期結集電腦光碟。之前已打好的文字檔大派用場，各期文章統統放入一張CD內，並編上“分類索引”，寄送給各地有需要的讀者。其後我們便將所有金燈臺文章全部放在網站（www.GoldenLampstand.org）之上，向世界各地的讀者發布，無遠弗屆。

有了又普及又方便的網站，金燈臺各期文章既然垂手可得，出版文集的需要就不再像從前般殷切了，我們轉而將心思和力量投放在建造網站和出版新書之上。到底還是何牧師有魄力，毅然自籌經費出版金燈臺之光，造就了第一本金燈臺文集。

在編輯本書時，發現何牧師早在金燈臺創刊之年，就已經發表文章（“福音的能力”，第4期，86.7），至今達二十

三年，年期之長是本刊眾作者之冠；再屈指一算，原來何牧師擔任本社總幹事之職已滿了整整六年，是本社歷任總幹事之中任期最長久的一位；再查看一下，原來何牧師和師母的所有著作，都是交給本社出版的（天上迦南，與神同行，八千里路雲和月，火柱雲柱萬里行，金燈臺之光）。深深感受到何牧師對金燈臺文字事工的貢獻是多麼的大，與金燈臺的淵源是多麼的深。誠然，金燈臺的創辦人陳終道牧師就是何牧師在神學院的恩師。陳牧師是個著作等身的文宣尖兵；效法陳牧師的榜樣，加上陳牧師對他的激勵，何牧師也在文字事工上盡心竭力。



金燈臺第4期 (86.7)
首次刊載何牧師的文章



金燈臺第106期 (03.7) 何牧師發表“總幹事的話： 夕陽無限好”

當何牧師未接任金燈臺總幹事的時候，已經聽過有人說如此的話：“如果你要害一個人，就鼓勵他去辦一個刊物，他必定會焦頭爛額。”在2006年金燈臺二十周年感恩會之上，何牧師再次分享這句話，並說：“雖然真的已經焦頭爛額，但還未倒下。”金燈臺至今仍能佇立為主發光，全是神的恩典。

文字宣道的路非常難走，但是神在歷世以來都十分重用文字事工（聖經就是實在的例證），所以，縱然“已經焦頭爛額”，我們還是樂意靠着主恩繼續耕耘。文字著述能夠留傳萬代，而聖經真理又是歷久常新，深信這本滿載靈糧的文集，在今日以至將來，都能夠使讀者“如羊來到青草地，心頭歡喜”（“林序”，頁3）。（陳梓宜）

金燈臺之光

蒙 神憐憫，何衛中牧師年青時被揀選，一
生全時間事奉主，自1961年神學院畢業之後，先
在香港牧會七年。1967年移民美國，定居於紐
約，創立了華人基督教會於皇后區法拉盛。以
後神一步步帶領往不同的教會學習事奉，及至
2002年退休遷到德薩斯州的曉士頓定居後，在
2003年起擔任金燈臺總幹事之職直到如今。



自金燈臺創刊之1986年起，何牧師已開始在金燈臺期刊發表文章，
至今已二十三年了。本書是何牧師在金燈臺發表過的七十二篇文章，
但願能幫助海內外信徒，在認識真道上能更進深。💡

 金燈臺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www.GoldenLampstand.org

